

公司代码：688571

公司简称：杭华股份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邱克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0元（含税）。截至2024年4月19日，公司总股本416,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7,563,36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126.55万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9.87%，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8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8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杭华股份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杭实集团	指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TOKA	指	株式会社 T&K TOKA
协丰投资	指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蒙山梧华	指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杭华印材	指	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广州杭华	指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杭华功材	指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云易臻彩	指	杭州云易臻彩科技有限公司
汕头光彩	指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华绿印	指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苏州分公司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油墨协会	指	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
生态环境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知识产权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国家统计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
浙商证券、保荐机构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东大会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报告期内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油墨	指	一种颜料微粒均匀分散在连接料中并具有一定黏性的流体物质，是出版物印刷和包装印刷的重要材料
VOC、VOCs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
连接料	指	油墨的流体组成部分，主要由各种树脂和溶剂制成，用于作为颜料的载体，调节油墨的黏度、流动性、干燥性和增印性能，并使油墨在承印物表面干燥、固着并成膜
有机溶剂	指	在生活和生产中广泛应用的有机化合物，分子量不大，存在于涂料、粘合剂、漆、清洁剂中
预聚物	指	又称预聚体，聚合度介于单体与最终聚合物之间的一种分子量较低的聚合物，通常指制备最终聚合物前一阶段的聚

		合物
树脂	指	高分子化合物,是由低分子单体原料通过聚合反应合成的大分子产物。通常是指受热后有软化或熔融范围,软化时在外力作用下有流动倾向,常温下是固态、半固态,有时也可以是液态的有机聚合物,广义上是指用作塑料基材的聚合物或预聚物
胶印油墨	指	适用于各种胶版印刷机油墨的总称
液体油墨	指	由连结料(即树脂)、溶剂(有机溶剂和水)、颜料、添加剂等组成的一种具有一定粘度、呈流动态的有色液体。一般分为溶剂型油墨和水性油墨
功能材料	指	为满足下游客户油墨印刷和印刷工艺的特定需求,与印刷油墨(颜色类主体油墨)配套使用,应用于印刷过程或印刷后加工过程中的液体材料,使印刷产品具备除颜色以外,还具有如高附着力、粘合、烫金、耐折耐磨、耐物性、光泽效果等特定功能
UV 油墨	指	紫外光(Ultraviolet,缩写为UV)固化油墨,是在紫外线照射下,利用不同波长和能量的紫外光使油墨连接料中的单体聚合成聚合物,使油墨成膜和干燥的油墨
LED-UV 油墨	指	利用LED(Light Emitting Diode,发光二极管的缩写)紫外光低能量照射就可固化的UV油墨,相比普通UV油墨具有节能的特点
喷印油墨	指	一般为粘度极低的液态油墨,类似墨水,故也俗称“喷墨墨水”
光油	指	一种印刷辅助材料,构成与油墨类似但不含颜料,主要用途是在表面成膜,起到保护作用并使其看起来光亮、美观、质感圆润
调墨油	指	一种印刷辅助材料,构成与油墨类似但不含颜料,主要用途是用来调整油墨的黏度或稀稠程度
基墨	指	颜料分散在树脂(连接料)中的高浓度复合体,生产油墨的浓缩中间体
色彩管理	指	油墨研发相关研究中的一项数字化管理体系,包括油墨色料的选择,油墨传递性的判断,油墨的色彩呈现及相关客户应用油墨时色彩数据的沟通和现场的色彩匹配
平版印刷	指	又称胶版印刷或胶印,印刷的版面各部分基本上处于一个平面,图文处亲油,非图文处亲水,利用油水相斥的原理进行印刷,主要用于各类纸质品印刷
凹版印刷	指	印刷时凹入于版面的图文部分上墨,将非图文部分的墨擦去或刮净,然后进行印刷,主要用于塑料薄膜等包装印刷
柔版印刷	指	使用柔性版、通过网纹传墨辊传递油墨施印的一种印刷方式,较多使用于柔性基材的印刷,如薄膜、纸张、不干胶等
喷墨印刷	指	在压力的作用下,油墨通过喷墨印刷机的喷头喷嘴,依靠高频而产生连续的喷流,喷射到承印物上进行印刷。是一种无接触印刷,可实现数字化可变印刷,适合印刷各种材料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hina National Accreditation Service for Conformity Assessment, CNAS)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的规定,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并授权的国家认可机构,统一负责对认证机构、实验室和检查机构等相

		关机构的认可工作
PCB	指	PCB (Printed Circuit Board), 中文名称为印制电路板, 又称印刷线路板, 是电子元器件电气相互连接的载体, 由于它是采用电子印刷术制作的, 故被称为“印刷”电路板
REACH	指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 欧洲联盟负责管理登记、评估、许可和限制化学品系统
RFID	指	RFID (Radio Frequency Identification) 射频识别技术, 又称电子标签、无线射频识别, 是一种通信技术, 可通过无线电讯号识别特定目标并读写相关数据, 而无需识别系统与特定目标之间建立机械或光学接触
EAS	指	Electronic Article Surveillance 的简称, 又称电子商品防窃(盗)系统, 是大型零售行业广泛采用的商品安全措施之一。EAS 系统主要由检测器 (Sensor)、解码器 (Deactivator) 和电子标签 (Electronic Label and Tag) 三部分组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杭华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NGZHOU TOKA INK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NGZHOU TOK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邱克家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8年12月第一次变更： 变更前：杭州市西湖区和睦西路 变更后：杭州市拱墅区和睦西路 2003年2月第二次变更： 变更前：杭州市拱墅区和睦西路 变更后：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390号 2008年3月第三次变更： 变更前：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390号 变更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7、8、12幢厂房 2008年11月第四次变更： 变更前：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7、8、12幢厂房 变更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8
公司网址	www.hhink.com
电子信箱	stock@hhink.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磊	张磊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
电话	0571-86721708	0571-86721708
传真	0571-88091576	0571-88091576
电子信箱	stock@hhink.com	stock@hhink.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杭华股份	688571	不适用
----	----------------	------	--------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滕培彬、艾锋华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五星路201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一鸣、潘洵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12月1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浙商证券作为杭华股份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将继续对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履行持续督导责任，直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189,511,770.36	1,139,480,901.90	4.39	1,148,662,20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858,456.64	79,573,892.54	54.40	112,913,57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455,522.88	63,508,050.41	80.22	91,387,91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3,444.93	146,723,666.92	24.79	118,316,305.30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79,773,398.21	1,398,338,741.54	5.82	1,381,426,693.34
总资产	1,943,790,219.72	1,766,651,848.20	10.03	1,789,777,153.0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57.89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57.89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15	86.67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8.57	5.75	增加2.82个百分点	8.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99	4.59	增加3.40个百分点	6.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84	3.82	增加0.02个百分点	3.8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和维护力度，积极实施资产并购整合，保障了市场基本稳定，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18,951.18万元，同比增长4.39%。同时，公司持续深入推进精益生产、降本增效、产品创新等各项管理优化措施，叠加上游原材料成本有效回落等综合影响，产品整体毛利率明显提升，使得公司利润水平同步增长，全年实现利润总额13,986.82万元，同比增长61.1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2,285.85万元，同比增长54.4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445.55万元，同比增长80.22%。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3,883,238.33	273,701,082.47	342,903,524.31	329,023,92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72,276.34	26,635,435.23	42,470,832.63	39,979,91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129,976.68	24,064,292.41	39,331,785.42	38,929,468.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71,691.10	53,258,503.10	55,309,054.83	59,464,195.9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2,241.24		-50,277.67	8,834,556.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7,499.08		6,078,009.11	4,455,027.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066,041.09		11,851,552.39	12,054,291.2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	4,116.58		703,831.27	359,226.22

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7,465.12		2,517,272.97	4,177,553.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16.63			-111.56
合计	8,402,933.76		16,065,842.13	21,525,659.0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8,066,041.09
应收款项融资	10,490,601.25	28,645,294.97	18,154,693.72	
合计	210,490,601.25	328,645,294.97	118,154,693.72	8,066,041.09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国内宏观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随着各项经济政策措施的出台实施，国内经济运行态势整体企稳回升，市场需求逐步恢复。同时，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全球贸易投资放缓等不利因素，导致宏观经济环境、市场形势等诸多不确定性，整体印刷市场仍处于修复期市场复苏较为平缓。面对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切实开展各项生产经营工作，确保经营业绩整体稳中向好。主要情况如下：

（一）经营成果

在 2023 年相对复杂的经济局势下，公司多措并举稳固市场，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951.18 万元，同比增长 4.3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85.85 万元，同比增长 54.40%。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47,977.34 万元，较报告期初上升 5.82%。

（二）研发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要求，持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和研发力度，在丰富发展原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积累，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金额 4,567.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84%，25 项在研年度项目课题取得预期的研究成果，符合油墨及印刷行业绿色环保的发展方向，与行业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深度契合。

传统胶印油墨不断向无 VOCs、无矿物油的纯植物油和 LED-UV 油墨方向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胶印油墨无矿物油 EF MO-FREE 系列产品、UV/LED-UV 油墨系列产品获得更多客户关注，其中书刊轮转 LED-UV 胶印技术应用大步推进，新增和改造 LED-UV 商务轮转印刷机数量明显提升，具有高生物基含量的 MontAge α 系列产品获得市场的高度认可；传统 LED-UV 油墨产品在高性价比和高品质方面双管齐下，继续保持增长态势。液体油墨方面，报告期内产销规模基本稳定，溶剂型复合油墨、食品包装水性油墨和高端表印油墨增长明显；珠光膜标签和收缩标签用水性油墨在实际应用场景中迈出实质性一步，生物基水墨、复合包装用水墨等产品技术在印刷速度和印后性能上也体现出长足进步，均获得下游客户较好的评价。数码喷墨方面，报告期内完成塑胶表面高耐性喷墨产品的开发，能够在低温和高湿热环境下保证基础性能和适应性；数字标签、数字增效墨水以及电子电路数字喷墨产品已获得了更多的应用场景并开始市场推广。

在功能材料研发领域，报告期内一方面为实现液体油墨产品降本增效，持续开展丙烯酸树脂、醇溶聚氨酯树脂、水性聚氨酯树脂的合成和工艺路线研究，并配合完成对募投项目“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及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中合成树脂的生产工艺设计；另一方面在新能源（光伏、电池）、电子、特殊防伪等应用场景进行了更多尝试，如可应用于 RFID/EAS 无线射频天线印刷油墨、水性可热封的防水耐油涂层、石墨烯低阻抗电热墨、磁屏蔽用特种涂料、蒸镀用 PET 底涂、电池铝膜清洁剂和氧指示剂等不同细分材料应用均取得一定的进展，部分产品已获得客户小批量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6 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共计拥有发明专利授权 29 项，尚有 7 项发明专利申请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公司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积极参与涉及油墨产品、检测方法、印刷机械等方面共计 14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内容的编制和修订工作，其中由公司参与编制《GB/T 13217.7-2023 油墨附着力检验方法》《T/CPF 0055-2023 紫外发光二极管光固化印铁胶印油墨》等四项国家/团体标准正式发布，引领油墨行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

公司积极对外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与知名企业、高等院校保持紧密的“产学研”课题合作，持续推进研发具有“绿色化、数智化、功能性”方向的印刷材料和应用技术。报告期内“具有紫外光激发聚合功能化合物新结构及工业化路线的开发研究”项目按计划顺利开展，对多条衍生物合成路线进行筛选和优化，形成的项目成果申请发明专利。同时按计划推进“印刷数智化”应用发展方向的校企合作开发项目，在色彩标准化引擎、新型数码油墨开发等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结合自主开发的超细研磨基础技术力量，推进可应用于高端色彩的喷墨印刷领域的“自分散纳米色浆的开发”项目。公司通过对自主核心技术能力的不断丰富和创新，在现有印刷行业中深耕细作并积极拓宽外延应用，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以保持行业技术相对领先的地位。

（三）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全年营收在下半年一举扭转上半年下滑势头，同比保持稳步增长态势。总体而言，2023 年国内宏观经济受制于不确定因素影响整体复苏不及预期，下游端外贸加工型企业受地缘政治因素，订单量有部分流失，而居民消费端有回暖迹象，但依旧处于波动中，其持续性有待观察，整体印刷产业链的市场恢复制约仍在。公司一方面采用灵活的价格策略和差异化产品结构应对市场需求，在存量市场中挖掘增量机会；另一方面利用优势产品，在稳定老客户群体基础上，不断扩大新增客户比例。同时，通过产业资本整合和渠道优势，进一步扩充产品应用市场，助力公司全年营收取得稳定增长。

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不断加强，顺应当前国家提倡绿色印刷的明确要求，公司坚定秉持“绿印计划”市场开拓策略，持续推出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通过优化产品设计，提高应用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客户使用价值。其中 LED-UV 油墨系列因其低能耗高效率的优良特性，继续保持高速增长态势，销售出货占比扩大到整个 UV 油墨业务板块的三分之一以上，在市场整体下行的大环境下依然有着出色的表现；具有高生物基含量的 MontAge α 油墨系列自推向市场以来，其引领印刷行业绿色化、智能化、精品化发展方向的整体工艺技术解决方案，已获得越来越多书刊印刷领域头部企业的认可与商业化应用，并带动更多下游客户接受并实施对现有印刷生产工艺的提升和改造，新增客户群体不断扩大，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行业领先地位。液体油墨方面，在食品饮料等消费包装领域继续维持强势，尽管主要头部客户增长放缓，但整体销量依旧保持稳健态势；同时在复合包装印刷领域的客户群体数量及应用面不断延伸，叠加色彩管理数字化服务的赋能加持，销售势头良好。

公司坚持深耕环保印刷应用领域得到了广大客户的认可，符合当前印刷市场需求的整体发展趋势。随着国内各项经济政策举措陆续落地实施，国内宏观经济基本面必将得到改善，居民消费信心重新树立，预期亦将刺激与之相关的印刷消费品需求。从国家统计局对“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经营状况公布的统计数据显示，2023 年 1—12 月份规模以上企业实现营收同比下降 4.7%，而同期公司营收变动强于下游行业基本面，进一步体现出公司强大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将继续依托丰富的产品线，发挥产品技术和服务优势，夯实与重点客户的合作基础，以点带面进一步形成规模效应。

（四）生产建设

报告期内，技术部、生产部、品质保障部联合成立生产工艺优化创新小组，积极开展高浓度胶印油墨捏合新工艺、精准调质罐装新工艺、釜式调质新工艺等多项主要课题进行重点攻关研究，并在强化生产全要素管理、优化作业流程、提升数字化管理能力等方面持续开展精益生产活动，使生产工艺和现场管理得到进一步优化，尤其是在结合危险源辨识与风险评价方面，对各种风险进行分级管控，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报告期内，“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及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和“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两个募投实体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取得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潮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8000 吨功能材料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2023 年 10 月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正式开始实体工程现场施工。

（五）人才制胜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发展战略及经营目标，推动人才战略部署，打造高水平人才队伍。主要包括：提升核心管理团队素能，储备和培养梯队干部，选拔聘用优秀人才，满足公司日益发展需求；大力推进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建设，深化与高校“产学研”合作，搭建任职资格标准化体系，为员工建立多通道、多阶梯、专业性和复合型相结合的职业发展路径；持续优化绩效管理，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吸引和保留优秀人才和业务骨干；创新招聘形式、积极拓宽招聘渠道，开展“校企合作”等人才项目，持续加大研发、营销及其他专业人才的吸引力和招聘力度。未来，我们将继续优化人才策略，以适应市场变化和技术趋势，保持行业领先地位，推动公司持续、稳定、高质量发展。

（六）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汕头光彩 51% 股权，收购完成后汕头光彩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此次收购旨在进一步丰富公司现有的印刷材料产品体系，构建差异化、多层次的产品矩阵和市场定位，并通过互相外部协作融入彼此的供应链体系，形成优势资源互补和合力，推动并开展在功能膜涂层材料方面的技术创新和应用合作，本次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杭州市钱塘区内投资新建“年产 35,000 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在高端胶印油墨和 UV 油墨产品的生产规模和作业效率，推动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升级，增加公司综合竞争力。2023 年 10 月已完成项目实施主体全资子公司杭华绿印工商注册登记设立。

（七）股权激励

报告期内，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公司推出自上市后首次股权激励方案，即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于 2023 年 9 月 7 日以 3.4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20 名员工首次授予 825.70 万股。本次激励计划旨在提振员工工作积极性，为公司实现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提供坚定支撑。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是专业从事符合国家环保战略方向的节能环保型油墨产品以及数码材料、功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各系列油墨产品和功能材料广泛应用于食品饮料、医药卷烟和日化用品包装，以及出版商业印刷、广告媒体和先进工业制造等不同领域，为客户提供优质的印刷材料相关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长期致力于自主研发创新，具备对各类印刷油墨产品的设计、优化、工艺的持续创新和改进能力，不断丰富产品线来满足客户的需求，持续提高产品对环境的友好程度和对节能环保需求的响应力度，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公司重点产品的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均处于国内行业的领先水平，是业内最具竞争优势和品牌影响力的印刷材料制造企业之一，助力构建印刷产业链和终端消费品健康、节能、环保的绿色生态环境，成为推动国家绿色低碳发展方式的践行者、贡献者。

2、主要的产品情况

主要产品	主要功能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UV 油墨系列	UV 油墨具有瞬间固化、无 VOCs 排放等优良的节能环保特性，成为了市场上成长最快、最具发展潜力的节能环保型油墨品种之一，是公司重点发展的高新技术产品。印刷方式涵盖胶印、柔印、丝网、数码喷墨印刷等。 近年来，随着节能环保型 LED-UV 固化技术逐步成熟并加快推广应用，与之配套的 LED-UV 油墨产品成长较快，占据部分传统胶印油墨的商务和出版印刷市场，成为市场新的增长点。	适用于纸张、纸塑复合膜、金属卡纸以及塑料片材等多种材料，目前国内 UV 油墨最主要的应用领域是高档香烟、酒、保健品及化妆品的包装印刷；其次是各类商标、票据及商务资料等印刷。
胶印油墨系列	以油性物质为溶剂的胶印油墨，主要包括单张纸胶印油墨，卷筒纸胶印油墨，辅助产品调墨油、光油，中间产品油墨用树脂等。主要应用于各种纸张的平版印刷。 公司研发的全植物油胶印油墨凭借 VOCs 排放极低、印刷性能优异、脱墨效果好等特性成为公司新的业务增长点。	适用于以纸质材料为主要印刷基材的各类包装印刷和高环保品质要求如儿童读物书籍等出版物印刷。
液体油墨系列	液体油墨的主要原料为溶剂（溶剂型油墨为醇/酯类有机溶剂，水性油墨为水和醇类）、树脂、颜料及助剂等，以凹版印刷和柔版印刷方式为主。液体油墨是目前国内印刷行业中应用规模最大的油墨产品，随着技术的进步发展和环	适用于塑料薄膜、复合膜以及纸张和纸塑类材料的规模化包装印刷，特别适用于烟、酒、食品、饮料、药品、儿童玩具等卫生品质条件要求严格的包装印刷。

主要产品	主要功能特点	主要应用领域
	保要求的提高, 公司的液体油墨产品已经实现了醇酯溶型甚至接近全醇溶型的溶剂型油墨, 降低了对环境的负荷, 公司还在进一步向醇水溶型和水溶型油墨方向发展, 提供更为绿色环保油墨产品。	
数码喷印油墨及功能材料类其他产品	<p>主要包括:</p> <p>(1) UV 数码喷印油墨, 适用于高附着粘合功能的塑胶材料; 水性数码喷印油墨, 适用于纸张材质的印刷基材, 替代部分传统胶印方式;</p> <p>(2) 含有各种功能性助剂组分的特定树脂溶液类材料, 按所含溶剂分类可以分为水性功能材料、溶剂型功能材料等, 主要应用于功能性包装标签印刷、高性能功能涂层等;</p> <p>(3) 各类底涂: 对纸张、薄膜、铝箔等特定材料的处理剂, 赋予特定功能或进行特定功效提升, 常见功效包括提升基材表面张力和高阻隔性能;</p> <p>(4) 包括导电、电磁屏蔽、功能变化指示等特殊油墨;</p> <p>(5) 猫眼涂层材料: 将具有良好防伪效果的激光全息图像防伪技术与烫印装饰技术融为一体, 使产品在提高整饰装潢的同时更增添了防伪性能;</p> <p>(6) 水性环保地坪漆: 具有卫生、安全、环境友好等特点, 替代传统溶剂型产品。</p>	<p>(1) 数码喷印油墨适用于纸、塑、膜、纤维等各类型材料的数码印刷, 如巨幅灯箱广告;</p> <p>(2) 功能材料主要有包装标签印刷的罩光油、哑光油等, 以提升印刷品耐折耐磨和高附着力等精美特性, 如家电产品标志标签、PCB 字符涂层、工业消费品高性能 UV 涂层等;</p> <p>(3) 各类底涂: 适用于各类标签和包装材料;</p> <p>(4) 用于新能源、电子、装饰建材等工业制造领域;</p> <p>(5) 激光全息图像防伪技术应用;</p> <p>(6) 水性环保地坪漆: 用于厂房、车库、文娱场所的地面涂刷美化。</p>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为下游客户提供完整的油墨相关产品和印刷解决方案, 从而获得收入和现金流并实现盈利, 盈利主要来自于节能环保型印刷油墨产品及数码材料、功能材料的销售收入与成本费用之间的差额, 并通过提供创新数字服务和产业资本投资增值为有益补充, 构建多元化的盈利来源。

公司通过不断的研发创新, 能够快速响应下游客户的需求, 向客户提供高性价比且稳定量产的产品, 使公司在行业竞争中取得优势。

2、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

国内采购计划按照公司生产计划进行分解, 常规通用性原材料建立安全库存进行采购, 其他的零星材料按照使用部门或者计划部门采购需求进行定量采购; 国外采购计划由业务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及其他物料需求情况, 逐单编制提交采购申请, 然后根据采购申请的要求编制相应的采购进口订单, 逐单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安全库存”与“以销定产”相结合的生产模式。

对部分销售量较为稳定的产品, 公司一般备有 1—2 周的安全库存。根据现有库存和安全库存相比对, 若现有库存少于或等于安全库存则安排生产, 具体生产一个批次的量按照最经济生产量下达。对于有常备库存的产品, 公司设定最高库存, 一般情况下, 产品的库存不超过设定的最高库存量; 以销定产的产品, 公司根据接到的订单需求量安排生产, 此类产品通常不备库存。

4、销售模式

公司实行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收入占比在 66%左右，结合相关产品的业务特点和国内印刷行业较为分散的现状，主要面向全国一级经销商进行销售，一级经销商通过直销或各个细分区域的分级经销商来服务全国印刷业客户，公司对经销商均实行买断式销售。此外，对于印刷行业内具有细分市场领导地位的印刷企业，公司采取直销的模式，通过个性化服务来增强客户粘性，不断满足客户需求，并通过这些客户的影响力提升公司的品牌效应。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行业发展格局

报告期内，中国油墨协会于 2023 年 12 月在广东东莞成功举办了 2023 全国油墨行业年会。本次年会的主题是“绿色引领开新局，科技创新迎未来”，吸引了来自全国各地的油墨及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代表参加，共同探讨油墨行业的当今形势、发展趋势、技术创新和市场前景，共同分享经验、制定规划、促进合作，为油墨行业的繁荣和创新注入新的活力。产业链的各个环节都积极参与了关于油墨安全标准的对话，从标准制定方、组织实施方，到原材料供应商、油墨行业，再到终端品牌商，大家共同探讨了如何确保油墨的安全性，以及如何将这一标准有效地落实到实际生产和应用中。“低碳、环保、安全、健康”发展理念亦将得到较好地贯彻实施，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水性油墨、UV 油墨等环保型油墨产品所占比重进一步扩大，获得国家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认可的绿色印刷油墨产品已逐步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

油墨产品的研发和制造涵盖多学科应用，涉及材料科学、流体力学、色彩学和界面科学等各类学科，从产业链来看，油墨上游主要原料包括树脂连接料、稀释剂、功能助剂、颜料等，其中颜料决定了油墨的颜色和着色力，约占油墨成本构成的 20%~40%。油墨行业发展与印刷业销售收入之间成正向线性关系，油墨行业的下游主要为印刷业，伴随着网络普及带来阅读习惯改变，报刊杂志类出版印刷受到较大冲击；与此同时，随着我国食品工业、医药、电子信息、电子商务、物流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包装印刷产业得到了迅速发展，成为印刷业的发展重心，增速高于印刷行业的整体增长速度。未来巨大的包装印刷市场需求是维持油墨行业发展的重要支撑。

油墨下游除主要应用于出版物印刷和包装物印刷，如书刊印刷、日化用品和食药包装等外，近年来在建筑装饰和先进工业制造等方面又有新的广泛应用。在现代社会中，油墨可通过不同的工艺，印刷涂布在纸张、塑料、金属、玻璃等各种基材之上，产品广泛应用于出版、包装、建材、电子、新能源等诸多工业应用领域。

(2) 产业政策支持，前景明朗

与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相比，我国油墨行业特别是节能环保型油墨的生产使用起步较晚。油墨服务于包装印刷行业，作为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2016 年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在发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已将“数字印刷用油墨、墨水，环保型油墨，特殊印刷材料等制备技术”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所属产品和行业属于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目录中的重点鼓励和推广使用的“新材料产业”类别的“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之“新型功能涂层材料”。报告期内，国家发改委正式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其中“18. 水性油墨、能量固化油墨、植物油油墨等节能环保型油墨生产”延续列入“第一类 鼓励类-十九、轻工”目录范畴。此外，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的部署，国务院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特制订《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其中包括“新型环保印刷油墨（可再生含量高的生物质基油墨，紫外光（UV）固化油墨，水性印刷油墨，电子束（EB）固化油墨，可降解油墨）、新型金属印刷油墨、新型水基喷印油墨、新型功能印刷油墨、新型纳米材料制成的印刷油墨和涂布材料”。

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强，通过技术及设备的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我国油墨工业取得了长足发展，国内油墨市场正在朝着高技术化、产业化、标准化、安全节能环保的纵深方向发展。相关法规及产业政策的颁布实施，为油墨行业的稳步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指引，将有利于油墨行业未来持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3) 绿色环保理念成为主流趋势

传统油墨不断向无 VOCs、无矿物油的植物油型和 LED-UV 油墨方向发展。低 VOCs、无矿物油、高生物基、可降解、水性化、定制化、小批量化、自动化等印刷材料成为包装行业所追求的品质要求和未来主流方向，使之更好地适应当今多色、高速、快干、无污染、低消耗的现代化印刷工业需要。与印刷品相关的卫生安全、绿色环保的法规要求不断完善，法国、瑞士、德国和欧盟从 2020 年开始限制矿物油在纸质品中使用，其中法国于 2022 年开始禁止在包装材料上使用矿物油。

报告期内，为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以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2023 年 12 月国务院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 号文件中明确提出：二、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产品绿色升级之（七）优化含 VOCs 原辅材料和产品结构。严格控制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提高低（无）VOCs 含量产品比重。实施源头替代工程，加大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电子行业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力度。（八）推动绿色环保产业健康发展。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在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生产和使用、VOCs 污染治理、超低排放、环境和大气成分监测等领域支持培育一批龙头企业。为公司坚定不移实现绿色低碳的高质量发展道路指明方向。

（4）技术门槛高

油墨行业相关技术水平要求较高，需要多种研发、工艺、技术的长期积累才可实现具体材料性能的突破，行业进入具备较高的技术壁垒，主要表现为：①油墨用树脂是油墨产品的核心原材料之一，许多油墨性能的提升都通过树脂产品开发得以实现；②自动化水平较高的生产工艺为油墨产品的生产效率提升和质量稳定奠定基础；③为满足油墨各种使用用途、印刷条件要求进行开发、设计、调整油墨配方的核心技术，是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的核心之一。以上技术壁垒的突破均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和钻研，行业新进入者或技术较为落后的厂商难以在短时间内快速突破上述壁垒。

公司具备完善的油墨产品研发体系及基础材料研发能力，在长期研发积累的大量产品及材料实验数据、工艺经验基础上，形成了油墨相关核心产品、配方和工艺技术。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作为国内领先的综合性油墨产品及印刷解决方案服务商，公司产品已覆盖国内市场的主要节能环保型油墨品种，公司拥有的“杭华”品牌是全国油墨行业颇具影响力的品牌，并在行业内树立起高技术、高品质、优质服务的市场形象。经过三十多年持续的科研投入，公司已在节能环保型印刷油墨产品的配方设计、生产工艺、检测技术等方面形成了自主核心技术，并具备对相关产品设计、优化、工艺的持续创新和改进能力，使公司产品始终保持行业优势地位。

公司培养出各个层次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已获授权发明专利 29 项，掌握 UV 油墨、胶印油墨、液体油墨的核心技术，拥有行业内首家印刷技术研究和行业领先的国家 CNAS 认证的分析检测中心，共主持/参与起草、修订相关油墨产品国家/行业/团体标准六十余项。公司是行业内首家被工信部评定的“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并入选“2019 年度浙江省创新型领军企业培育名单”和“‘十三五’轻工行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2022 年 9 月，入选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此外，公司还是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及油墨分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油墨应用分会理事长单位、中国感光学会辐射固化专业委员会理事单位、浙江省日用化工行业协会副会长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仍保持在同行业前列，尤其是在 UV 油墨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完整全套核心技术的生产企业，引领国内 UV 油墨行业的技术进步。根据中国油墨协会对油墨行业四十余家重点企业的数据统计显示，2023 年度 1—9 月公司全部油墨产品的销售收入在重点企业中排名第一；UV 油墨的产量在重点企业同类产品中排名第一，持续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

报告期内，中国印刷技术协会为贯彻“十四五”规划纲要关于推进绿色发展的要求，落实国家新闻出版署、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五部委《关于推进印刷业绿色化发展的意见》，推广使用绿色环保低碳的原辅材料产品，自 2023 年 5 月起正式启动对 2023 年度绿色原辅材料产品目录修订工作。公司成为本年度第一批审核通过的企业之一，其油墨产品已纳入印刷行业发布《绿色原辅材料产品目录（2023）》，这将进一步帮助印刷企业采购符合绿色印刷标准的油墨产品，有利于公司产品的市场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卓越的技术贡献和突出的行业影响力，荣获全国印刷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颁发的 2023 年度“先进单位”荣誉称号。此项殊荣是对公司在印刷油墨领域拥有丰富的研发

经验和技術實力，不斷推動行業的技術進步和標準化工作所取得成就的充分肯定，積極推動企業高質量發展。

3. 報告期內新技術、新產業、新業態、新模式的發展情況和未來發展趨勢

(1) 行業標準發展

報告期內，為加強防治環境污染，改善生態環境質量，促進印刷工業的技術進步和可持續發展，2023年12月國務院關於印發《空氣質量持續改善行動計劃的通知》（國發〔2023〕24號）文件中明確提出：“（七）優化含VOCs原輔材料和產品結構。嚴格控制生產和使用高VOCs含量塗料、油墨、膠粘劑、清洗劑等建設項目，提高低（無）VOCs含量產品比重。實施源頭替代工程，加大工業塗裝、包裝印刷和電子行業低（無）VOCs含量原輔材料替代力度。在生產、銷售、進口、使用等環節嚴格執行VOCs含量限值標準”。

北京市生態環境局和北京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於2023年4月24日發布的地方標準《印刷工業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DB11/1201—2023，並於2024年1月1日開始實施，對印刷生產過程中使用的水性油墨、膠印油墨、能量固化油墨、雕刻凹印油墨、溶劑型噴墨印刷油墨（用於全封閉式數碼印刷機）應符合VOCs含量限值要求，其他油墨VOCs含量應≤30%，相較於2023年1月1日開始實施的國家標準《印刷工業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GB 41616—2022），進一步明確了油墨、清洗劑、潤版液等耗材的具體要求。這更有助於推動全植物油油墨、水性油墨和紫外光/電子束固化油墨的壯大發展。

(2) 市場需求發展

在國家關於“努力推動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目標，推動經濟社會高質量發展”的總體規劃和要求下，高能耗印刷方式必然向節電型印刷方式進行轉型和升級。較典型的应用場景包括熱固輪轉商務印刷已向節電型LED-UV固化印刷技術轉型升級，可大幅降低碳排放90%以上。隨著我國經濟的快速增長，人們生活水平進一步提高，消費者對食品、醫藥、煙酒、化妝品、玩具等包裝用印刷油墨提出了較高要求，無礦物油墨（含全植物油型油墨）、UV油墨和水性墨等環保、無害、節能、減排的綠色特性正好符合消費者對包裝印刷的較高要求，為綠色低碳環保型油墨產品的發展創造了良好契機和機遇。

油墨行業的下游主要為印刷工業，隨著我國食品工業、醫藥、電子信息、電子商務、物流等行業的快速發展，未來巨大的包裝印刷市場需求是推動油墨行業發展的重要支撐。數字印刷將與傳統型印刷相融合，個性化、功能化和高效高品質生產將成為社會及產業製造的主流，促使印刷複製轉印方式發生革命性變化，進而獲得更廣泛的應用，噴墨功能性材料應用將快速發展壯大，已逐步轉向國內自主研發，廣泛應用於各類工業生產製造領域。

(3) 新業態發展

“十四五”期間，整個行業仍以滿足印刷業和相關製造產業對印刷油墨和相關材料的具體需求為主，繼續推動產業轉型升級，以科技創新和制度創新為根本動力，倡導產業鏈資源的綠色可持續發展理念、加大引導綠色生產和綠色消費、促進綠色印刷增長。《中國油墨工業“十四五”高質量發展指導意見（2021—2025年）》明確指出“十四五”期間油墨行業的發展方向有以下幾方面：

① “互聯網+”對平台建設的作用

“互聯網+”全面開啟了嶄新的運作模式，對傳統銷售和信息交互發生了革命性變革。該模式將有效利用線上互動的模式，對銷售渠道建立、生產工藝的管理、製造環境及廢棄物、廢氣的線上監控，貫穿於油墨行業生產、銷售、技術研發的全過程。各行業將充分利用“數字化”和“互聯網+”技術與產品研發、生產、銷售等過程相互融合，實現未來工廠的綠色能源利用、生產工藝優化、製造環境監控、數智化技術服務等。

② “工業4.0”對油墨及關聯印刷行業的深遠影響

人力成本的上升是社會各行業普遍面臨的問題。勞動密集型產業將伴隨著智能生產自動化程度的提高而獲得新生力量，逐步改善現代企業生產運營模式。“十四五”期間，油墨行業中規模以上的企業將充分利用工業智能自動化設備裝置進行規模化生產，以降低人力成本，提升生產效率和產品質量，大幅改善作業環境。

③ 印刷行業整體偏向包裝裝潢產業發展

“十四五”期间出版印刷的数量仍将继续逐步下降，而包装装潢行业印刷量仍在上升。目前，我国油墨行业正在逐步与国际接轨，数据显示国外油墨行业 80%的产能应用于包装印刷领域，国内市场油墨应用于包装装潢印刷量已超过 50%，油墨将主要应用于食品医药等生活必需品的各类包装印刷和各类生活起居产业的装饰装潢印刷。

④环境友好型油墨将是未来行业的着重发力点

绿色印刷标准系列的出台，标志着印刷厂商开始进入印刷领域绿色清洁印刷的变革时代。为适应这种革命性变化，油墨行业必然审时度势，积极适应印刷工业需求，生产出资源绿色、无污染、无 VOCs 的油墨产品，生物质基油墨、水性油墨、UV 油墨等环保型油墨仍是发展的主力产品，适应平版印刷、柔版印刷以及喷墨印刷等更易使用的高品质油墨将获得更好的技术进步和发展，而适应凹版印刷的单一溶剂型油墨仍能获得高水平循环经济的环境许可得到发展。

⑤功能性墨水材料结合数码喷墨印刷方式的应用领域将进一步拓宽

随着科技进步和发展，数字化产品和数字化生产方式的进一步普及，数智化生产手段将成为各行业重要的发展方向。数字喷墨印刷具有“无需制版、按需印刷、可变数据”等优势，目前处于发展上升期。除彩色喷墨印刷应用于纺织印花、广告图像、包装出版等传统领域外，结合各种功能性墨水材料得到开发应用，数码喷印技术已越来越广泛地应用于建筑装潢、电子电路、装饰工程、食品医疗以及航空航天等众多工业领域。随着数码喷印技术被更加广泛地使用，更多不同类型的用户对数码喷印的需求将大幅增加，未来，数码喷印材料也将继续朝节能环保、功能性提升、适应更广阔的数字印刷领域的方向发展，其品质和规模都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公司将进一步投资建设国内领先的环保绿色印刷材料生产基地和新材料研发中心基地，并依托多年积累的技术研发能力，以创新的思路继续践行以绿色、环保、安全为核心的发展理念，通过推进产品的绿色化设计研发、全（半）封闭连续化生产工艺应用与提升、功能性材料创新技术拓展、构建云端印刷服务和数字化管理平台等多方面举措，助力油墨行业全面服务印刷业实现“四化”联动的高质量发展。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特点 及提升产品性能的体现
1	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核心技术	油墨完全无矿物油，纸印品易回收再生；印刷快固着，极低 VOCs；印品耐刮擦，无残留气味。 报告期内，新开发的全植物油基配方产品，已开始规模化商用推广，各类中间色、辅材配套完善。实现从原材料源头到生产过程对 MOSH、MOAH 进行有效微量控制，目前已推出符合法国矿物油法规 2025 年标准要求的植物油基胶印油墨。
2	胶印 UV 固化油墨环保性与新技术	适应多种材料进行胶版印刷，极低 VOCs，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不含禁用引发剂，普遍适应 LED-UV 固化技术。 报告期内，为应对欧盟、美国、日本等颁布的限制物质法令，重点关注限制物质来源，通过使用新型引发剂和低多环芳香烃（Pahs）等物料，优先应用于多个标签 UV 固化油墨配方中，优化并提升产品印刷适性，以符合 REACH SVHC 和法国矿物油法规 2025 年标准等各类环保要求。
3	胶印油墨包装减量化设计	多类型平版胶印油墨储运品质保证；包装材料减量化，废弃物易处置。 报告期内，自主研发和完成双色可切换软包装自动灌装机的首台套安装、调试工作。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特点 及提升产品性能的体现
4	CNAS 分析测试中心的建设	满足公司多样性原料、研究开发和产品质量管控的分析测试需求。 报告期内，对涉及八大重金属检测方法进行验证及优化；开发矿物油 MOSH/MOAH 分离方法及检测方法；研究引发剂的仪器检测精度及迁移性能测试并完成 LED-UV 印刷书籍中引发剂迁移性测试和评价；解决卤素检测过程中粉状样品前处理难及易受载体空白影响等问题。
5	UV FLEXO-LM 油墨的高性能与低迁移性	实现超低迁移性（10ppb 级）高速印刷固化性能（>250 米/分钟），多色彩高色浓度配置，高精度印刷特点。 报告期内，相关产品及其印刷品性能和合规性进一步提升，油墨印刷品送第三方检测，所有检测项目涉及的限制物质的迁移值均为 ND（未检出），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新规要求。
6	食品包装级水性墨关键技术及高速柔印应用技术	满足食品可直接接触的印刷，低迁移，高耐（热水、油、摩擦等）性能。食品包装级水性墨在主流品牌的纸质食品包装上已经成熟应用。 报告期内，根据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新规要求对油墨产品完成配方升级，对原材料和生产环节完成风险管控。
7	高性能胶印油墨的环保性与印刷性能	高色浓度、高印刷转移性，优秀的水墨平衡性、高速高精度印刷要求。符合国内、外最新卫生安全和环保法规要求。 报告期内，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丰富色系，实现 SURFACE 系列产品、高保真系列、低气味全植物油 EF 系列产品的市场应用。
8	薄膜用凹版表印水性墨配方与印刷工艺	低 VOCs 水性凹印，可接受印刷速度的干燥性能、耐磨耐水性良好。 报告期内，水性凹印油墨技术配方完成，通过试印测评可满足中高速凹印需求及印后性能稳定，并大大降低了薄膜印刷工艺成本。经过客户长期使用评价，产品可靠性高、稳定性增强，客户数量逐渐增加，产品已进行批量化市场应用，同时在生物降解材料、饮料标签、阻水透气膜等底材上完成应用延伸。
9	视界、慕色四色胶印油墨核心技术	印刷颜色色域较宽，符合国际标准，高光泽耐磨及良好干燥性能。 报告期内，高浓度红、黄基墨、蓝基墨生产工艺路线已经成形，部分产品转入高浓度基墨化工工艺生产。
10	高速高彩度数码喷墨基础技术与生产工艺	满足喷墨工业领域应用各类后加工要求，并进行了高彩度广色域基墨的开发。 报告期内，基于该基础研究开发的喷墨产品得到了海内外客户广泛的认可，完成一条大批量生产流水线的安装、调试工作并正式投入生产，部分产品销往海外。
11	高结构胶印油墨用树脂	高结构高溶解性树脂，实现高粘度低粘性油墨，适用于高速印刷时保持油墨良好转印的稳定性。 报告期内，新树脂品种大批量应用于普通胶印油墨生产。全植物油油墨专用树脂开始大批量生产应用。
12	无酚醛胶印油墨树脂关键技术	无烷基酚和甲醛，高含量可再生生物资源，生产过程清洁无 VOCs 排放。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特点 及提升产品性能的体现
		报告期内，新树脂品种开始批量生产应用。
13	高附着力 UV 固化树脂关键技术及制备工艺	开发高生物基含量的树脂，改良树脂溶解工艺，提升 UV 固化性能和附着力，以保持油墨基本性能。并应用于开发新型高生物基 UV 油墨，其产品配方中生物质含量目标 $\geq 20\%$ 。 报告期内，开发可应用于印铁行业裸铁表面高附着力 LED-UV 固化用树脂、油墨产品，可直接印刷大部分无涂层铁片基材，附着力效果优异，解决裸铁印材附着力差的缺陷，该项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14	水性聚氨酯里印复合油墨	水性聚氨酯及辅助树脂专项应用，干燥性和复合工艺兼顾，同时可以兼顾水煮蒸煮产品用途，低 VOCs 凹版印刷。 报告期内，凹印领域的配方架构已基本成形，同时改善油墨的干燥性，最高印刷速度 300 米/分，大大提升水墨使用效率；在无溶剂复合领域已经达到 380 米/分的行业最高速度，水胶复合领域评价良好。
15	UV 固化型数码喷墨技术	数码喷墨产品的定制专色应用，多功能组合，识码率、固化速度和耐刮擦等性能获得提升。 报告期内，产品应用领域扩展到建材、PCB、RFID 标签、印铁等工业制造领域。完成塑胶表面高耐性喷墨产品的开发和销售，在低温和高湿热环境下仍然保证了基础性能；完成了数字标签墨水的开发并形成销售。
16	胶印油墨色彩管理体系	对各阶段油墨色彩的数据汇集、分析提取，可应用于提升油墨研究开发深度、生产质量控制和用户产品应用的体验。 报告期内，印刷色彩管理软件不断更新和完善应用功能。包括文件自动分类及处理功能，可对接各类印前流程软件完成自动化流程处理；同时针对客户的特殊文件也完善了软件的识别及优化功能，并且继续推进软件放墨 PPF 文件处理及半闭环预放墨功能。通过产品+服务的方式，助力客户实现高质量印刷。
17	无钴系列胶印油墨	专项品质提升，干燥性和油墨印刷品质得以保持和提升。 报告期内，通过新型快干树脂和新型干燥剂的应用，油墨干燥性能可以匹配常规含钴系列产品，该项技术产品的应用领域进一步扩大。
18	高生物基含量单张平版胶印混合 LED-UV 固化油墨核心技术	生物质碳 14 含量 $>25\%$ 的 LED-UV 固化油墨，具有良好的水墨平衡性，出色的抗飞墨性，极低 VOCs，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不含禁用引发剂。可实现减喷粉印刷。 报告期内，进一步优化技术配方并完善了中间色、助剂的产品体系结构，在传统纸张印刷领域中的客户群体进一步扩大。基于油墨具有出色的柔软性和较强的拉伸能力，在服装烫画、立体模压塑料玩具等领域得到推广应用。
19	高生物基含量轮转胶印混合 LED-UV 固化油墨核心技术	生物质碳 14 含量 $>25\%$ 的 LED-UV 固化油墨，具有良好的水墨平衡性，出色的抗飞墨性，极低 VOCs，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解决热固轮转印刷时高能耗、高碳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应用特点 及提升产品性能的体现
		排放问题，彻底解决纸张变形和内页伸缩问题，极大提高轮转印刷的印品质量和生产效率。解决冷固轮转印刷折页蹭脏、背透等问题，突破后道自动化联线打捆的瓶颈。 报告期内，国内多家新华印刷厂和头部印刷企业进行了设备改装和工艺提升，相关技术的整体解决方案得到快速推广，并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
20	云易色彩转换引擎和云平台	致力于利用自研云平台和专项技术为广大的印刷企业和品牌终端提供高效便捷的色彩标准化服务，为客户实现精品印刷、品牌包装的高质量复制和色彩稳定输出提供创新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完成色彩管理软件多项功能的开发和更新，以及 100 余个客户端系统安装和百余次现场服务。

公司将紧密围绕印刷行业“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的方向发展，依托多年积累的雄厚技术研发能力，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有针对性地进行技术创新，坚持以发展绿色环保油墨和提供整体印刷解决方案为主要指导方向，致力于核心技术的成果转化与产业化，不断丰富产品线来满足市场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未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2 年度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6 项：专利号 ZL 201710820219.X “一种直排式供墨装置内的清袋装置”、专利号 ZL 202210877825.6 “一种松香改性酚醛树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专利号 ZL 201810129273.4 “一种半自动直排式供墨装置”、专利号 ZL 202111030229.6 “一种油墨连接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专利号 ZL 201810129268.3 “一种全自动直排式供墨装置”、专利号 ZL 202111292613.3 “一种混合型 LED-UV 轮转油墨及其制备方法以及一种 LED-UV 固化轮转印刷机”，以上授权的取得是公司落实行业绿色生态设计，推动节能减排和绿色智能制造要求的重要举措之一。截止报告期末，尚有 7 项发明专利申请正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引领油墨行业绿色发展，积极参与/主持共计 14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标准层级	标准名称	公司作用
1	国家标准	《油墨附着力检验方法》	参与起草
2	国家标准	《油墨干燥检验方法》	参与起草
3	国家标准	《水性烟包凹印油墨》	参与起草
4	国家标准	《油墨光泽检验方法》	参与起草
5	国家标准	《印刷机械 油墨干燥及固化装置能效评价方法》	参与起草
6	行业标准	《乳胶喷墨墨水》	参与起草
7	行业标准	《胶印油墨飞墨的测定方法》	参与起草
8	行业标准	《聚氯乙烯薄膜贴面耐高温水性印刷油墨》	参与起草
9	行业标准	《单一溶剂型凹版通用塑料复合油墨》	参与起草
10	行业标准	《紫外光固化印刷橡皮布》	参与起草
11	团体标准	《紫外发光二极管光固化印铁胶印油墨》	参与起草
12	团体标准	《卡牌玩具》	参与起草

13	团体标准	《可降解包装材料用水性油墨》	参与起草
14	团体标准	《低 VOCs 排放溶剂型凹版油墨》	参与起草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2	6	33	29
实用新型专利	0	0	11	23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0	0	1	1
其他	0	0	0	0
合计	2	6	47	55

注：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汕头光彩的控股收购，并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故上述知识产权列表中的“累计数量获得数”相应增加。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45,674,595.17	43,540,441.95	4.90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5,674,595.17	43,540,441.95	4.9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84	3.82	增加 0.0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MontAge α Web 系列油墨的性能提升及配套辅材开发	3,400,000.00	2,602,173.69	2,602,173.69	1、MontAge α Web 系列抗飞墨性能进一步优化。2、极大降低了油墨干燥后的气味。3、筛选出适宜与油墨匹配的橡皮布型号。4、改良开发更合适的配套清洗剂。	提升油墨的抗飞墨性能，降低油墨固化后的气味。筛选与之匹配最佳的橡皮布印刷辅材。	国内领先	热固商业轮转领域、冷固书刊轮转印刷领域，可实现后道联线打捆的自动化工艺。
2	胶印油墨高浓度基墨开发及其他新工艺研究	2,790,000.00	2,932,791.89	2,932,791.89	1、高浓度黄、红基墨生产工艺确定并开始投入生产。2、高粘度、高浓度基墨的管路输送测试完成。3、实验室完成高浓度蓝基墨的工艺路线。	通过油墨生产工艺的改良，提高油墨生产的规模化和自动化，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国内领先	通过实行高浓度基墨生产工艺合并生产，提高生产效率。
3	EF MO-Free 系列油墨性能提升研究	3,120,000.00	2,166,185.14	2,166,185.14	1、对现有的原材料筛选，管控 MOSH、MOAH 的来源。2、生产工艺管控，生产设备的 MOSH、MOAH 的污染源管控。3、符合法国矿物油法规 2025 年标准要求的油墨产品。	完善 EF 系列产品生产工艺，调查微量级 MOSH、MOAH 的来源，开发符合法国矿物油法规 2025 年标准要求的产物。	国内领先	鉴于矿物油的危害性，欧美各国的管控越来越严，开发不含有矿物油的油墨产品完全符合上述要求，而且解决了印刷干燥、气味、固着等问题，印刷适性良好。
4	无矿物油胶印油墨用树脂的改良及应用研究	2,730,000.00	1,323,768.57	1,323,768.57	完成符合预期目标的树脂产品开发和批量生产，工艺基本稳定。	提升无矿物油油墨的转移性，稳定树脂生产工艺并拓展树脂应用领域。	国内领先	应用于无矿物油油墨产品体系，并使其具有传统胶印油墨的干燥性能和良好的印刷适性。
5	UV 油墨用松香聚酯树脂开发	2,800,000.00	1,800,068.69	1,800,068.69	实验室合成适合 UV 油墨树脂样品，综合性能较佳。	合成应用于 UV 油墨的松香聚酯树脂，干燥性可以满足 UV 油墨固化成膜要求。	国内领先	光固化树脂合成工艺。
6	UV 油墨 MO-Free 系列产品开发	3,370,000.00	3,074,187.67	3,074,187.67	1、基本确定矿物油分析测试方法。	MO-Free 系列产品配方研究，检测设备采购并建立分析测试方	国内领先	符合法国矿物油法规 2025 年标准并兼顾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2、优化完成无矿物油油墨配方研发设计。	法。		SVHC 等主要环保要求，确保印刷适性良好。
7	LED-UV 固化印铁油墨的开发 (II)	3,220,000.00	2,374,960.71	2,374,960.71	1、UV TP-LED 印铁油墨经过优化后满足裸铁印刷具有良好的附着力。 2、UV TP-LED 印铁油墨在层叠反粘、涂布抗冲击油(溶剂型)、耐蒸煮方面优化提升。	满足在层叠反粘、涂布抗冲击油(溶剂型)、耐蒸煮性能基础上，实现耐深冲5厘米从而扩大印铁油墨在终端客户处的应用范围。	国内先进	金属罐印刷。以满足无底涂裸铁印刷领域，包括化工桶、杂罐以及食品级包装罐(茶叶、月饼、饼干、奶粉等)。
8	包装用高附着力 UV 油墨解决方案研究	3,230,000.00	2,577,166.43	2,577,166.43	开发完成高附着特白、高附着面油，提高现有产品的成膜柔韧性。	UV 油墨附着力与柔韧性研究，提升油墨耐折性能，以满足多种印刷片材。	国内先进	各类 UV 包装印刷领域。
9	水性纺织品颜料喷墨墨水开发	3,100,000.00	3,599,394.28	3,599,394.28	从数码印花市场 DTF 烫画墨水着手，已完成产品配方设计，整体性能经多家客户测试，可满足中小订单要求。	白色墨水性能接近市场成熟产品。	国内先进	纯棉 T 恤印花、卫衣、窗帘等。
10	色彩管理在油墨开发和印刷全流程的应用研究	3,380,000.00	2,633,450.28	2,633,450.28	1、油墨方面：胶印云易 S 系列产品完成研发并形成销售。 2、完成全流程测试：主要包括文件制作、屏幕软打样、打印机打样、印刷等。	1、缩短油墨新品的研发周期，使得油墨开发更加高效，提升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2、通过较低成本投入，满足更全面、更专业的色彩管理服务，帮助印刷企业追求更高效益。	国内领先	1、打造油墨研发数智化平台。 2、实现数智化印刷色彩管理，提供简明高效且成本可控的印刷色彩管理系统，助力各印刷企业提高生产效率把控印品质量。
11	软包装自动灌装流水线及配套设备工艺开发	1,950,000.00	2,158,986.24	2,158,986.24	完成软包装自动灌装流水线的整体性能测试和原型机制作。	采用集中供墨系统，实现油墨包装固废减量化，同时通过连续供墨功能，降低操作人员的劳动强度。	国内领先	顺应了国家环保政策导向，降低印刷企业油墨固废处置成本和环保压力。
12	印刷品中特定物质的迁移性检测方法研究(引发剂)	2,400,000.00	1,852,394.69	1,852,394.69	建立涉及使用光引发剂迁移性的检测体系，形成适用于全浸泡法和背迁法的光引发剂迁移性测试的方法。	对印刷品引发剂迁移性进行检测；形成大分子引发剂的迁移性研究体系；提高检测精度。	国内领先	印刷品的卫生安全性研究
13	油墨用功能型树	3,230,000.00	2,678,811.55	2,678,811.55	1、形成可适用于柔版复合	自主可控，特定性能可按需设计	国内	应用于特定性能的油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脂开发 (II)				油墨的醇溶性丙烯酸和醇溶性聚氨酯树脂制备工艺, 各项指标已达目标。 2、水性聚氨酯树脂的工艺革新研究完成, 新工艺路线有明显的安全、经济优势。	的树脂	领先	墨及涂层
14	先进绿色印刷材料和印刷数智化工艺技术研发	800,000.00	242,718.45	485,436.90	1、开发新型弱溶剂型数码油墨。形成多个初步自研配方, 并进行了相关试验。 2、对市场上提供的专色分色软件、算法、以及 ICC 支持等情况详细了解, 完成多通道分色。	1、开发环保型、高性价比的数码打印油墨和功能性涂层材料等。 2、数智化工艺技术研究目标有两个: 1) 专色分色算法落地方案, 并形成工艺过程规范性操作方案; 2) 基于专色分色算法的研究实现印刷省墨工艺路径。	国内领先	拓宽数码打样色域范围、降低打样成本, 完善色彩标准化软件功能, 实现四色以上印刷文件的分色和转换支持。
15	具有紫外光激发/聚合功能化合物新结构及工业化路线的开发研究	400,000.00	194,174.76	194,174.76	1、大分子化芳酮实验室合成样品性能评价符合油墨应用要求, 工业化合成路线还在优化中。 2、具有紫外光自交联树脂的不同改性方向实验持续进行中。	1、大分子化芳酮的工业化合成路线的成本可控, 产品纯度达到 98.5% 以上。 2、合成具有光固化活性和自固化特性, 且性能优良的预聚物和丙烯酸多元醇酸树脂。	国内领先	1、用于包括食品、药品包装等各类环保型、低迁移 UV 固化油墨产品的开发, 满足国家食品接触材料相关安全法规等各类法规要求。 2、外延功能性材料固化和阳离子固化等领域的应用。
16	自分散纳米碳黑色浆的开发	180,000.00	99,311.51	99,311.51	设计合成一系列碳黑接枝改性剂。碳黑分散色浆存放稳定性较好。	碳黑色浆性能参数接近市售先进产品。	国内领先	水性喷墨 (POD、装饰建材、纺织涂料墨水等)。
17	热贴合型装饰建材凹版水墨	4,800,000.00	2,126,143.92	2,126,143.92	经过多次客户试用评价, 印刷效果和热贴合强度达到客户要求, 产品综合性能优良。产品性价比也符合市场预期, 对比同类型水墨产品具有一定的性能优势, 客户对产品认可。	产品指标符合 PVC 薄膜贴面耐高温水性印刷油墨产品要求, 其印品性能指标达到或超过现有溶剂墨印品水平。	国内领先	替代在 PVC 建材贴合的溶剂墨, 能够大大降低 VOC 排放、治理难度和治理费用。同时改善作业环境, 降低危化品管控等级。
18	水墨在啤酒标用	5,050,000.00	2,394,686.15	2,394,686.15	完成产品架构的建立, 以	产品指标符合水性薄膜凹印复	国内	取代部分溶剂型凹版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途的应用				及在啤酒标签主要底材上的印刷和印后评价，试做品已在多家客户测试评价，整体表现良好，客户认可度高，结合低 VOCs 优势具有较高市场推广价值。	合油墨产品要求，其印品性能指标接近溶剂墨印品水平。	先进	复合油墨，对于 VOC 减排意义重大，同时改善作业环境和降低危化品管控等级。
19	UV 植绒肤感油墨的研发	650,000.00	602,296.85	602,296.85	1、UV 植绒肤感油墨配方确定，性能满足客户商用标准。 2、生产效率对比传统产品有较大提升。 3、UV 油墨特性较好解决了刺激性味道的残留时间。	替代或部分替代传统油性或水性肤感油墨市场份额，提升客户生产效率及残留味时间长的痛点。	国内先进	目前市售肤感油墨约有 60%为水性油墨，40%为油性及 UV 油墨，UV 植绒肤感油墨实现后将以较高的生产效率及较少的废气残留优势抢占市场份额。
20	LED 水转印胶印油墨的研发	1,200,000.00	602,380.91	602,380.91	1、LED 水转印胶印油墨基础色系配方确定，性能达到客户商用标准。 2、耐高温性能与选用的色粉颜料进行性能匹配测试。 3、专用色系正在继续跟客户方沟通开发。	提升油墨的耐高温、耐水煮、防爆色的性能，承印物为高档陶瓷餐具等对高温性能要求较高的基材，且工序上需要油墨水转印至陶瓷上，对于转印清晰也有较高要求。	国内先进	高端餐具用油墨领域，实现耐高温、耐水煮、防爆色性能提升，且 UV 油墨特性较少的废气残留更符合餐具等直接接触食品的标准要求。
21	水松纸水性油墨的研发	1,200,000.00	482,858.45	482,858.45	1、水性水松纸油墨配方性能满足客户商用标准。 2、印刷性能达标，残留物及迁移量符合烟用材料使用标准。	1、开发一款或多款市面较少的颜色水松纸水性油墨，为客户提供更多的选择方案。 2、由于使用超低害颜料，使得此油墨优于国家烟用材料标准。	国内先进	烟用水松纸油墨领域及食品接触用纸领域，打破水松纸油墨颜色较为单一的瓶颈，实现更多颜色选择及满足烟用材料使用标准或食品接触用纸标准。
22	光伏组件高耐候高附着复合胶水的研发	850,000.00	599,595.58	599,595.58	1、高附着性能基本达标。 2、测试品在氧透和水透性能基本满足要求。	1、开发一款适合光伏组件高耐候、高附着复合胶水，并达到国标 3 级背板剥离强度要求指标。 2、复合胶水有较宽的溶剂稀释比，对胶膜在复合时环境湿度不敏感。	国内领先	在光伏背板领域实现复合胶水国产化，产品符合实际应用需求，在价格及性能上对标国外产品更具优势。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23	POM 基材真空电镀底面漆的研发	550,000.00	754,894.70	754,894.70	1、底漆基础配方确定，性能满足客户商用标准。 2、面漆基础配方基本确定，在提升客户生产效率方面尚存细微调整测试。	1、通过研究筛选出适合 POM 材料的表面处理剂及专用底漆面漆。 2、配套的底涂和面涂漆技术指标达到商用目标。	国内先进	POM 基材由于其特性造成表面加工工序较为繁杂，通过真空电镀地面漆改善其耐候性差的问题，保留其较好的力学性能，更好地应用于工业机械、汽车、电子电器、日用品、管道及配件、精密仪器和建材中。
24	胶印油墨珠磨-三辊研磨联机生产工艺的研发	2,000,000.00	496,543.50	496,543.50	1、联机生产工艺及试验生产符合设计需求。 2、电路及冷却水路布局基本完成调整。 3、试生产产品性能符合产品标准，生产效率还在持续调整中。	1、通过研究联机所需的色粉加料装置和吸尘装置，选择最佳的吸尘方案和色粉回收方法，提高油墨的生产效率和改善工作环境。 2、研究半自动连线方案，使其适应多变量油墨生产方式，提高效率的同时兼顾单机灵活生产。	国内先进	通过研究粘稠物料的输送配套设计，利用现有的各类螺杆输送机达到珠磨机的自动给料，通过液位、转速等多种传感器配合达到自动调节上料的功能。通过配置负压上料设备，解决颜料粉尘飞扬的问题。
25	新型长效有机稀土光转换薄膜材料的研发	2,000,000.00	754,596.73	754,596.73	1、完成新型长效有机稀土光转换薄膜材料配方设计及小试工艺定型。中试产品的各项性能基本达标。 2、研发的稀土发光材料具有高峰值亮度、高色彩饱和度、广色域和制造成本低的特点。	研发一种有机稀土配合物，解决有机稀土发光功能性膜材料对光不稳定、对热不稳定、光转换效率低、分散融合性差和对 UV 紫外光吸收弱的技术问题。通过稀土饱和配位（9 配位）的方法，有效解决了稀土配合物不稳定的问题。	国内领先	产品可应用在照明、显示、信息存储、传感、生物成像/治疗、新能源汽车、半导体照明等领域，本项目突破长效有机稀土材料分子设计与规模制备的关键核心技术，解决了耐候性、光热稳定性的行业共性技术问题。
合计	/	58,400,000.00	41,124,541.34	41,367,259.79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98	8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03	13.31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330.52	2,022.65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78	22.9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21
本科	51
专科	14
高中及以下	1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1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研发优势和持续创新能力

(1) 建立发挥人才团队优势,不断拓宽技术研究领域

公司建立以产品研究开发为总职责的技术研究部门,分设四个研究部、功能材料研发中心、印刷研究室以及分析测试中心,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每年开展经公司审定确立的重大科研项目和由各部门推进的技术研究专题。经过三十多年的积累,公司已培养出各个层次的技术及管理人才,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98名,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13.03%,专业涵盖有机化学、高分子、应用化学、分析化学等多个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团队围绕行业技术发展方向在国内外期刊发表8篇专业论文,包括《Preparation of Sustainable Mineral Oil-Free Offset Printing Ink with Vegetable Oil Esters》《新法规框架下食品包装用UV油墨的开发研究》《食品包装用水墨的合规性开发》《石墨烯在碳系水性导电油墨中的应用研究》等,专注在油墨研发、应用和分析等方向的应用成果和观点。

报告期内,结合技术研发产品管线和《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核心技术人员任职规范》主要标准:

一、任职要求①从事技术研发相关工作满8年(含)以上;②近三年主持不少于3项重点研发项

目且担任研发过程关键职位；③担任技术部门部长（含副部长及相应的技术职级）以上管理职位3年（含）以上且长期负责重点研发项目管理；④掌握公司专项核心技术，对公司生产经营发挥关键作用（以上条件需至少满足其中3项）；二、研发要求①公司主要知识产权（发明专利）和非专利技术的发明人或设计人；②重要的行业/国家技术标准的起草者；③获得行业/国家级专业奖项；或获得公司级/行业级以上科学技术创新奖项；④主持或参与的公司研发项目实现科研成果转换，实现突出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以上条件需至少满足其中3项）；以及个人教育背景、行业工作经验等其他要求，公司新增刘晓鹏先生、何良先生、夏剑勇先生共3名核心技术人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全部9名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就职多年，在研发、技术等岗位上担任重要职务，并参与多项重要科研项目，拥有深厚的专业基础、资历背景和研发技术经验，报告期内不存在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情形，公司整体研发团队科研力量稳定。

（2）持续技术创新和积累，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

截止报告期末，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引领油墨行业的绿色发展，积极主持/参与共计14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领衔组织油墨行业建立绿色产品设计规范。尚有7项发明专利申请正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

（3）抓住技术革新要领，把握行业未来发展方向

产品技术研发是企业核心发展要素，报告期内公司以创新思路持续践行“绿色产品、绿色设计、绿色制造和绿色应用”的全生命周期内的绿色发展理念，着重围绕研究“高生物基、可降解、纸浆回收、无矿油、低VOCs、低气味、食品接触、LED-UV固化、环保软包装”等方向的课题内容，为印刷行业的“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持续赋能，推动行业未来方向发展，主要如下：

① 高生物基 MontAge 系列油墨产品引领传统商务轮转印刷发展

混合固化（Hybrid）轮转油墨技术实现首创并成功推向市场，为商业轮转书刊印刷细分领域提供了一套实现精品化、绿色化、智能化的最优解决方案，产品具优良的LED-UV固化性能以及良好的水墨平衡性、极低VOCs含量，符合环境标志技术要求，彻底解决印刷纸张变形、内页伸缩问题和印刷生产工艺中高能耗、高碳排放问题，极大提高轮转印刷的印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符合国家实现双碳、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要求。报告期内，持续对MontAge α WEB等产品进行配方优化，并新推出LC-LED WEB系列产品获得在用客户的高度评价，新增20余条商业轮转印刷产品线的LED-UV固化技术改造应用，对公司整体销售形成有益补充。

②LED-UV 固化技术在印刷领域稳步推广

结合印刷市场对LED-UV油墨的各类性能需求变化，开发多套适用细分市场领域的LED-UV系列产品。构建起在多个地区和不同印刷品类的LED-UV油墨产品全方位、系统性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传统LED-UV油墨产品在高性价比和高品质方面双管齐下，新品不断以满足各种应用场景的需求，使得LED-UV油墨系列产品继续保持了两位数增长。报告期内，生物质含量>25%的LED-UV BIOMASS系列产品不断丰富色系以满足市场需求，获得部分大客户的高度认可；在EB电子束固化技术应用于传统胶印领域内，与部分印刷装备企业达成合作开发意向，对高安全卫生标准的包装印刷技术开展进一步的改良和测试工作，为未来市场积累技术应用储备。

③水性油墨研发获得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用水性油墨销量持续向好，生物基水墨、复合包装用水墨、建材面板高耐候性水墨等产品已完成技术成果转化，具备全面市场推广的条件。珠光膜标签用水性凹版表印油墨和收缩标签用水性凹版里印油墨在测评和实际应用上取得实质进展。通过与主要印刷客户的合作，在非吸收性底材上实现可持续印刷速度达300米/分钟，干燥性能、印刷效果和印后性能几乎与溶剂型油墨处于同等水平，为凹印应用领域实现“水替有机溶剂”、降低VOCs排放迈出坚实的一步。食品包装级水性墨在高速印刷机上可达到400米/分钟的速度效率，产品在主流知名品牌的纸质食品包装上已经成熟应用，其中耐醇耐水、低气味、高耐磨水墨产品技术具有明显的优势。

④云端色彩数字化管理助力提升服务价值

“互联网+”全面开启了崭新的运作模式，对传统销售和交互发生了革命性变革。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云易臻彩通过云端色彩管理的数字化服务驱动创新应用，积极发展基于数字技术的产品增值服务。进一步完善数字平台功能并推进市场化落地，签约多家经销伙伴和终端客

户，完成 100 余个客户端的应用落地，有效降低出版错误率并提升印刷品质，大大节约了印刷出版工艺的返工成本，客户体验整体满意。

⑤创研功能印刷材料新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材料研发中心以“油墨用功能型树脂合成”为总体框架要求，在丙烯酸树脂、醇溶聚氨酯、水性聚氨酯的合成和工艺论证等三个方向开展研发工作，完成目标功能型树脂的生产合成工艺路线研究，并进一步拓展树脂应用领域。数码喷印型和凹柔涂布型功能涂层材料的开发工作齐头并进，与汽车和电子制造产业链相关的企业协作，研究开发高导电性、高导热性涂层材料以及电磁屏蔽性和高阻隔性涂层等特种功能性油墨；在新能源（光伏、电池）、特殊防伪等领域也进行了更多尝试，为后续产业化延伸打下基础，重点产品包括：RFID/EAS 无线射频天线印刷油墨、水性可热封的防水耐油涂层、水性喷墨打印涂层、石墨烯低阻抗电热墨、磁屏蔽用特种涂料、蒸镀膜底涂、电池铝膜清洁剂、氧指示剂、猫眼功能涂层材料、环保水性地坪漆等不同细分应用领域均取得一定的进展，部分产品已获得客户订单。

1) RFID/EAS 无线射频天线广泛应用于各类日化用品、食品、化妆品、服装等标签标示中，公司研发的无线射频天线印刷油墨，已经通过客户测试评价其性能优于进口品，可应用于智能物流标签。

2) 水性可热封的防水耐油涂层：“以纸代塑”是减塑的研究方向之一，通过与纸品企业合作，各项性能已达到预期要求，后续将进一步联合纸品企业、分析检测机构等进行相关应用测试认证。

3) 水性弱溶剂喷墨打印涂层：掌握针对吸收性纸张、非吸收性薄膜上底涂与弱溶剂喷墨的相互作用机理，产品性能与进口品相当，将与合作方探讨更多应用场景。

4) 石墨烯电热墨：提高厚涂膜的贴合强度并进一步降低了电阻，能够适应低电压器件的应用需求，可进一步推广到可穿戴类纺织品等材料上延伸应用。

5) 磁屏蔽用特种涂料：分别涉及凹印涂布涂层和数码喷印涂层等，开展材料性能可行性测试，各项指标要求通过下游客户确认，已进入小批量生产和应用阶段。

6) 蒸镀膜 PET 底涂：对高阻隔食品包装和更高要求的太阳能电池封装用膜进行国产化替代测试，测试品的氧透和水透性能基本满足要求，下一步将与下游客户开展其他性能指标的符合性研究。

7) 猫眼涂层材料：将具有良好防伪效果的激光全息图像防伪技术与烫印装饰技术融为一体，使产品在提高整饰装潢的同时更增添了防伪性能。激光全息图色彩神奇、层次明显、图像生动逼真、光学变换效果多变、信息及技术含量高，多用于烟酒包装、药品化妆品包装、防伪涂层等各种高档纸盒包装的烫印。目前该材料产品在国内细分市场占有率先位列前茅，后续将结合市场优势及技术领先优势，继续扩大市场份额，与合作方探讨更贴合市场的其他应用场景。

8) 水性环保地坪漆：替代传统溶剂型产品，产品在卫生、安全、环境友好等性能方面超过国外同类竞品，可用于厂房、车库、文娱场所的地面涂刷美化，已批量化推向市场。后续将依托地缘优势与合作方拓展更多的市场空间，如基建场所等大面积批量使用等。

(4) 坚持产学研合作发展，培育新的核心技术能力

公司积极对外开展技术交流与合作，与知名企业、高等院校保持紧密的“产学研”课题合作，持续推进研发具有“绿色化、数智化、功能性”方向的印刷材料和应用技术。报告期内“具有紫外光激发聚合功能化合物新结构及工业化路线的开发研究”项目按计划顺利开展，对多条衍生物合成路线进行筛选和优化，形成的项目成果申请发明专利。同时按计划推进“印刷数智化”应用发展方向的校企合作开发项目，在色彩标准化引擎、新型数码油墨开发等方面取得阶段性进展。结合自主开发的超细研磨基础技术力量，推进“自分散纳米色浆的开发”项目，可应用于高端色彩的喷墨印刷领域。

2、完备的产品体系和高效生产运行能力

公司已经发展成国内油墨行业具备综合竞争力优势的龙头企业，是国内极少数可以同时提供 UV 油墨、胶印油墨、液体油墨和数码喷印油墨及功能性材料等多种类型、不同应用领域的生产企业，可以满足大多数终端印刷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完善的印刷服务解决方案，受某一细分领域波动影响较小，抗风险能力强。报告期内，由技术部、生产部、品质保障部联合成立生产工艺优化创新小组，结合生产运行要求积极开展高浓度胶印油墨捏合新工艺、精准调质罐装新工艺、釜式调质新工艺等多项主要课题进行重点攻关研究，完善建立新的生产工艺要求，并在强化生产全

要素管理、优化作业流程、提升数字化管理能力等方面持续开展精益生产活动，使生产工艺和现场管理得到进一步优化，生产作业效率稳步提升。

3、市场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营销、服务一体化理念积极开拓和维护市场，在售前、售中、售后各环节广泛收集市场信息，并依据客户实际需求提供各类技术支持保障，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及时的服务响应。在渠道管理上，主要采用以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经销方面，主要通过甄选符合要求的经销商销售产品，通过培训等手段给予技术赋能并提升其综合服务能力，使其真正成为公司销售渠道的有效延伸；直销方面，公司对印刷行业内的集团型客户、具备行业标杆型意义的印刷企业、在细分市场具有领导地位的印刷企业，按客户需求采取直销模式，通过为其提供个性化产品和服务来提高客户满意度，借此不断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占有率。公司除提供与产品相关的技术支持服务响应外，还通过控股子公司云易臻彩的专业色彩管理数字云平台，为印刷客户提供“便捷、高效、优质和低成本”的色彩标准化系统解决方案，通过全方位的多元服务贴近客户和市场，共同助力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4、品牌和网络优势

公司拥有的“杭华”品牌是全国油墨行业极具影响力的品牌，并在行业内树立起高技术、高品质、优服务的市场形象。通过广州杭华、汕头光彩、杭华印材等子公司，上海分公司、北京分公司和苏州分公司三家分公司，以及成都办事处、西安办事处等多个驻外机构，形成了较为健全的销售服务网络。报告期内，公司已与数家骨干经销商合作，通过数字云等手段为终端客户提供包括印前管理在内的专业色彩管理增值服务，充分满足客户对产品高质量、服务快时效的需求，有利于公司与核心客户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提升综合竞争力。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发展需要坚实的研发基础、持续的创新能力和优良的技术工艺、高效的运营管理和对行业发展的准确把握。但随着下游产业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产业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以及市场竞争的加剧，公司的研发和持续创新能力也将面临挑战。同时新产品投放市场获得客户认同也存在一系列不确定性因素。因此，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出新产品满足客户需要，将会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2023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金额 4,567.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84%。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因技术更迭、产品更新换代或竞争加剧将可能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和用户规模下降、研发投入超出预期或进程未达预期、研发失败、技术未能形成产品或未能实现产业化，而面临被淘汰的风险。

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依赖于所拥有的核心技术以及培养和积累的核心技术人员，公司研发团队在油墨行业有着多年的从业经历，技术经验丰富，能否维持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收优秀人才的加入是公司能否在行业内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关键所在。一旦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对公司的产品研发进程及市场竞争带来不利影响，对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国内油墨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目前市场参与者众多，各厂家市场占有率相对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随着我国印刷工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对环保要求的逐渐提高，未来将有更多的企业参与到环保型油墨领域特别是 UV 油墨领域的竞争。报告期内，主要竞争对手加大对 UV 油墨产品的研发和市场开发力度，中小型竞争对手则更多以低价入市，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因此，公司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销售价格或市场份额下降导致营收增速及盈利下滑的风险。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树脂、溶剂、颜料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保持在 82%左右，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从而对产品毛利率水平产生影响。

2023 年以来，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从高位回落，缓解了公司部分原材料的成本压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单位成本受到原材料价格等因素影响而下降，导致产品整体毛利率水平同比上升 5.76 个百分点。公司大多数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幅度主要受国内外宏观经济、供需状况等因素影响，若未来大宗商品和上游化工材料价格持续保持高位，特别是出现大幅上涨情况下，且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不能同步提高，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环保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固体废弃物、废气等污染物。如果国家在未来进一步制定、实施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公司需新购环保设备、加大环保技术工艺改造或采取其他环保措施等增加环保投入运营成本，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同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如公司在环境治理、“三废”排放不能满足监管出台新的或更高的要求，将可能受到罚款、停限产等监管措施，从而给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4、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的溶剂型液体油墨、松香加工副产品松节油属于危险化学品，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在生产和存放过程中存在一定安全风险。如果公司在相关危险化学品的生产、储存、运输和交付任一环节操作失误，均可能发生失火、危险品泄漏等安全事故，给公司财产、员工人身安全和周边环境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5、关联交易和原材料供应风险

鉴于 UV 油墨在国内发展时间较短，公司 UV 油墨产品的部分原材料供应商集中在日本，公司通过关联股东 TOKA 统一采购相应原材料，预计短期内无法完全通过国内供应商采购，根据目前的经营需求，公司与 TOKA 的关联交易预计仍将持续存在，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就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规范、公正、合理，符合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进行。

报告期内，与 TOKA 关联采购金额为 4,068.72 万元，同比下降 1.21%，占公司报告期采购总额的 5.56%，且为公司第一大供应商。若未来 TOKA 不能按公司要求及时提供相关原材料，或提供的原材料性能不及预期，且公司也未能及时拓展在日本的直接采购渠道或未找到合适的替代品，公司短期内将面临相应原材料供应不足的风险。

6、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油墨行业的下游行业为包装印刷、出版物印刷、商业印刷等领域。印刷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的相关性明显，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我国印刷行业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从国家统计局对 2023 年 1—12 月份全部工业中 41 个大类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公布的数据显示，“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7%，不及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的整体增长水平，利润总额同比仅微增 1.7%，表明下游行业的经营环境依然比较严峻。同时，全社会有效需求不足仍需时间逐步缓解，恢复性增长尚需一系列政策的出台和落实，公司可能面临下游行业波动所带来需求下降的风险。

7、产能过剩风险

公司主要油墨产品包括 UV 油墨、胶印油墨和液体油墨。目前，胶印油墨由于下游出版印刷行业需求疲软及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内产能利用率整体有所下滑；液体油墨受下游包装行业需求旺盛影响发展较快；UV 油墨需求随着在多个细分市场应用的持续扩大及对于传统胶印油墨替代效应而快速增长。油墨行业的发展与下游各应用领域发展态势息息相关，若未来油墨行业因需求不及预期，而其他同业企业扩张过快，将可能会面临整个行业产能相对过剩的情况。未来随着公司在

建工程项目正式投运后，公司产能将大大提升，如果行业需求发生变化，或行业竞争激烈程度增加，公司市场拓展不力，可能面临产能过剩的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我国近十年印刷行业增速较高，稳定高于同期国民经济整体增速，带动了油墨行业的同步增长。到十三五末期，我国印刷业总产值已突破 1.3 万亿元，目前占主体的包装印刷行业整体较为景气，但新闻出版等下降显著，行业总产值增长率呈现小幅下滑趋势，如果未来行业增长率进一步下滑甚至出现负增长，可能对油墨行业发展产生负面影响；

2、《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GB 4806.14-2023）正式发布，自 2024 年 9 月 6 日起实施，将对于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产品，以及印刷使用都将提出更高要求的技术规范，对食品包装印刷用各类型油墨亦带来新的技术挑战和市场不确定性；

3、LED-UV 印刷市场发展前景良好、市场规模迅速扩大，新的竞争者会随之出现，行业竞争日趋激烈。随着竞争对手的不断加入，印刷行业面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油墨产品价格下滑从而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主营收入中外销占比较小，主要结算货币为美元；而在进口材料采购中主要结算货币为日元。未来若人民币对美元和日元的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将会对公司外销和进口采购业务产生一定影响，可能对公司财务资金的汇兑损益带来不确定性或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价格竞争力将被削弱，使公司经营面临一定的汇兑风险。

2、经济复苏放缓风险

虽然宏观经济面呈现逐步企稳迹象，但整体经济复苏尚需时日，社会消费需求还在恢复阶段，经济下行压力犹在，经济平稳运行仍存在不确定性，企业常态化的生产经营、市场拓展以及物流交付等仍然受一定的影响。

3、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风险

2023 年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从高位回落，跟其密切相关的化工类原料价格有所下降。受国际地缘政治冲突等因素影响，原油等大宗商品价格未来仍有上涨的可能，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参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189,511,770.36	1,139,480,901.90	4.39
营业成本	898,275,319.02	926,098,293.24	-3.00
销售费用	55,639,485.14	52,825,258.70	5.33
管理费用	61,124,211.90	46,302,343.44	32.01
财务费用	-11,074,039.77	-9,348,999.5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45,674,595.17	43,540,441.95	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3,444.93	146,723,666.92	2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43,670.54	310,805,277.10	-15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3,881.92	-63,858,300.00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1,063,648.63	-350,199.34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5,689,422.92	-3,721,109.85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14,303.44	32,647.33	-56.19
营业外收入	185,721.07	291,305.16	-36.25
营业外支出	698,149.17	186,303.90	274.74
所得税费用	15,235,687.87	7,611,412.79	100.1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通过加大市场开拓和维护力度，积极实施资产并购整合，保障了市场基本稳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持续深入推进精益生产、降本增效、产品创新等各项管理优化措施，叠加上游原材料成本有效回落等综合影响，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职工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用增加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股权激励计划影响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利息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物料消耗、试验检验费、差旅费、会议费、折旧费增加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而支付货款的现金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是本期公司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收支净额较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本期股利分配低于同期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影响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处置的非流动资产净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收到的赔偿款减少影响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增加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利润总额增加影响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68,506,934.63 元，主营业务成本 881,499,306.45 元，具体情况见如下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行业	1,168,506,934.63	881,499,306.45	24.56	4.50	-3.09	增加 5.9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胶印油墨	347,876,546.05	300,653,308.73	13.57	2.02	-6.61	增加 7.98 个百分点
UV 油墨	593,714,528.34	389,384,196.17	34.42	10.20	3.22	增加 4.44 个百分点
液体油墨	192,687,342.77	157,698,821.22	18.16	3.78	-0.30	增加 3.35 个百分点
其他	34,228,517.47	33,762,980.33	1.36	-35.21	-35.42	增加 0.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1,128,585,473.60	851,331,946.27	24.57	3.93	-3.38	增加 5.71 个百分点
境外	39,921,461.03	30,167,360.18	24.43	23.38	5.89	增加 12.4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787,904,398.08	595,391,141.94	24.43	2.47	-4.02	增加 5.10 个百分点
直销	380,602,536.55	286,108,164.51	24.83	8.97	-1.09	增加 7.6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中其他类产品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5.21%，营业成本同下降 35.42%，主要系子公司蒙山梧华本期对外销售松香及松节油等大幅减少。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胶印油墨	吨	14,280	14,320	1,729	-2.30	-0.14	7.19
UV 油墨	吨	8,126	7,789	672	25.87	19.30	52.73

液体油墨	吨	8,587	8,813	213	0.70	3.48	-41.48
其他	吨	4,279	2,685	1,794	29.51	-26.68	23.98

产销量情况说明

UV 油墨库存量增长 52.73%，主要是本期合并范围新增汕头光彩，库存量增加。液体油墨库存量下降 41.48%，主要是本期销售量高于产量。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直接材料	713,619,969.88	80.95	751,033,717.40	82.57	-4.98	
	直接人工	50,403,514.46	5.72	46,265,552.78	5.09	8.94	
	其他费用	117,475,822.11	13.33	112,299,949.86	12.35	4.6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胶印油墨	直接材料	215,515,246.10	71.68	238,965,963.85	74.23	-9.81	
	直接人工	30,222,057.06	10.05	27,613,829.75	8.58	9.45	
	其他费用	54,916,005.57	18.27	55,336,742.68	17.19	-0.76	
UV 油墨	直接材料	331,922,408.37	85.24	324,590,108.96	86.05	2.26	
	直接人工	16,610,694.37	4.27	15,572,696.58	4.13	6.67	
	其他费用	40,851,093.43	10.49	37,059,330.52	9.82	10.23	
液体油墨	直接材料	134,172,539.11	85.08	137,052,873.57	86.64	-2.10	
	直接人工	3,434,736.32	2.18	2,879,591.97	1.82	19.28	
	其他费用	20,091,545.79	12.74	18,246,879.45	11.54	10.11	
其他	直接材料	32,009,776.30	94.81	50,424,771.02	96.45	-36.52	注 1
	直接人工	136,026.71	0.40	199,434.48	0.38	-31.79	
	其他费用	1,617,177.32	4.79	1,656,997.21	3.17	-2.4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注 1：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分别下降 36.52%、31.79%，主要系子公司蒙山梧华本期对外销售松香及松节油等大幅减少。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公司总经理投决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并经 2023 年 5 月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现金收购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汕头光彩 51%股权，收购完成后汕头光彩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213.7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3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4,347.4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65%。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7,752.73	6.52	否
2	第二名	4,665.07	3.92	否
3	第三名	4,347.44	3.65	是
4	第四名	3,864.46	3.25	否
5	第五名	3,584.09	3.01	否
合计	/	24,213.79	20.3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4,360.5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9.6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4,068.7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5.56%。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4,068.72	5.56	是
2	第二名	3,846.04	5.25	否
3	第三名	3,100.74	4.24	否
4	第四名	1,791.80	2.45	否
5	第五名	1,553.26	2.12	否
合计	/	14,360.56	19.62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采购前五名中新增供应商为双乐颜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额 1,553.26 万元，排名第五。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部分内容。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部分内容。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15.43	200,000,000.00	11.32	50.00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净额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8,645,294.97	1.47	10,490,601.25	0.59	173.06	主要系货款回笼中银行承兑汇票的比例增加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800,652.37	0.14	1,021,442.25	0.06	174.19	主要系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59,814.57	0.05	283,229.21	0.02	238.88	主要系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7,633,594.32	0.91	3,698,131.19	0.21	376.82	主要系“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8,393.54	0.20	2,425,718.78	0.14	59.47	主要系股份支付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538,961.50	0.18	934,246.04	0.05	278.80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项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5,054,312.51	2.32			100.00	主要系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4,684,838.55	0.76	8,471,937.81	0.48	73.34	主要系利润增长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56,102.74	0.02	117,830.40	0.01	287.08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项增加所致。
递延收益	438,130.37	0.02	882,686.33	0.05	-50.36	主要系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4,204.49	0.15	322,056.64	0.02	820.40	主要系报告期内新收购控投子公司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所致。
实收资本	416,000,000.00	21.40	320,000,000.00	18.11	30.00	主要系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所致。
专项储备	4,631,704.62	0.24	2,315,574.14	0.13	100.02	主要系公司按相关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27,206,718.30	1.40	2,054,475.10	0.12	1,224.27	主要系公司新收购控制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如下：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28,393,886.99	20,585,568.21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947,342.10	1,606,680.60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5,447,747.66	5,447,747.66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35,788,976.75	27,639,996.47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以及“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中相关描述。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国家直接对印刷油墨及印刷行业相关领域出台一系列标准规范，引导油墨产业和印刷业向环保安全无害绿色化方向发展。

2016年8月实施《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中，明确列出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物质生产过程产生的半成品、成品废料和清洗液体、包装废弃物等是危险废物。该名录的出台，要求油墨及胶黏剂生产企业对废料、废弃包装的处理，务必遵循危险废物处理规范。

2017年10月实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添加剂使用标准》（GB 9685-2016），是一项对包装印刷行业影响深远的食品安全标准规范，该标准列出了在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及胶黏剂中允许使用的添加剂种类。

2017年1月实施《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胶印油墨》（HJ 2542-2016）和2018年10月实施《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凹印油墨和柔印油墨》（HJ 371-2018）两项标准，这两项标准规定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物的限量和有毒有害物质控制种类和具体指标，对环保型油墨的技术指标要求作出明确规定。其中对油墨中VOCs含量控制，提到一个相当严厉的水平，要求油墨中VOCs含量≤5%，该条款的推出虽然在一定程度上高于目前行业技术所能达到的水平，但对整个油墨行业进行低VOCs化研究开发和技术推广起到了一定的导向和推动作用。

2019年1月实施《包装材料用油墨限制使用物质》（GB/T 36421-2018）标准，旨在尽可能减少包装材料用油墨的安全和环境问题，该标准对油墨生产所用原材料进行了梳理，列出了878种不允许在油墨中使用的有毒有害物质。

2020年10月实施《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测定方法》（GB/T 38608-2020）以及2020年12月实施《清洗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GB 38508-2020）、《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GB 33372-2020）等多个VOCs管控标准，对油墨和印刷行业提出了全面的VOCs排放限制和管控要求。

2021年4月实施《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标准，规定了各类油墨应用条件下允许的VOCs含量限量上限值，源头控制各类油墨的VOCs排放量，提倡印刷应用低VOCs油墨产品要求。

2023年1月实施《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该办法明确指出“第七条 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应当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大气环境承载力、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要求以及排污单位排放大气污染物的种类、数量和浓度等因素确定。（六）包装印刷行业规模以上企业，全部使用符合国家规定的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油墨的除外。这将更加有利于推动全植物油油墨、水性油墨和紫外光/EB固化油墨市场的壮大发展。

2023年9月6日发布《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GB 4806.14-2023），将自2024年9月6日起正式实施，对于食品接触材料及制品用油墨产品以及印刷使用提出了更高要求的技术规范，对食品包装印刷用各类型油墨亦带来新的技术挑战和市场不确定性。

2023年12月，国家发改委正式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其中“18. 水性油墨、能量固化油墨、植物油油墨等节能环保型油墨生产”延续列入“第一类 鼓励类-十九、轻工”目录范畴。

国家提出2030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实现打赢低碳转型硬仗。公司在产品、生产、物流和基建等方面都将以“节能环保、生态绿色”为指导思想，进行科学的工艺设计、新产品绿色研发、配置数字仓储物流和设计建设利用太阳能等清洁资源，进一步开发并提供有助于印刷及下游其他工业制造行业实现削减碳排放的绿色油墨产品和材料应用技术。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在过去的十几年中，我国油墨产品的质量和数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我国印刷品人均消费量仍较低，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油墨的大力发展也显而易见。未来我国油墨工业的发展，除了增加产品外，将更侧重于调整产品结构，主要方面在于提高生产集中度、加大研发力度、提高科技含量和产品的质量及稳定性，使之更好地适应当今多色、高速、快干、无污染、低消耗

的现代化印刷业需要。随着环保和安全生产监管力度的逐步加强、对节能环保理念的不断提升，UV 油墨、水性油墨、全植物油胶印油墨等产品，特别是 UV 油墨等环境友好、高效、节能、适应性好、经济的优势将逐渐体现。目前，绿色低碳、节能环保已上升为国家战略，公司生产的油墨产品及今后的研发方向仍将保持深度契合行业发展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仍保持在同行业前列，尤其是在 UV 油墨方面，公司是国内少数拥有完整全套核心技术的生产企业，引领国内 UV 油墨行业的技术进步。根据中国油墨协会对油墨行业近四十余家重点企业的数据统计显示，2023 年度 1—9 月重点成员企业油墨总产量 39.17 万吨，按可比口径较上年同期上升 4.48%，油墨产品销售收入 90.45 亿元，按可比口径较上年同期上升 2.76%；其中公司全部油墨产品的销售收入在重点企业中排名第一；UV 油墨的产量在重点企业同类产品中排名第一，持续领先于其他竞争对手。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中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UV 油墨系列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松香树脂、植物油、引发剂、UV 树脂、UV 单体、颜料、填料、助剂等	非薄膜类、非吸收性材料为主的包装印刷（适用于烟酒、化妆品、电子产品等包装）；纸质标签与膜类标签；纸质包装；商务出版印刷（宣传页、册；广告；名片；书籍；杂志等）。	树脂、UV 单体、引发剂、颜料
胶印油墨系列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松香树脂、植物油、矿物油、颜料、填料、助剂等	纸质包装、标签、书籍、新闻报纸、杂志等印刷。	树脂、植物油、颜料、矿物油
液体油墨系列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树脂、溶剂、颜料、填料、助剂等	各类膜包装、复合包装、装饰纸、纸质包装、瓦楞纸箱等印刷。	树脂、溶剂、颜料
数码喷印油墨及功能材料类其他产品	油墨及类似产品制造	树脂、颜料、溶剂、引发剂、UV 单体、UV 树脂、助剂、填料等	喷印户外广告、书籍等印刷；罩光油、哑光油等装饰材料、导电发热墨等功能材料的印刷。	树脂、引发剂、UV 单体、功能助剂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大研发力度，在丰富发展原有核心技术的基础上，充分利用已有的技术积累，在行业中较早地引入生态绿色设计理念，持续加大自主创新投入，系统性展开以环保型绿色化为主旨的研究开发课题，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加深与客户的技术交流和应用创新。

①持续专利授权，积极参与标准制定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授权 6 项：专利号 ZL 201710820219.X “一种直排式供墨装置内的清袋装置”、专利号 ZL 202210877825.6 “一种松香改性酚醛树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专利号 ZL 201810129273.4 “一种半自动直排式供墨装置”、专利号 ZL 202111030229.6 “一种油墨连接料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专利号 ZL 201810129268.3 “一种全自动直排式供墨装置”、专利号 ZL 202111292613.3 “一种混合型 LED-UV 轮转油墨及其制备方法以及一种 LED-UV 固化轮转印刷机”，以上授权的取得是公司落实行业绿色生态设计，推动节能减排和绿色智能制造要求的重要举措之一。截止报告期末，尚有 7 项发明专利申请正由国家知识产权局受理审核中。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践行绿色设计工作，积极参与/主持涉及油墨产品、检测方法等方面共计 14 项国家/行业/团体标准内容的制定和修订工作，领衔组织油墨行业建立绿色产品设计规范，引领油墨行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

②高生物质基含量 UV 油墨配方的持续优化

基于高生物质基含量、可降解和可堆肥性以及纸张的可回收性多个层面的关联性，报告期内对 LED-UV BIOMASS 高生物基系列产品配方进行进一步优化，以满足化学品管控法令新限量要求。其中，引发剂 TPO 和引发剂 379 被列入欧洲 REACH 高度关注物质 SVHC 列表，配方含量不得超过质量百分比 0.1%。通过引发剂的替换和助剂的调整，在确保 UV 固化性能的条件下，完成对两个引发剂原料替代并通过高速印刷性能测试。

③LED-UV 油墨在高速书刊轮转胶版印刷上取得重大进展

目前商业轮转胶版印刷采用热固和冷固油墨印刷方式。热固印刷速度快但能耗大，而且存在纸张易受高温变形的通病；冷固印刷速度慢适宜印刷渗透性较好的基材，无法印刷如铜版纸等渗透性较差的材料，印刷范围受限。报告期内，LED-UV 固化技术在商务轮转印刷领域持续推进并获得有效突破。在实际应用场景中，LED-UV WEB 系列油墨产品可达到印刷速度 40,000 印/小时以上的设备运转峰值，并满足极低 VOCs 排放和自动化连续后加工生产工艺需求，新增 20 余条由公司主导完成的 LED-UV 固化技术改装印刷产品线。相关产品和技术已获得国家专利授权并得到市场的高度认可，成为商业轮转印刷领域技术革新的主要方向。

④水性油墨新品研发和应用拓展方面亮点纷呈

水性油墨具有高环保性、高卫生安全性等特点，具有很高的市场前景。报告期内，公司食品包装用水性油墨增长明显，珠光膜标签用水性凹版表印油墨和收缩标签用水性凹版里印油墨在实际应用上走出实质性一步。此外，生物基水墨、复合包装用水墨、建材面板高耐候性水墨等产品，在印刷速度和印后性能上均实现长足进步，获得试用客户的良好评价。特别在耐水性方面，水性油墨一直存在性能短板，通过优化改性的水性成膜树脂，使水性油墨印刷品实现与油性油墨相媲美的耐水性能，成功在耐水要求极高的餐用纸上实现完美应用。水性背涂胶系列产品，主要用于烟包纸张背面涂布以保持纸张水份及平整度，客户使用评价优秀。水性地坪漆主要用于厂房、车库、文娱场所的地面涂刷美化，产品在卫生、安全、环境友好等性能方面超过国外同类竞品，产品性价比显现。

⑤油墨印刷颜色管理系统的研发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云易臻彩持续完善色彩转换引擎和云平台应用技术，为广大的印刷企业和品牌终端提供高效且低成本的色彩标准化服务创新解决方案，色彩管理云平台完成 100 余个客户端系统安装，并通过客户端引擎转换超过 20 多万个印刷文件。同时在软件+服务的产品基础上，积极探索业务生态合作新路径，通过围绕主营色彩管理服务，叠加硬件选型等综合性、系统性的涵盖内容，为客户带来更全面的色彩管理服务体验。

⑥强化油墨产品的卫生安全环保合规性研究

汇总全球（包括品牌客户）涉及儿童玩具类、电子产品、电子材料、化学品、食品接触材料、纺织品、家具等 30 多类法规要求。报告期内，重点梳理食品接触材料卫生安全标准、REACH SVHC 增项、法国矿物油法令、国标重金属和 VOCs 限制要求等内容，已完成各系列相关产品的合规化开发研究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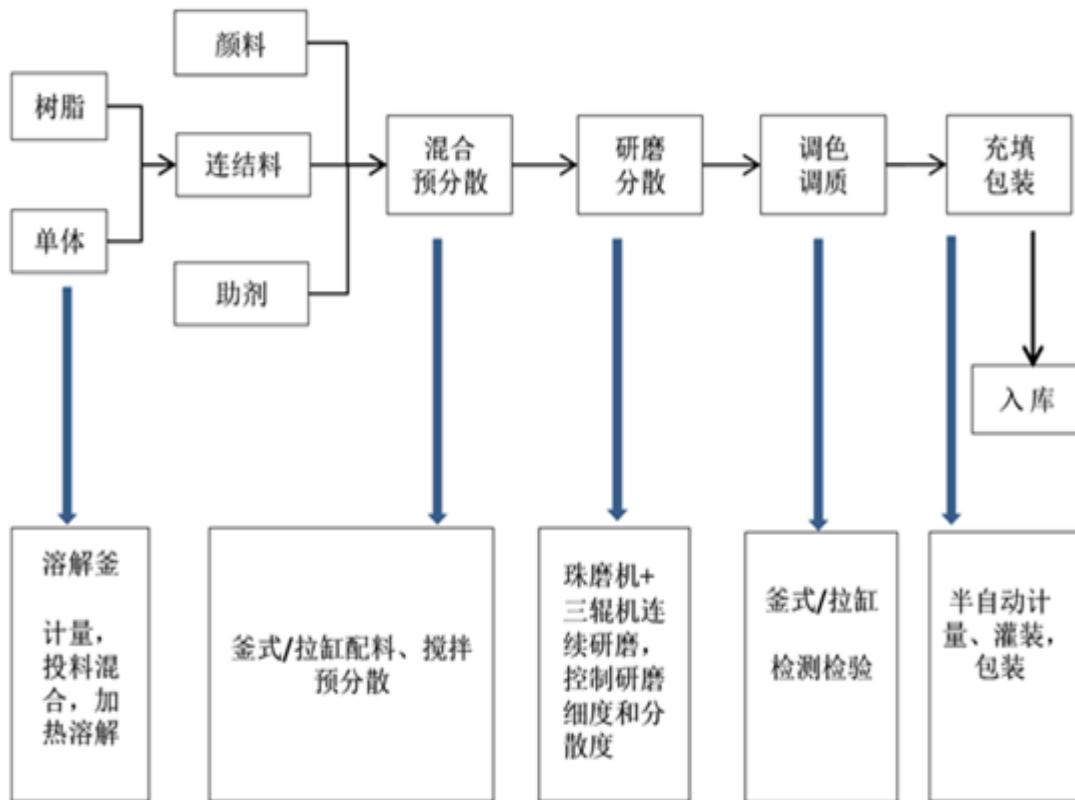
⑦创研功能印刷材料新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功能材料研发中心以“油墨用功能型树脂合成”为总体框架要求，在丙烯酸树脂、醇溶聚氨酯、水性聚氨酯的合成和工艺论证等三个方向开展研发工作，完成目标功能型树脂的生产合成工艺路线研究，并进一步拓展树脂应用领域。数码喷印型和凹柔涂布型功能涂层材料的开发工作齐头并进，与汽车和电子制造产业链相关的企业协作，研究开发高导电性、高导热性涂层材料以及电磁屏蔽性和高阻隔性涂层等特种功能性油墨；在新能源（光伏、电池）、特殊防伪等领域也进行了更多尝试，为后续产业化延伸打下基础，重点产品包括：RFID/EAS 无线射频天线印刷油墨、水性可热封的防水耐油涂层、水性喷墨打印涂层、石墨烯低阻抗电热墨、磁屏蔽用特种涂料、蒸镀用膜底涂、电池铝膜清洁剂、氧指示剂、猫眼功能涂层材料、环保水性地坪漆等不同细分应用领域均取得一定的进展，部分产品已获得客户订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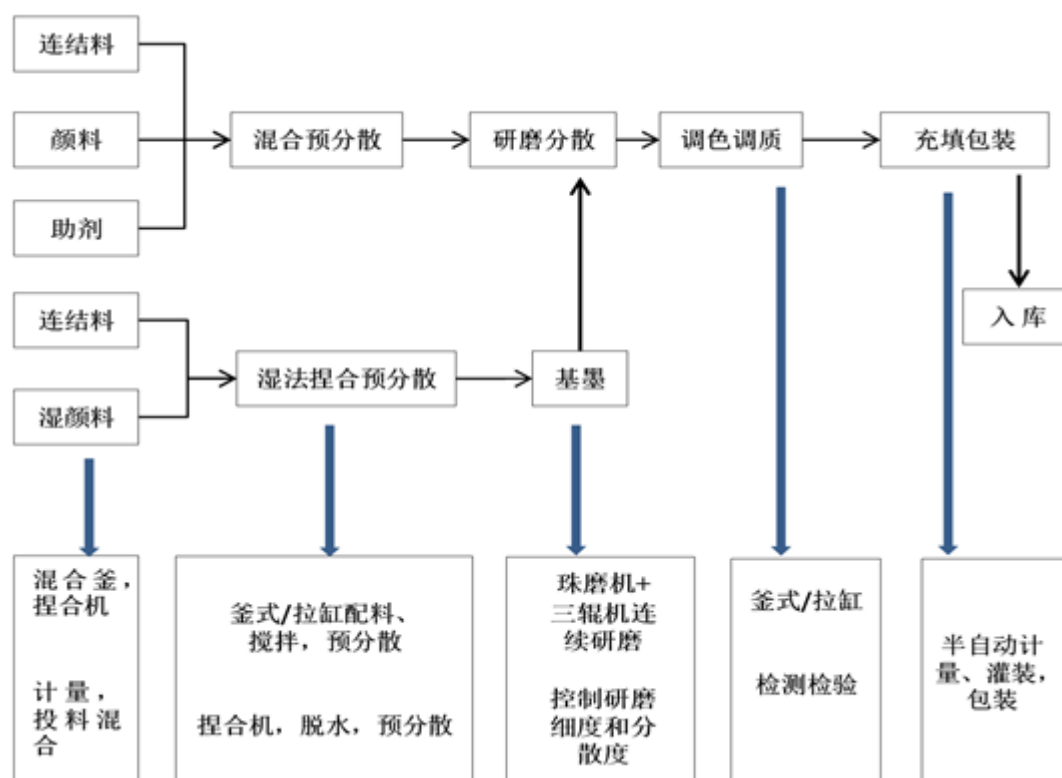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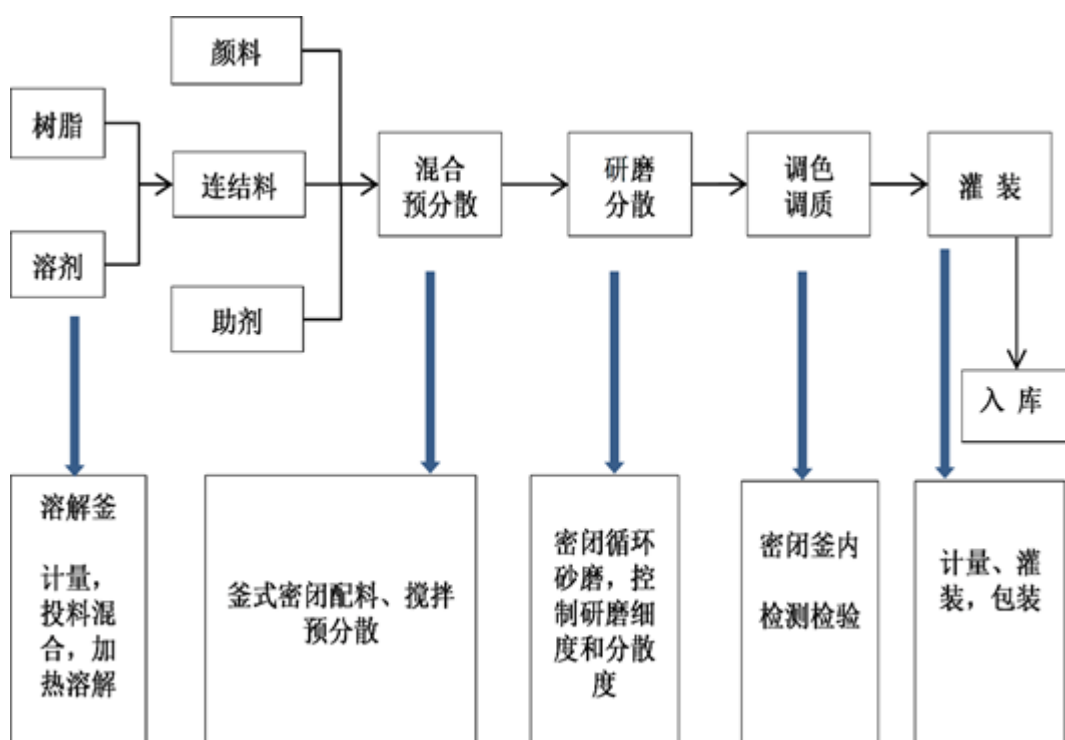
①UV 油墨生产工艺流程图



②胶印油墨生产工艺流程图



③液体油墨生产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杭华股份下沙厂区	8,000 吨/年 UV 油墨	84	无	0	不适用
杭华股份下沙厂区	22,000 吨/年 平版胶印油墨	61	无	0	不适用
杭华功材德清厂区	10,000 吨/年 液体油墨(一期工程)	81	无	0	不适用
杭华功材德清厂区	10,000 吨/年 液体油墨及 8,000 吨/年 功能材料(二期工程)	-	18,000 吨	1,197.76	2024 年 12 月
蒙山梧华	17,422 吨/年 松香及松节油	34	无	0	不适用
蒙山梧华	8,000 吨/年 松香改性树脂	55	无	0	不适用
汕头光彩	3,500 吨/年 光固化材料、1,500 吨/年 水性涂料、600 吨/年 油性涂料	50	无	0	不适用

注：上述“在建产能已投资额”指截止报告期末该项目累计含税投资金额。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汕头光彩的控股收购，并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除此之外无其他生产能力增减情况。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松脂	外部采购	电汇	-15.78	6,725.10 吨	6,750.57 吨
引发剂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16.02	599.23 吨	604.66 吨
溶剂/矿油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4.20	8,256.46 吨	8,147.79 吨
树脂及树脂相关品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10.10	12,414.11 吨	12,588.52 吨
颜料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5.60	5,687.63 吨	5,562.35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变动与营业成本变动趋势相同。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力	外部采购	电汇	-1.22	1,855.81 万度	1,855.81 万度
蒸汽	外部采购	电汇	-12.68	1.37 万吨	1.37 万吨
燃气	外部采购	电汇	-10.72	46.56 万立方	46.56 万立方
生物质颗粒	外部采购	电汇	12.55	2,566.33 吨	2,368.46 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公司主要能源价格同比变动与营业成本变动趋势相同。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出版领域	17,829.72	14,023.84	21.35	23.68	14.52	增加 6.30 个百分点	未知
包装领域	89,038.53	65,208.75	26.76	3.34	-4.72	增加 6.19 个百分点	未知
其他	9,982.44	8,917.33	10.67	-11.23	-13.21	增加 2.05 个百分点	未知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经销	78,790.44	2.47
直销	38,060.26	8.97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销售分为两种模式: 直销模式与经销模式, 公司在所售产品类型、收入确认政策、结算方式、信用政策等方面基本一致, 不存在显著差异。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0,800,000.00	19,550,000.00	620.20%

注：上表中投资额为经审议的认缴出资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主要对外股权投资事项：

(1) 由公司总经理投决办公会议研究决定并经 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现金收购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汕头光彩 51%股权，通过此次收购将有效补充公司现有的材料产品体系，构建差异化、多层次的产品矩阵和市场定位，形成在印刷涂覆材料产品上的互补优势。收购完成后汕头光彩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事宜。

(2) 2023 年 8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并经 2023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杭州市钱塘区内投资新建“年产 35,000 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并在杭州临江高科园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杭华绿印作为项目实施主体。2023 年 10 月子公司杭华绿印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主营生产、销售用于烟酒包、铝箔膜材、金银卡复合纸等领域的特殊丝印油墨、特殊光油和胶水等涂料、油墨产品，主要包括溶剂型/水性凹印涂料、UV 胶印油墨、UV 丝印油墨、UV 模压光油、真空电镀涂料、纸膜涂料等产品系列	收购	40,8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自 2023 年 5 月 25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3,393,645.38	不适用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印刷油墨；印刷用油墨；印刷用助剂；印刷用稀释剂；打印机、复印	新设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2023 年 10 月已完成工商注册登	-2,551.27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2023 年 9 月 14 日、2023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机用油墨及类似产品；新型印刷油墨；销售项目公司生产的产品及自行研发的相关技术					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		年 11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进展情况暨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合计	/	/	140,800,000.00	/	/	/	3,391,094.11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预算	报告期内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1	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及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20,408.36	1,155.78	1,197.76	募集资金
2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11,337.81	703.53	1,026.46	募集资金
3	年产 35,000 吨绿色印刷新材料项目	100,000.00	26.17	26.17	自有资金
	合计	131,746.17	1,885.48	2,250.39	-

注：募投项目“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及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和“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5）。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00,000.0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1 家全资子公司杭华绿印，1 家控股子公司汕头光彩。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 5 家全资子公司，2 家控股子公司，2 家参股公司。主要子公司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杭华功材	油墨生产、销售	100.00	12,000.00	25,023.84	19,001.37	1,250.53
蒙山梧华	松香、树脂生产、销售	100.00	4,500.00	8,129.84	7,250.00	501.12
广州杭华	油墨、印刷耗材销售	100.00	4,458.71	4,510.76	-40.55	-39.26
杭华印材	油墨、印刷耗材销售	100.00	100.00	5,085.45	941.80	173.31
云易臻彩	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	65.00	700.00	418.38	378.02	-208.97
汕头光彩	油墨、涂料生产、销售	51.00	1,200.00	10,820.17	3,627.21	665.42
杭华绿印	油墨生产、销售	100.00	10,000.00	499.82	499.74	-0.2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油墨产品属于国家重点鼓励和推广使用的“新材料产业”类别的“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之“新型功能涂层材料”之一，是印刷产业必需的基础材料。近几年，全球油墨年产量约为 420 至 450 万吨，主要分布于北美、欧洲和亚太地区，包括中国在内的新兴经济体已逐渐成为油墨生产大国。自二十世纪 80 年代以来，伴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及科学技术的进步，全球油墨制造业产量不断上升，行业集中度显著提高，全球前 10 大油墨企业约占全世界 70% 以上的市场份额，美国、中国、日本和德国成为世界主要的油墨生产国和消费国，我国已成为全球第二大油墨生产制造国。

1、行业整体规模稳步增长

“十三五”期间，全国油墨大类产品实际总产量为 375 万吨，年均递增速度为 2.15%；实际销售收入近 908 亿元，年均递增速度为 1.35%。同过去的两个 5 年相比，2016—2020 年，全国油墨行业增速放缓，使得 5 年内总体增长速度平缓。

2、产品结构调整

对比“十三五”期间的规模以上油墨企业的产品结构数据显示，“十三五”期间油墨产品结构变化较大。如平版油墨“十二五”末产品结构比例为 42%，到“十三五”末下降至 32%；凹版油墨“十二五”末结构比例为 40%，到“十三五”末上升为 43%。从油墨产品结构分析，以新闻、出版为主的平版油墨继续沿着下行通道缓慢下降；而包装印刷用柔版油墨、凹版油墨所占比重却持续上升。另外，随着个性化印刷品需求的增长，近年来数码印刷呈现增长态势，推动了喷墨产品快速发展。

伴随着国家对环保产品发展的鼓励，以及相关政策法规相继出台，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下，全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水性油墨、UV 能量固化油墨等一系列具有环保概念的产品得到了大力发展，市场占有率有明显提升。

3、根据印刷需求，新型产品持续推出

中国油墨工业主要产品配方技术和功效性要求均已经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部分产品配方工艺接近国际领先水平，产品满足多元化的印刷需求。

随着国家环保力度的加强，针对当前国家提倡绿色印刷的明确要求，“自主创新，绿色环保”已经成为业界共识，并根据印刷的新需求，持续不断地推出适应市场的新产品。

4、节能环保、绿色发展步伐加快

随着人民环保意识的加强，以及国家政策层面的引导，从原材料供应商到油墨厂，到下游的印刷厂，再到终端客户，全产业链都在朝着绿色环保发展。“低碳、环保、安全、健康”发展理念得到较好地贯彻实施，植物油基胶印油墨、水性油墨、UV 油墨等环保型油墨产品所占比重进一步扩大，获得国家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认可的绿色印刷油墨产品已逐步成为市场的主流产品，已出台的国家标准《油墨中可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含量的限值》（GB 38507-2020），从源头治理控制行业 VOCs 排放已成为发展方向。

近几年，全球油墨及相关印刷行业的发展呈现以下特点和趋势：

1、受互联网时代信息技术发展的影响，传统出版业印刷如新闻报纸和期刊杂志的印刷油墨有所下降，但包装印刷和商业印刷的油墨仍呈现增长趋势；

2、节能环保绿色油墨产品和能量固化技术推动一些印刷技术获得新发展，大大拓宽了平版胶印可以印刷的基材范围；

3、随着对含有毒、有害物质产品进行限用和禁用，油墨中含有的重金属、增塑剂、多环芳烃、矿物油等以及 VOCs 限量等受到监控，注重提高食品医药包装等印刷品的安全卫生要求；

4、新兴印刷方式如喷墨数字印刷、功能印刷等需求增加，环保绿色和高效安全的功能性印刷油墨明显增长，功能印刷开始应用于工业智能制造领域；

5、产业分工和转移出现新的趋势，大量印刷品在新兴国家完成印刷再出口到发达国家，也间接增加了油墨的市场需求；

6、安全绿色环保可持续发展理念正引领整个社会的发展，正在对包括印刷和印刷油墨在内的相关产业建立更加严苛的产业标准和环境标准，直接推动油墨行业发展格局进一步优化。

油墨行业与下游印刷行业具有高度的契合性，“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印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跨越期，“十四五”期间将大力推动印刷业绿色化、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发展，促进产业结构优化，继续提高规模化、集约化和专业化水平，预计 2025 年度印刷总产值超过 1.4 万亿元人民币，与“十三五”规模实现的产值相比递增 3.5%，继续保持全球第二大印刷大国的领先地位。我国“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中明确，未来五年我国将积极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加大全面繁荣新闻出版事业等促进印刷行业政策扶持，印刷行业的市场规模仍将不断攀升。未来，包装物印刷品的生产和加工将成为推动我国印刷业高速增长的重要引擎，高附加值印刷所占行业产值将会有明显提升；“十四五”期间印刷行业在出版物印刷、VOCs 源头治理将达到突破性进展；包装装潢印刷 VOCs 治理达标排放，将继续采取分类施策方针，积极有序深入推进；植物性油墨、水性油墨、LED-UV 油墨将会在全行业加速推广和普及。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始终以客户为关注焦点，与客户共同发展，以技术创新为发展重点，以品质保证为根本立足点，继续坚持以发展绿色环保油墨为主业，争创国际一流油墨制造企业。一方面，以印刷油墨核心技术为基础，提高产品开发和市场拓展能力，通过各地分子公司的网络布局，深度服务于印刷产业的行业发展，巩固现有油墨产品特别是 UV 油墨产品的行业领先地位，保持并不断提高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通过自主创新和产业合作，进一步延伸到核心功能树脂材料的开发和应用业务，丰富并完善产业链结构，通过上下游的协同发展促进产业升级。“环保型绿色油墨为核心、功能性材料应用为延伸”成为杭华股份未来的产业发展方向。

1、工艺优化战略

加强生产经营管理，不断优化新建设的液体油墨、UV 油墨和胶印高浓度基墨的生产工艺流程和自动化环保安全管理装备，提高公司生产自动化水平，实现公司核心产品的精细化、规模化生产，保障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益。持续进行节能降耗循环经济和清洁生产管理工作，加强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交流与合作，在降低产品原料和生产制造成本的同时，提升生产安全和环保管理水平，实现业务增长与环境保护的协调发展。

2、产品研发战略

继续深耕平版胶印印刷技术，依托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综合实力和核心技术优势，引领并提升高端胶印油墨和 UV 油墨的产品竞争力，通过以油墨系统技术的创新变革来满足高品质平版胶印的印刷效率、绿色环保性以及更广泛材料的适应性，助力印刷产业链削减高碳排放实现高效节能智能制造的发展需求；积极推动液体油墨应用于食品医药包装标签以及电热特定功能材料的高质量印刷，促进包装印刷及功能印刷产业的业务发展；持续深化研究印刷材料配方技术的应用适应面，推动油墨及印刷装饰等高关联性的产业链发展，加强高通用性喷墨功能材料的开发和应用技术储备，为数字印刷、电子制造和新能源产业等各行业转型发展实现工业智能生产制造提供高效、绿色的功能类打印材料，推动制造产业升级发展。

3、产学研合作战略

充分发挥“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省级企业研究院”作为公司技术创新体系建设的核心作用，进一步完善并提升自主创新实力，并利用募集资金投入建设“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争取培育一批具有市场领先优势的技术成果，增强核心产品材料的自主权和竞争力，推动产品研发技术不断升级。继续深化产学研合作，加强与一些具有专业优势的院校和科研单位的合作研究，进行创新功能材料研发的技术交流和高层次技术人才的培养，促进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应有的技术优势地位。

4、互联网+服务战略

工业互联网通过产业链上下游的连接，也涌现出个性化定制、协同化制造、平台化设计等创新业态，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构建。通过数字技术赋能产业创新发展，特别是以数字化、智能化对传统产业进行改造并助力产业转型升级，有利于改变制造业生产方式，优化产业资源配置，是推进制造业绿色发展和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和趋势。

5、市场推广战略

通过差异化的产品布局，进一步丰富、满足细分市场的需求，同时运用数字技术加强资源优化配置，拓宽服务创新领域提高产品附加值，积极开拓新市场。作为印刷材料应用整体解决方案

的服务商，将积极打造印刷产业链的绿色生态圈，继续扩大符合国家环保战略方向的各类产品的市场销售，尤其是确保以 LED-UV 油墨为代表的节能环保产品保持持续的增长，通过向下游产业链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巩固现有 UV 油墨系列等产品处于行业的领先地位，保持并不断提高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

6、人力资源发展战略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制定人力资源战略，以构建与行业发展高度契合的创新型人才队伍。紧跟行业发展中对环保、高效、智能化的趋势要求，优化人才结构，并加大在研发、技术创新和市场营销等关键领域的人才培养投入。同时，将持续强化员工培训，提升其专业技能和创新能力。此外，我们将继续深化产学研合作，与知名高校和研究机构共建人才培养基地，确保各层面、各岗位均有合适人才储备。通过打造杭华特色的企业文化和提供多元化职业发展通道，不断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忠诚度，激发其创造潜能。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并引领油墨行业持续创新与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坚定响应国家培育全国统一大市场体系建设，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必然选择，以国内销售体系为主的环保油墨产品及关联印刷服务仍将保持稳健增长，公司立足于从事符合国家产业指导方向的节能环保型油墨产品和功能性材料的研发应用，并持续推进高效、优质的印刷服务，全面提升在多元化印刷应用领域的产品覆盖面和竞争力。为实现公司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的目标，2024 年度公司经营计划将围绕以下方面展开：

1、全面推进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在具体分析现有生产产能规模和印刷大市场发展格局的基础上，确定进一步提升包装印刷油墨的生产能力，利用募集资金投入建设“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及 8,000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和“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建立符合安全生产和环保监管要求的油墨生产能力，增强功能性材料的研发、试制和产品交付。2024 年度将重点完成新产能装备和工艺施工安装，持续进行功能材料的试作和相关应用技术的储备、准备，全面展开项目工程建设和设备装备的论证选型和安装调试试验工作，以按期完成建设投产为目标，满足市场对高质量液体油墨应用于食品包装、医药卫生等高端包装印刷领域和功能印刷材料的新需求，进一步改善公司的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提高全印刷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2、优化生产工艺，保持高质量运行

持续优化平版胶印和 UV 油墨的生产工艺流程，继续增设产品自动灌装生产管理系统，研究开发完善平版胶印油墨高浓度基墨的生产工艺，强化生产全流程的物料输送和品质管理，提升精益生产的数字化内涵，持续完善规模化生产与定制产品生产的协同机制，保障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益。推进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供应链技术合作，开发更多国产优质核心原材料，降低生产成本并提升生产安全和环保治理水平。

3、全方位持续创新产品，深度积累核心技术

持续进行胶印技术体系内创新产品的开发，充分利用植物油、松脂松香等绿色资源开发改性聚酯树脂，完善全植物油油墨体系、高速轮转 LED-UV 油墨和高附着力 UV 油墨应用体系；开发无矿物油胶印油墨和金属包装印刷的 LED-UV 固化类油墨；扩展水性墨应用在食品包装领域的多样性印刷需求；新增功能树脂的基础开发，提升液体油墨适应于高质量包装印刷的新需求；开发具有多功能应用性能的数字化印刷和高通用性的功能墨水，开拓工业消费品、电子制造和新能源产业等领域智能化生产改造所需的功能性新材料的市场空间。

4、创新服务、数字赋能

“互联网+”全面开启了崭新的运作模式，对传统销售和交互发生了革命性变革。公司控股子公司云易臻彩将围绕“印刷数智化”发展方向与高校协作开发，拟在色彩标准化引擎、新型油墨开发等方面合作创建“印刷数智化服务中心”。通过不断完善功能应用、扩充色彩管理大数据库等，为客户实现精品印刷、品牌包装的高质量复制和色彩的稳定输出提供创新解决方案，并将这种发展理念贯穿于技术开发、产品生产、销售推广和服务支持全过程，提升市场综合竞争实力。

5、增强市场开拓力度

在渠道建设上，未来公司将深入加强对印刷行业内的集团型客户、具有标杆型意义的印刷企业、具有细分市场领导地位的印刷企业的市场开拓力度和客户维护力度，通过个性化创新服务来增强客户粘性，并通过市场口碑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同时，进一步在全国构建更为完善的销售体系，增强渠道服务能力，通过数字化技术手段拓展服务的宽度与广度，增加对区域核心经销商的技术赋能，提升其对终端用户的综合服务能力，从而在市场开拓中形成差异化的竞争力，超预期地满足客户需求。在公司内部通过销售团队配合和信息共享，合理配置资源，及时掌握市场动态与客户信息，主动出击加强与新老客户的沟通互动。

6、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激发竞争活力

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致力于构建一支高素质、具备创新能力的专业团队。进一步加大校园招聘的投入，并积极关注社会招聘中候选人的专业技能和创新能力；为员工提供定制化的培训计划和晋升机会，以促进其个人和职业成长；制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政策，建立完善的绩效管理体系，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致力于塑造杭华特色的企业文化，以增强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进而提升团队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对《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外投资与资产处置管理制度》《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进一步完善各项公司治理基础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共召开6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便于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参与，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均享有平等的地位和权利，使其对重大事项享有充分的知情权和决策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职权，共召开了10次董事会，并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客观公正地保障了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规定独立行使监督权，共召开9次监事会，并完成监事会换届工作。公司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重大事项的经营决策均按相关规定，由公司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决定。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规范自身行为，并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等内部规范性文件要求，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的沟通与交流，董事会指定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与交流，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1 月 11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 8 项全部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3 年 5 月 10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1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7 项全部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1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2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共 2 项全部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31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 3 项全部议案。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9 月 13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9 月 14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12 月 28 日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

				(2023—2025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等 7 项全部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见证：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全部议案均获得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邱克家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男	59	董事、董事长：2014年11月13日 总经理：2023年12月27日	董事、董事长：2026年12月26日 总经理：2026年12月26日	0	0	0	不适用	132.42	否
陈伟玲	董事	女	49	2022年5月6日	2026年12月26日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中間和彦	董事	男	56	2017年10月10日	2026年12月26日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曹文旭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5	董事：2023年8月1日 副总经理：2023年12月27日	董事：2026年12月26日 副总经理：2026年12月26日	0	0	0	不适用	80.04	否
龚张水	董事（离任）、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男	56	董事：2018年4月10日 副总经理：2023年12月27日 总工程师：2014年11月13日 核心技术人员：2003年8月21日	董事：2023年12月27日 副总经理：2026年12月26日 总工程师：2026年12月26日 核心技术人员：至今	0	0	0	不适用	103.30	否
三輪達也（离任）	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2019年11月5日	2023年12月27日	0	0	0	不适用	247.42	否
陈建新（解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0	董事会秘书：2014年11月13日 董事：2018年5月	董事会秘书：2023年5月10日 董事：2023年5月10日	0	0	0	不适用	34.70	否

				30 日	日						
刘国健	独立董事	男	65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倪一帆	独立董事	男	45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王洋	独立董事	男	48	2021 年 1 月 8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12.00	否
林洁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女	52	2020 年 7 月 21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66.03	否
马德高	职工监事	男	40	2022 年 3 月 18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23.67	否
肖梦媛	监事	女	30	2022 年 5 月 6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0.00	是
沈剑彬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副总经理：2023 年 12 月 27 日 核心技术人员：2011 年 4 月 7 日	副总经理：2026 年 12 月 26 日 核心技术人员：至今	0	0	0	不适用	67.36	否
王斌	财务负责人	男	50	2014 年 11 月 13 日	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62.10	否
张磊	董事会秘书	男	45	董事会秘书：2023 年 7 月 13 日	董事会秘书：2026 年 12 月 26 日	0	0	0	不适用	30.30	否
马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1	2008 年 12 月 26 日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4.48	否
孙冠章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1 年 4 月 7 日	至今	0	0	0	不适用	39.84	否
何铁飞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11 年 4 月 7 日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2.27	否
林日胜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2011 年 4 月 7 日	至今	0	0	0	不适用	47.59	否
何良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至今	0	0	0	不适用	70.13	否
夏剑勇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6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至今	0	0	0	不适用	35.70	否
刘晓鹏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5	2023 年 12 月 27 日	至今	0	0	0	不适用	82.98	否
合计	/	/	/	/	/	0	0	0	/	1,246.3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邱克家	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 年至 1991 年任杭州市化工职工大学教师，1991 年至 2012 年历任公司营业部课长、部长、总监，2012 年至 2018 年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副总经理，2018 年至 2023 年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书记，2023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子公司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副理事长、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副理事长、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油墨应用分会理事长。

陈伟玲	本科学历，会计师，1992年8月至2002年7月在杭州机械电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02年7月至2008年3月在杭州市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产权管理部工作，2008年3月至2013年8月历任杭州市工业资产经营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权投资部科员、部长助理，2013年8月至2016年10月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权投资部主管，2016年10月至2022年5月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部长，2022年6月至今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职员，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杭州电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华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王星记扇业有限公司董事。
中間和彦	本科学历，1989年参加工作，在 TOKA 就职，2011年起任 TOKA 技术本部研究一部部长，2015年起当选 TOKA 董事，2017年起兼任 TOKA 技术本部本部长，2018年至2020年任 TOKA 董事兼技术本部本部长，2020年至2022年任 TOKA 董事兼油墨事业统括本部统括本部长，2022年6月至今任 TOKA 董事兼常务，201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
曹文旭	专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起在公司就职，1997年至2012年历任公司技术部课长、技术部部长、胶印事业部总监、技术部总监，2012年6月至今任公司营业部总监，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龚张水	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至2023年历任公司技术部树脂课课长、技术部副部长、生产本部本部长、总工程师兼技术部总监、董事，2014年至今任公司总工程师，2023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全国油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27）副秘书长、浙江省日用化工行业协会油墨分会会长。
刘国健	本科学历，一级律师，1985年至1990年在浙江丽水地区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1991年至1999年任浙江国师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1999年至今任浙江海浩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倪一帆	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0年至2007年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07年至2015年历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主任科员、副处长，2015年至2023年任杭州直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1月至今任南京道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同时兼任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洋	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至2000年历任上海人民塑料印刷厂技术科副科长、市场部经理，2001年至2002年任上海三瑞化学有限公司产销部门经理，2003年任上海安比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至2017年历任紫江集团上海紫泉标签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技术总监，2017年至今任上海丝艾柔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卫星式柔印》杂志总编，2021年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洁	本科学历，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1989年至2002年在杭州东南化工有限公司工作，2002年至2014年在公司人事部工作，历任职员、课长助理、课长、副部长，2014年至2020年任公司人事部部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0年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察审计室负责人、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
马德高	本科学历，2002年起在公司生产部下属制造部平版课工作，历任平版课职员、平版课调质班长、平版课配料系长，2024年4月至今任树脂课副课长，2022年3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肖梦媛	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9月至2015年6月在安徽省宣城市狸桥人民政府工作，2018年1月至2018年10月任浙江联合中小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秘书，2019年2月至2020年7月任浙江集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项目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专员，2022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目前同时兼任杭州普络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沈剑彬	化学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00 年起在公司就职，2010 年至 2022 年历任公司技术课课长、研究三部部长、技术部总监助理、技术部副总监，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总监，2023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杭州云易臻彩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斌	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1995 年起在公司就职，历任公司财务课课长、财务部部长、财务管理部副总监，2014 年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监事、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子公司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磊	本科学历，会计师、物流师，1997 年起在公司就职，先后从事财务管理、国际贸易、物资采购、计划物流、信息管理工作，2016 年 4 月至今任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代表，2023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目前同时兼任参股公司杭州千石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参股公司江西中石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
马志强	本科学历，工程师，1993 年至 2008 年历任公司平版技术课技术员、系长、课长、UV 技术课课长、UV 事业部部长助理，2008 年至今任公司技术部部长。
孙冠章	本科学历，工程师，2005 年至 2023 年历任公司技术一课系长、课长助理、课长、研究一部副部长、研究二部副部长，2023 年至今任印刷研究室部长。
何铁飞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 年至 2016 年历任公司技术二课技术员、系长、课长助理、课长、研究二部副部长，2016 年至 2017 年任蒙山梧华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公司研究一部部长兼研究二部部长。
林日胜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8 年至 2021 年历任公司技术员、技术三课课长助理、技术三课课长、研究五部副部长等，2021 年至今任公司技术部部长、2022 年至今兼任公司功能材料研发中心部长。目前同时兼任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
何良	本科学历，工程师，2002 年至 2022 年历任公司研究五部研究员、主任、副部长，2022 年至今任研究五部部长。
夏剑勇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 年至 2022 年历任公司技术五课、技术二课研究员、研究二部主任、喷墨研究室主任、研究四部副部长，2022 年至今任工业数码业务部总经理。
刘晓鹏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3 年至 2020 年历任公司研究三部研究员、主任，2020 年至今任研究三部副部长。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协丰投资持有公司 1,662.96 万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3.997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协丰投资财产份额的情况如下：

单位：%

序号	姓名	人员性质	在协丰投资的份额比例
1	邱克家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6.64
2	曹文旭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54
3	龚张水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5.54
4	沈剑彬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2.22
5	王斌	高级管理人员	4.43
6	张磊	高级管理人员	1.76
7	林洁	职工监事	2.22
8	马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2.22
9	孙冠章	核心技术人员	2.22
10	何铁飞	核心技术人员	2.22
11	林日胜	核心技术人员	2.22
12	何良	核心技术人员	1.65
13	夏剑勇	核心技术人员	1.53
合计			40.37

注：上表合计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上述人员通过协丰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亦不存在诉讼纠纷等其他争议，报告期内不存在所持份额变动情况。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伟玲	杭实集团	高级职员	2022年6月	至今
肖梦媛	杭实集团	风控专员	2020年7月	至今
中間和彦	TOKA	董事	2015年6月	至今
		常务	2022年6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邱克家	杭华功材	执行董事	2021年5月	至今
	杭华绿印	执行董事	2023年10月	至今
	中国日用化工协会	副理事长	2016年	至今
	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油墨分会	副理事长	2016年	至今
	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油墨应用分会	理事长	2023年3月	至今
曹文旭	广州杭华	执行董事	2014年5月	至今
	杭华印材	执行董事	2016年8月	2023年11月
龚张水	蒙山梧华	执行董事	2016年1月	至今
	浙江省日用化工行业协会油墨分会	分会会长	2010年	至今
	全国油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127)	副秘书长	2018年10月	至今
倪一帆	南京道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23年11月	至今
	浙江中马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	至今
	宁波天益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	2024年3月
	杭州直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9月	2023年11月
	泰瑞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9月	2024年1月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	2024年3月
刘国健	浙江海浩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1999年8月	至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	至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9月	至今
王洋	上海丝艾柔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卫星式柔印》杂志总编	2017年9月	至今
林洁	杭华绿印	监事	2023年10月	至今
沈剑彬	云易臻彩	执行董事	2022年5月	至今
王斌	杭华功材	监事	2020年6月	至今
	广州杭华	监事	2014年5月	至今
	汕头光彩	董事长	2023年5月	至今
张磊	杭州千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0月	至今

	江西中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已经董事会批准并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 年 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与会委员一致认为：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相关内部制度规定，2023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实施执行到位，符合公司内部薪酬体系和相关制度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行业以及地区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根据《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等相关规定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在公司内部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公司未单独向其发放董事、监事津贴，其获得的薪酬来源于其担任相应管理职务取得工资薪金报酬；其他外部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按 12 万元（含税）/年的津贴标准进行发放，按月领取，该发放标准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当月起正式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83.3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62.99

注：上表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报酬合计数与个人税前报酬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建新	董事、董事会秘书	解聘	注 1
曹文旭	董事	选举	注 1
张磊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注 1
邱克家	副总经理	离任	注 2

邱克家	总经理	聘任	注 2
龚张水	董事	离任	注 2
龚张水	副总经理	聘任	注 2
曹文旭	副总经理	聘任	注 2
沈剑彬	副总经理	聘任	注 2
三輪達也	董事、总经理	离任	工作安排调整
何良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实际情况新增
夏剑勇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实际情况新增
刘晓鹏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实际情况新增

注 1：报告期内，陈建新先生因个人身体原因已无法履职，经公司全体董事讨论决定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解任其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经 2023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补选曹文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日，董事会会议还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张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2023 年 7 月 14 日、2023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指定高级管理人员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暨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注 2：报告期内，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工作。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经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邱克家先生、陈伟玲女士、中間和彦先生、曹文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倪一帆先生、刘国健先生、王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工程师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分别聘任邱克家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曹文旭先生、沈剑彬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龚张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聘任张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斌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2023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7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等 11 项全部议案，并听取了公司《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13 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等 4 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8月14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4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8月28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等4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9月7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2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10月23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共1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年11月6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共1项全部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年12月11日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人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等9项全部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年12月27日	本次会议由过半数以上董事推荐董事邱克家先生主持，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的议案》等7项全部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邱克家	否	10	10	0	0	0	否	6
曹文旭	否	7	7	0	0	0	否	3
陈伟玲	否	10	10	0	0	0	否	6
中間和彦	否	10	10	9	0	0	否	6
刘国健	是	10	10	0	0	0	否	6
倪一帆	是	10	10	0	0	0	否	6
王洋	是	10	10	1	0	0	否	6
三輪達也 (离任)	否	9	9	0	0	0	否	6
龚张水 (离任)	否	9	9	0	0	0	否	6
陈建新 (解任)	否	2	2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倪一帆先生（召集人）、王洋先生、陈伟玲女士
提名委员会	王洋先生（召集人）、刘国健先生、邱克家先生、龚张水先生（离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国健先生（召集人）、倪一帆先生、陈伟玲女士
战略委员会	邱克家先生（召集人）、曹文旭先生、王洋先生、三輪達也先生（离任）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8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企业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3 项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6 项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4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并听取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8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共 2 项全部议案，并听取公司《2023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并听取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6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	不适用

	预计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12 月 7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关于制订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文件的议案》共 2 项全部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6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曹文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关于聘任张磊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议案》共 2 项全部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11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7 日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1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3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员工增加工资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6 月 12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员工薪酬增资完成情况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 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8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关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	不适用

	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共 2 项全部议案。	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3 年 9 月 6 日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 2 项全部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5 月 15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于以现金收购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2023 年 8 月 16 日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暨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共 1 项全部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不适用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1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5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407
销售人员	117
技术人员	98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110
合计	75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26
大学本科	182
大学专科	150

大学专科以下	394
合计	75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政策规定进行员工薪酬管理，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实行以岗定薪，以劳动力市场价格为指导，为员工提供了极具外部竞争性和内部公平性的薪酬政策，并设有考核奖、年终奖等形式多样的奖励措施。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及战略目标，结合相关指标、对标市场的薪酬水平、地区差异、岗位价值变化等因素，在全面预算管理的框架下，制定和调整薪酬、福利、激励政策。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考核方案并实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油墨行业的技术变革与发展趋势，根据公司经营目标和岗位技能要求，制定每年度教育培训计划，通过持续跟进、定期评估与改善，促使培训有序、有效开展，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依据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实施分层分类教育培训，培训内容涵盖专业技术、岗位技能、新员工入职、企业文化、安全消防、团队协作强化等，采用内部培训、外部专家授课及在线学习等多种方式进行系统的人才培养，不断提升在岗人员的专业能力和管理能力，使员工立足岗位成才，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本规划”），本规划已经2023年12月11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3年12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1、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制定本规划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及发展战略、股东意愿及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兼顾公司长远利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和公司可持续发展，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1) 本规划的制定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 本规划的制定充分考虑股东利益，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施持续、稳定、科学的利润分配政策；

(3) 本规划的制定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

3、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

-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公司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6)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7) 公司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④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8) 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①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盈利情况以及公司资金供给和需求提出拟定，相关预案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②公司董事会应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等事宜，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和计划，结合公司当期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制订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③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报请股东大会批准，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通过。

④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9) 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②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③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④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4、其他事项

本规划未尽事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由公司董事会负责解释，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修改时亦同。

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总股本 416,00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7,563,36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126.55 万元（含税）。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49.87%，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有关现金分红的相关政策及公司决议，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合规、透明，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均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能够得到充分维护。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1.5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61,265,494.8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858,456.64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49.87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61,265,494.8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49.87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股)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9,227,000	2.22	120	15.96	3.45

注 1:“标的股票数量”为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总量 (含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97.00 万股);

注 2:“激励对象人数”仅为首次授予的人数;

注 3:“激励对象人数占比”的计算公式分母为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总人数 752 人。

2.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8,257,000	0	0	3.45	8,257,000	0

3. 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达到目标值	6,771,805.43
合计	/	6,771,805.43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邱克家	董事长、总经理	0	348,000	3.45	0	0	348,000	7.48
曹文旭	董事、副总经理	0	232,000	3.45	0	0	232,000	7.48
龚张水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0	232,000	3.45	0	0	232,000	7.48
王斌	财务负责人	0	232,000	3.45	0	0	232,000	7.48
张磊	董事会秘书	0	232,000	3.45	0	0	232,000	7.48
沈剑彬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186,000	3.45	0	0	186,000	7.48
马志强	核心技术人员	0	93,000	3.45	0	0	93,000	7.48
孙冠章	核心技术人员	0	93,000	3.45	0	0	93,000	7.48
何铁飞	核心技术人员	0	93,000	3.45	0	0	93,000	7.48
林日胜	核心技术人员	0	93,000	3.45	0	0	93,000	7.48
何良	核心技术人员	0	93,000	3.45	0	0	93,000	7.48

	员							
夏剑勇	核心技术人员	0	93,000	3.45	0	0	93,000	7.48
刘晓鹏	核心技术人员	0	93,000	3.45	0	0	93,000	7.48
合计	/	0	2,113,000	/	0	0	2,113,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持续优化日常管理与各环节业务体系。公司已经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制度和激励约束机制，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进行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及激励方案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进行持续完善，以全面促进管理团队经营管理能力和业务管理素质的提升。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修订、新增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核心技术人员任职规范》《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多项内部治理制度，有效完善和细化公司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和风险控制，有力地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现有内部控制体系能为公司经营管理、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供合理的保证，报告期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的情况。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持续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规范公司内部运作机制。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通过整体战略目标分解确定子公司的战略方向及年度目标，运用会计核算、会计政策、资产管理、绩效考核、财务管理等内控控制制度方面的管控，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管理，确保各子公司规范运营。同时进一步加强加强对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和考核，并通过以金蝶云星空 ERP 为核心的数字化管理平台，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不断提升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持续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抵抗风险能力。公司在对子公司管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对子公司内控制度的实施及其检查监督工作进行评价。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我们十分重视 ESG 的管理工作，在业务发展的同时，亦将环境、社会及其他公司治理等方面因素纳入公司的业务运营及管理中，在董事会的全面统筹下，通过总经理室下设专职质量及健康安全环境管理部具体负责各体系目标管理和流程优化完善，公司各级职能部门及分子公司执行 ESG 管理理念、落实三级层次文件要求、记录并收集各项管理资料及数据，同时董事会透过其下设的各专门委员会监督公司的业务运营，通过设立内部能源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等专项小组统筹、监督、落实 ESG 管理立场和实务要求，不断提升在环境治理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管理水平和理念。

我们深知及时了解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对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通过建立多种沟通渠道，如问卷、会议、走访等方式，在聆听利益相关方的声音和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并结合具体业务模式，我们识别出了与企业运营相互影响的重要利益相关方及利益相关方期望与诉求，以及内外部环境风险与机遇评价，持续纳入公司或部门级管理要求，确保体系优化改善。我们不断强化沟通机制和回应措施，保持紧密交流，保证信息公开、及时、透明，力求公司与各利益相关方携手共同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对利益相关方所关注的重要性议题进行判定和识别，通过问卷形式共计回收 107 份客户满意度调查表，走访 31 家供应商，邀请公司经营管理层与员工、社会代表、政府部门等各利益相关方对不同议题进行讨论并开展对接推进工作，对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运行进行年度评审并制定了 2024 年度体系管理各项目标等方式，确保能够聆听各利益相关方的声音并得以持续改善。在内部治理层面上持续完善现代企业管理体制要求，公司已建立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的运行机制，同时董事会下设有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强化内控等方式稳步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在社会责任和员工关系方面，通过春风行动、兴教助学、乡村振兴共富建设等多种形式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及慈善事业，持续回报社会；公司十分注重员工职业发展，并不断促进员工福利多元化，通过建立员工职业技能评价体系、补充医疗商业保险、企业员工年金计划、困难员工帮扶补助等多方面举措，营造出更具竞争力、和谐、稳定的工作福利保障体系。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512.75

注：上述“投入环保资金”指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在三废处置、环保改造、环保专职人员薪酬、环保技术咨询及维护、税费等方面含金额支出。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根据杭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3 年杭州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杭环发(2023)18 号，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被列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但不属于水、大气等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类别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量或检测值 (单位)
废气	DA001	燃油热媒炉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停用	-
			颗粒物				
			二氧化硫				

	DA002	燃气热媒炉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达标	324.70 Kg
			颗粒物				22.49 Kg
			二氧化硫				23.93 Kg
	DA003	UV 新车间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涂料、油墨及胶 粘剂工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GB 37824-2019)	达标	22.23 Kg
			颗粒物				13.16 Kg
	DA004	印刷实验室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达标	29.37 Kg
DA005	燃油热媒炉 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13271-2014)	达标	100.26 Kg	
		颗粒物				2.90 Kg	
		二氧化硫				3.41 Kg	
DA006	污水处理站 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 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达标	98.11 Kg	
废水	DW001	污水排放口	pH	纳管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GB 25463-2010)	达标	7.10 无量纲
			悬浮物				22.20 Kg
			化学需氧量				89.82 Kg
			总氮				1.36 Kg
			总有机碳				1.74 Kg
			总磷				1.60 Kg
			氨氮				0.22 Kg
			五日生化需氧 量				19.66 Kg
雨水	DW002	雨水排放口	pH	直接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 物排放标准》(GB 25463-2010)	达标	7.40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52.00 mg/L
			氨氮				0.07 mg/L
			总磷				0.40 mg/L
			悬浮物				10.00 mg/L
			石油类				0.07 mg/L

(2) 杭华功材

根据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2023 年湖州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湖环函〔2023〕10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被列入“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但不属于水、土壤等环境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杭华功材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类别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量或检测 值 (单位)
废气	DA001	有机废气排 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涂料、油墨及 胶粘剂工业大 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GB 37824-2019)	达标	836.33 Kg
			硫化氢				1.35 Kg
			氨				65.93 Kg
			颗粒物				451.60 Kg
			臭气浓度				240.00 无量纲
	DA002	实验室废气 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达标	28.83 Kg
DA003	危险废物暂 存点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达标	5.84 Kg	
废水	DW001	废水排放口	pH	纳管排放	《油墨工业水 污染物排放标 准》(GB 25463-2010)	达标	7.30 无量纲
			悬浮物				65.45 Kg
			化学需氧量				207.24 Kg
			总氮				34.51 Kg
			总磷				0.97 Kg
			氨氮				3.72 Kg
			动植物油				3.45 Kg
			五日生化需氧量				48.43 Kg

			石油类				3.05 Kg
			总有机碳				14.83 Kg
			色度				<2 度
雨水	DW002	雨水排放口	pH	直接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3-2010)	达标	6.76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20.95 mg/L
			氨氮				0.63 mg/L

(3) 汕头光彩

根据汕头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汕头市 2023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汕市环(2023)3 号,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列入“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但不属于水、大气等重点监管单位。汕头光彩新材具体排放情况如下:

类别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排放量或检测值 (单位)		
废气	DA001	丙类车间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4-2019)	达标	412.00 无量纲		
			苯系物				11.02 Kg		
			苯				2.69 Kg		
			颗粒物				324.69 Kg		
			总挥发性有机物				67.63 Kg		
			非甲烷总烃				18.47 Kg		
	DA002	甲类车间废气排放口	臭气浓度	有组织排放		达标	550.00 无量纲		
			苯系物				11.85 Kg		
			苯				0.00 Kg		
			颗粒物				266.59 Kg		
			总挥发性有机物				947.11 Kg		
	DA003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排放		达标	15.78 Kg		
	废水	DW001	废水排放口	pH		纳管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3-2010)	达标	7.10 无量纲
				色度					4.00 度
				化学需氧量					44.91 Kg
五日生化需氧量				13.08 Kg					
悬浮物				26.60 Kg					
氨氮				1.32 Kg					
总磷				0.64 Kg					
总氮				19.00 Kg					
动植物油				0.62 Kg					
总有机碳				12.24 Kg					
雨水	DW002	雨水排放口	pH	直接排放	《油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5463-2010)	达标	7.20 无量纲		
			悬浮物				8.00 mg/L		
			化学需氧量				11.00 mg/L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公司在厂区建设时,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规范要求,对必要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厂区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排放和处理及管理均符合环保部门的法律法规、排放标准,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完善,设备运行正常有效,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位置	处理工艺	达标情况	运行情况
1	UV新车间废气处理装置	UV车间	除尘	达标	运行正常
2	印刷实验室废气处理装置	技术楼	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3	污水处理废气处理装置	污水处理站	喷淋	达标	运行正常

4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A/O+膜处理	达标	运行正常
5	危废存储	危废仓库	存放	达标	运行正常

(2) 杭华功材

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在厂区建设时，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规范要求，对必要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厂区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排放和处理及管理均符合环保部门的法律法规、排放标准，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完善，设备运行正常有效，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位置	处理工艺	达标情况	运行情况
1	废气处理系统	废气处理站	CO催化燃烧	达标	运行正常
2	实验室废气处理装置	综合楼	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3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A/O	达标	运行正常
4	危废存储	危废仓库	存放	达标	运行正常
5	危废储存间废弃处置装置	危废间	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3) 汕头光彩

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在厂区建设时，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规范要求，对必要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厂区的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的排放和处理及管理均符合环保部门的法律法规、排放标准，防治污染设施建设完善，设备运行正常有效，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位置	处理工艺	达标情况	运行情况
1	甲类车间废气处理系统	甲类车间楼顶	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2	丙类车间废气处理系统	丙类车间楼顶	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3	实验室废气处理系统	综合楼楼顶	活性炭吸附	达标	运行正常
4	污水处理	污水处理站	物化处理+生化处理	达标	运行正常
5	危废存储	危废仓库	存放	达标	运行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①2004年11月取得杭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杭环评批[2004]0531号；根据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局的选址意见、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建议、专家组评审意见和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的初审意见，原则同意该项目在规划地址定点实施。该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相关批准文号：杭环验[2008]0012号、杭环验[2009]0075号。

②2013年8月取得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中试设备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杭经开环评批[2013]302号；同意该项目在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5号大街（南）2号环评指定位置实施。该项目已通过竣工验收，相关批准文号：杭经开环验[2016]78号。

③2016年6月取得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年产5000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的《浙江省（杭州市）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承诺备案受理书》杭经开环备[2016]02号；你单位提交的“年产5000吨紫外光固化（UV）油墨产能置换技术改造项目”的报备文件经形式审查，符合受理条件、同意备案。该项目已于2020年8月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暂行办法》开展阶段性自主环境保护验收。

(2) 杭华功材

①2016年8月取得湖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2.8万吨/年液体油墨及功能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湖环建（2016）25号；原则同意该项目《环评报告书》结论，你单位按照《环评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该项目已于2021年1月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验收暂行办法》开展一期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自主环境保护验收。

②2023 年 5 月取得潮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液体油墨、8000 吨功能材料及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湖环建〔2023〕3 号：原则同意《环评报告书》结论，你单位必须按照《环评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环保对策措施及要求实施项目建设。

(3) 汕头光彩

①2015 年 6 月取得汕头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汕头市博奕软件开发有限公司光固化电子材料和水性涂料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汕市环建〔2015〕37 号：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及保税区环保局初审意见，其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原则同意项目建设。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8 月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开展年产 3500 吨光固化电子材料、1500 吨水性涂料自主环境保护验收。

②2019 年 9 月取得汕头经济特区保税区环境保护局《关于〈汕头市派亚油墨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油性涂料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批意见》汕保环建〔2019〕05 号：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技术评估单位的技术评估意见，其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原则同意项目建设。该项目已于 2019 年 11 月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开展年产 600 吨油性涂料自主环境保护验收。

注：2018 年 7 月汕头市派亚油墨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汕头市博奕软件开发有限公司；2019 年 11 月汕头市派亚油墨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汕头光彩”）。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依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浙江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完成编制《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主管单位，备案编号：330114-2023-029-L。

(2) 杭华功材

依据《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分级方法》《浙江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导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完成编制《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主管单位，备案编号：330521-2021-001-M。

(3) 汕头光彩

依据《关于加强环境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广东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更新编制《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上报环保主管单位，备案编号：440503-2023-0003-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杭华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料油墨制造》（HJ 1087—2020），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报属地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序号	排放口名称/检测点名称	检测类别	检测周期	检测结果
1	燃油热媒炉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月	合格
2	燃气热媒炉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氮氧化物1次/月，其他指标1次/年	合格
3	UV新车间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挥发性有机物1次/月，其他指标1次/季	合格
4	印刷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5	污水处理站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6	污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7	雨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月	合格
8	厂界废气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9	厂界噪声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10	地下水	委托检测	2次/年	合格
11	土壤	委托检测	1次/年	合格

(2) 杭华功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料油墨制造》(HJ 1087—2020),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报属地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序号	排放口名称/检测点名称	检测类别	检测周期	检测结果
1	有机废气排放口	自动检测	1次/小时	合格
2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3	废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半年	合格
4	雨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5	厂界噪声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6	危险废物暂存点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3) 汕头光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料油墨制造》(HJ 1087—2020),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报属地生态环境局审批通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序号	排放口名称/检测点名称	检测类别	检测周期	检测结果
1	甲类车间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非甲烷总烃1次/月、恶臭1次/年,其余指标1次/季	合格
2	丙类车间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非甲烷总烃1次/月、恶臭1次/年,其余指标1次/季	合格
3	实验室废气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4	废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重金属1次/季、其余指标1次/半年	合格
5	雨水排放口	委托检测	1次/月	合格
6	厂界无组织废气	委托检测	非甲烷总烃1次/半年、其余指标1次/年	合格
7	厂界噪声	委托检测	1次/季	合格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不适用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为油墨及专用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能源消耗主要是电能、蒸汽、天然气和柴油,其中电力消耗占比最大。相关排放物主要涉及 COD 的废水以及 VOCs、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废气,排放物种类及数量较少,公司污水通过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置,达标后排入环保部门指定管网,废气主要通过 CO 催化燃烧、活性炭吸附等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气达标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甲烷等温室气体，但须消耗蒸汽、天然气、柴油和电能等资源，属于温室气体等效排放范畴。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优化 UV 油墨生产工艺等措施提高生产效率以减少生产能源消耗，根据生态环境部 2020 年 12 月发布的《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结果，公司不属于温室气体重点排放单位。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为油墨及专用树脂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生产能源消耗主要是电能、蒸汽、天然气和柴油。对于电资源，公司通过功率因数补偿、采用节能灯、严格管控空调温度的设置和使用时间、合理生产调度等措施减少电资源消耗；对于蒸汽，公司通过采用节能疏水器、停产时关闭物料保温蒸汽等措施减少蒸汽浪费；公司的供热锅炉使用的燃料是天然气和柴油，通过温度控制系统调节天然气或柴油的供给量和与之匹配的进气量，确保天然气和柴油充分燃烧，减少天然气和柴油浪费；对于水资源，公司通过对污水进行深度处置实施中水回用，报告期内公司污水排放量同比减少 64%，减少了水资源消耗和浪费。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取得排污许可证，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入环保部门指定管网；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通过 CO 催化燃烧、活性炭吸附等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废气达标排放。公司产生的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和生产固体废物均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过程产生的废弃物同比减少 8%。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较早导入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运行机制，根据生产作业和产污环节制定了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和环保责任制在内的多项内部规定，形成较为完善的环保管理体制。在日常经营中强化各级管理层的环保意识及管理能力，严格落实环保责任制度，加强日常环保巡查和环保监测，建立并完善环境风险隐患与治理台账，针对发现的环保隐患及时处置，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废弃物合规处置。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1,30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商务轮转 LED-UV WEB 油墨在报告期内累计销量近 200 吨，大部分应用于替代传统热固轮转胶印方式。经测算，使用 LED-UV 辐照固化油墨每替换热固化油墨 1 吨，大约可以直接减少 6.5 吨二氧化碳排放，报告期内助力印刷企业减少生产工艺过程中所产生二氧化碳排放约 1,300 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商务轮转 LED-UV WEB 油墨的生态设计和产品推广

报告期内，为契合国家“双碳”战略发展目标，公司依托在 UV 紫外光固化核心技术的领先优势和研发经验，持续对 MontAge α WEB 等产品进行配方和成本优化，对公司整体销售形成有益补充。在高生物基商务轮转 LED-UV WEB 油墨的研发和推广中，分别获得：专利号 ZL 202210877825.6 “一

种松香改性酚醛树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和专利号 ZL 202111292613.3 “一种混合型 LED-UV 轮转油墨及其制备方法以及一种 LED-UV 固化轮转印刷机”的两项发明专利授权。

MontAge α WEB 系列轮转胶印油墨是基于绿色生态设计理念，具有优良的 LED-UV 固化性能，采用了独有的高生物质（High-Biomass）改性技术，产品配方中使用大量可再生资源，并获准通过使用美国农业部生物优先计划特定许可的 USDA 生物基产品认证标志，其对生物质 C14 的含量分析检测达到 30%以上。同时，纸质印刷品的可脱墨性能要求通过德国国际脱墨工业协会 INGEDE 实验室检测，获得满分评价。相较于传统热固商务轮转印刷工艺，高生物基商务轮转 LED-UV WEB 油墨的主要应用价值如下：

（1）产品设计中采用了大量的可再生生物基资源，减少使用化石类合成原料且通过绿色十环认证，符合出版物印刷的高环保要求，具有更突出的绿色环保性，其脱墨性能超过传统的 UV 油墨，有利于后期的纸张回收。

（2）印刷材料含极低（无）VOCs 排放量，同时节省印刷生产工艺中干燥烘箱工艺燃烧天然气的能耗成本，避免了在印刷工艺中因天然气燃烧引起的碳排放（采用光电辐照固化高生物基油墨每替换普通胶印油墨 1 吨当量可直接减少 6.5 吨二氧化碳排放），有效改善印刷生产作业环境。

（3）在印刷品质提升方面，通过 LED-UV 灯管冷光源固化，彻底杜绝印刷品产生波浪纹和内容延长等问题，提高印刷企业生产效能和产品品质。

高生物基商务轮转 LED-UV WEB 油墨产品目前已在国内多家知名印刷企业中使用，累计突破 50 余条印刷设备线的 LED-UV 固化技术改造应用，报告期内实现销量近 200 吨，由于其产品具有良好的节能减排和市场应用前景将成为公司今后销售重点推广、快速成长的单品之一，对于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具有重要意义，该新产品未来销售情况取决于市场的认可度及行业发展情况，公司尚无法预测该产品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杭华股份根据《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要求委托有检测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土壤和地下水检测并出具监测报告，检测结果全部合格。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汕头光彩根据《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要求委托有检测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土壤和地下水检测并出具监测报告，土壤检测结果全部合格，与生产过程有关的地下水常规指标检测结果全部合格。

报告期内，公司非环境监管重点单位的生产型子公司均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标准《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涂料油墨制造》（HJ 1087—2020）要求编制《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委托有资质的检测单位进行项目检测，检测结果全部合格、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秉承“为社会创造财富，为世界增添色彩，与员工共创未来”的企业使命，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坚持在日常管理和经营中纳入各个社会责任要素，努力实现企业与员工、企业与社会、企业与环境和谐共赢发展，将自身发展与社会发展有机结合起来，以共赢理念践行优秀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在员工健康与安全保障、利益分享与人文关怀、员工成长与职业发展等方面逐步优化。在公司内部治理方面，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及慈善事业，深入开展上级党委倡导的“百社百企结百村”活动，与公司长期帮扶对象签订合作协议，通过联乡结村、兴教助学、结对共建以及参与乡村振兴共富建设等多种形式回报社会。为助力国家“碳达峰、碳中和”重大战略，公司以技术创新为发展重点，以品质保证为根本立足点，继续坚持以发展绿色环保油墨为主业，通过科学的管理和经营，不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以卓越的产品和服务助力印刷业绿色高效发展，实现产品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目标。同时公司持续加强能源体系管理，积极运用节能环保设备降低单位产值综合能耗，切实减少因排放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为实现低碳减排贡献力量。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1.00	向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 2023 年助力“两个先行”浙江慈善专场活动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2.00	向浙江省妇女儿童基金会“杭华股份圆梦助学基金”项目资金捐赠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2.77	向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黄村桥村“百社百企结百村帮促活动”和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浮林村“联乡结村”乡村振兴共富项目投入帮扶资金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及慈善事业，向浙江省慈善联合总会 2023 年助力“两个先行”浙江慈善专场活动捐赠资金 1 万元，以及向浙江省妇女儿童基金会“杭华股份圆梦助学基金”项目捐赠资金 2 万元，为浙江省常山县 8 名低保、低边等困境家庭学生提供了助学金及成长陪伴服务，促进儿童青少年快乐学习、健康成长。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2.77	向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黄村桥村“百社百企结百村帮促活动”和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浮林村“联乡结村”乡村振兴共富项目投入帮扶资金
惠及人数（人）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为社会创造财富，为世界增添色彩，与员工共创未来”的企业使命，深入贯彻中共杭州市委、杭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共同富裕建设的决策部署精神，用实际行动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依托杭州市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开展“百社百企结百村帮促活动”和杭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九帮扶集团姜家镇“联乡结村”振兴共富项目，实施精准帮扶，助力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向“联乡结村”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浮林村投入困难帮扶资金 1.77 万元，用于关爱该村 80 岁以上相对困难老人的生活，以及向杭州市淳安县姜家镇黄村桥村“百社

“百企结百村帮促活动”结对共建振兴共富项目投入帮扶资金 1 万元，用于推动特色农产品销售，助力乡村集体经济发展创收。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推进公司的规范化运作，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信息披露工作中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公平，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切实维护每位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通过公告、上证 e 互动交流平台等多渠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通过投资者专线电话以及组织业绩说明会和召开股东大会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帮助投资者及时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公司坚持以稳健扎实的经营成果回报股东，在兼顾公司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制定相对科学、持续、稳健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以回报广大股东。公司的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通过签订合同、定期付款、互通互访等多种方式，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创造公平合作、共同发展的多赢环境。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及激励机制，依法维护职工权益，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和谐发展。公司努力构建合规、创新、高效的工作氛围和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福利体系，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稳定工作环境。公司重视员工能力提升，采取多种形式的培训教学活动，为每一位员工创造学习机会，帮助员工提高工作技能和职业素养，在实现个人自我价值的同时，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公司推出自上市后首次股权激励方案，即“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38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5.0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1,662.96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9975

注：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持股平台，通过该持股平台上述员工以间接方式持有公司 1,662.96 万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3.9975%，协丰投资各合伙人均已完成实际出资。上述表格所列数据，不包括公司员工其他直接持股情况以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报告期内授予的股份数量。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始终秉承以客户为关注焦点，与客户共同发展，以技术创新为发展重点，以向市场提供最优质产品为己任，持续满足和超越客户期望。同时注重与供应商关系的维护和合作，构建了较为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在合作共赢原则的基础上，通过综合评估潜在供应商的生产能力、生产工艺、交货周期、产品质量控制等方面指标，选择符合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合作，保持与供应商沟通的及时性、有效性，不断深化交流合作，形成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承担经济、环境、社会与可持续发展的责任和义务，维护各方合法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重视企业在发展中的职业健康、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并以此作为一切经营活动的基础，不断完善产品品质控制程序，严格落实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管理要求，产品质量处于同行业先进水平。公司通过开展日常检查、月质量会议、月安全检查、安全月和环境日等活动和措施，持续改善生产各作业环节，提高产品质量、降低安全风险，确保产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委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以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浙江省委、杭州市委有关全会精神。坚持以党的建设为统领，突出政治领航，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注重“学”与“思”相融合，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作好学习成果实践转化，切实增强全体党员干部职工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党委严格按照上级党组织和杭实集团党委工作部署，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党员春训冬训、学习强国、主题党日活动常态化长效化。围绕党建融合经营，推动高质量发展，公司党委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活动：举办主题教育读书班、庆祝建党 102 周年“循迹溯源守初心、凝心聚力促践行”安徽金寨主题党日研学活动、组织“吴山清风”廉政文化教育、参观“大道之行‘八八战略’”展览、开展公司 2023 年“两优一先”和“岗位建功做表率，我为党旗添光彩”实践活动表彰等。同时，以党建品牌汇聚红色动能，党工团联合构建职工“联心桥驿站”党建品牌，不断拓宽企业与员工的有效沟通渠道，让党建品牌成为党建工作服务与业务工作的切入点，以及通过改版升级公司网站、企业微信“杭华乐享”、内刊《墨韵》等宣传渠道引领传播“正能量”。公司党委荣获 2023 年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四强党组织”等荣誉称号。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1、公司定于 2023 年 5 月 8 日上午 10:00-11: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视频结合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公司定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上午 09:00-10: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3、公司定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09:00-10: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详见公司官网 http://www.hhink.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浙江上市公司协会下发的“关于组织开展 2023 年全国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的通知”公司通过官网、公众号等渠道开展宣传教育活动，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等 6 部门印发的《浙江省 2023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活动方案》，分别在企业官网、公众号刊载发布“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活动标语与活动海报，向广大投资者传递价值投资观念，倡导投资者理性投资。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下发的《关于组织开展“2023 年世界投资者周”活动的通知》，公司围绕“投资者风险应对能力”和“可持续金融”两大主题分别在企业官网、公众号刊载发布投资者教育文章，分享防范投资风险的技巧和方法，并向投资者普及绿色金融和绿色投资理念，旨在增强投资者风险防范意识，传递理性投资、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理念。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专线电话、公开邮箱、上证 e 互动平台、机构调研、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互动，听取投资者对公司经营管理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公司官网设有“投资者关系”专栏，及时发布和更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相关信息，加强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

报告期内，公司接受上海证券报《科创中国》栏目组的专题采访，公司董事长邱克家先生介绍了公司经营和行业发展现状，包括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应用、研发创新、核心竞争优势、发展战略等方面，进一步向市场和投资者传递公司的投资价值。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信息披露制度》《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内部信息披露规范运作的管理要求，严格按照有关法规制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公平性。同时，通过不定期的内外部培训和沟通，不断提升信息披露水平，披露内容力求准确、客观、通俗易懂，增强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可理解性。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1、知识产权保护：公司一直重视对知识产权保护和科技创新积累，通过严格保护知识产权，方能有效保护自主研发的关键核心技术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公司已建立起包括知识产权申请、对外授权、转让、注销、续期等方面严格的工作流程和规范要求，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知识产权授权共计 55 项。报告期内，公司能够遵守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及实施细则的规定，尊重各方知识产权权益，不断强化企业知识产权管理，提升员工和管理人员的知识产权意识。

2、信息安全保护：公司制定了《IT 管理规定》《信息安全内控管理规范》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各类信息运维管理对象所涉及的基础设施、服务安全、应用安全、行为人安全等方面开展安全风险因素的识别、评价和安全防范对策，并每年开展一次对信息安全因素的重新识别，以确保信息安全管理过程得到持续改善。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信息安全风险隐患。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1	2020 年 4 月 29 日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2	2020 年 4 月 29 日	是	限售届满 2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3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TOKA	注 4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5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 6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 7	2020 年 4 月 29 日	是	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	注 8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9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注 10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注 11	2020 年 4 月 29 日	是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注 12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3	2020 年 4 月 29 日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	注 14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	注 15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投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6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7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TOKA	注 18	2020 年 7 月 28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19	2020 年 4 月 29 日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20	2020 年 4 月 29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21	2023 年 8 月 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注 22	2023 年 8 月 8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TOKA	注 23	2023 年 12 月 1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TOKA	注 24	2023 年 11 月 24 日	是	自通过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方式出让所持有的 14,976,000 股公司股份全部实施完成后的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杭实集团、协丰投资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杭华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转让双方存在控制关系，或者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自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后，可豁免遵守前款承诺。

注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如在限售届满 2 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应不低于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价。若杭华股份在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减持前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发行价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

注 3：杭华股份股票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杭华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不减持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

在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4：在 TOKA 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 TOKA 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5：在本人担任杭华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依法及时向杭华股份申报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数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且涉及的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杭华股份股数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杭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其中转让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股数不超过直接持有杭华股份股票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也不由杭华股份回购。

杭华股份股票上市后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杭华股份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将不减持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

不论本人在杭华股份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杭华股份离职，本人均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并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减持，如届时相关规定及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规定及要求。

注 6：自杭华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也不由杭华股份回购。

注 7：在本人担任杭华股份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不超过杭华股份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注 8：不论本人在杭华股份的职务是否发生变化或者本人是否从杭华股份离职，本人均将严格履行相关承诺，并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减持，如届时相关规定及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规定及要求。

注 9：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从事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或以其他任何形式提供业务上的帮助。

如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被认定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该涉嫌同业竞争的企业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或收购成为杭华股份一部分；如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杭华股份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立即通知杭华股份，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杭华股份。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注 10：

1、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1）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及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下属其他全资、单独或与他人联合控股或能够形成实际控制的子公司（杭华股份及其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除外）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杭华股份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上应遵循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以维护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承诺将不会向杭华股份谋求或给予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规或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杭华股份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违反上述承诺，给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同意给予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相应金额的赔偿。

(5) 本承诺函在杭华股份合法有效存续且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作为杭华股份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2、TOKA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1) TOKA 及 TOKA 下属全资、单独或与他人联合控股或能够形成实际控制的子公司将尽量避免和减少目前和将来与杭华股份之间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 TOKA 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TOKA 将严格执行回避表决制度，并不会干涉其他董事和/或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审议。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上应遵循市场化原则，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以维护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TOKA 承诺将不会向杭华股份谋求或给予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 TOKA 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规或公司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自觉维护杭华股份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4) 自该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 TOKA 违反上述承诺，给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TOKA 同意给予杭华股份及其他股东相应金额的赔偿。

(5) 本承诺函在杭华股份合法有效存续且 TOKA 作为杭华股份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注 11：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将严格遵守关于所持杭华股份锁定期的承诺，不在锁定期限内减持杭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因素后作出减持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的决定，相应减持股数将不高于届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限，并披露杭华股份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其持续稳定经营。若 TOKA 综合考虑市场情况以及自身经营状况等因素后作出减持杭华股份首发前股份的决定，相应减持股数将不高于届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限。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减持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并符合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减持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在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杭华股份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格作相应调整。

注 1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TOKA 在减持所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注 13：公司及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杭实集团和协丰投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事项承诺如下：

1、启动和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及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停止条件：如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股价稳定方案实施后，公司股票连续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可中止实施本阶段股价稳定方案。

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或实施期满后，如再次发生启动条件，则应继续实施或再次启动股价稳定方案。

2、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公司应在十个交易日内，根据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预案》，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按以下顺序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应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发生之日起的十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作出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且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合计使用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回购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①公司股价已满足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②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在公司符合本预案规定的回购股份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经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公司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1）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1）时，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①公司股价已满足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根据股价稳定措施（2）完成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包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相应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用于购买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购买股票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其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的 3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①公司股价已满足停止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3、应启动而未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 (1)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
- (2) 如果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相应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 (3) 如果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予以暂时扣留，直至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 (4) 上述承诺为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承诺，系公司、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其他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的股东及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不因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不再担任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或其他变更、离职等情形而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

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稳定股价承诺，并要求其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注 14：

1、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保证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如杭华股份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发行上市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5：

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如下：

公司承诺确保填补回报措施的切实履行，尽最大努力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如未能履行填补回报措施，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致歉。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如下：

- (1)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不越权干预杭华股份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杭华股份利益；
- (2) 本承诺出具日起至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最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3)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杭实集团、协丰投资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如下：

-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 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 如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方案，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 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首次公开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最新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做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6:

1、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 (1) 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公司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将在上述事实被认定后的三十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本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4) 公司将确保未来新担任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本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公开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 (1)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保证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杭华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杭华股份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杭华股份将在上述事实被认定后的三十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以发行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平均交易价格孰高确定（杭华股份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作相应调整），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杭华股份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4) 杭华股份将确保其未来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公开承诺履行相关义务。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如下：

- (1) 杭华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 如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 (3)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7:

1、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公司将依法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 (2) 如果公司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 ①公司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向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权益。
- ②如因此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
- (3)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对未履行承诺事项或未承担相关赔偿责任的股东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截留其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等措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 (4)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投资者的权益。

2、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关于未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杭实集团、协丰投资将依法履行就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接受社会监督。
- (2) 如果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 ①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向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权益;
- ②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杭华股份,如因此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杭华股份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③将应得的现金分红由杭华股份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 ④持有的杭华股份股票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杭华股份完全消除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本合伙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杭华股份及时充分披露杭华股份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采取约束措施的承诺如下:

- (1) 本人将依法履行就杭华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并接受社会监督。
- (2) 如果本人未履行前述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
- ①将及时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道歉,并向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其投资者权益;
- ②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杭华股份,如因此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杭华股份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 ③同意杭华股份调减向本人发放工资、奖金和津贴等,并将此直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或用于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杭华股份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 (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杭华股份及时充分披露杭华股份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具体原因;②向股东和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杭华股份及股东、投资者的权益。
-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注 18: TOKA 没有追加投资杭华股份的计划, 不会在杭华股份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后以任何形式直接、间接增持杭华股份股票。杭华股份完成本次发行并上市且 TOKA 所持杭华股份股票锁定期满后, TOKA 将根据股价及自身资金需求情况, 择机出售部分杭华股份股票。

TOKA 不谋求对杭华股份的控制地位, 无论单独或共同控制。TOKA 独立行使对杭华股份的股东表决权, 不会与其他股东一致行动、委托其他股东替 TOKA 行使表决权或接受其他股东委托共同行使表决权。

在 TOKA 持有杭华股份股权比例降至 33.3% 以下之前, 对于经杭华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对杭华股份发展有利、且需经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股东通过的重大事项, TOKA 不会在杭华股份股东大会上投反对/弃权票而使该等议案无法通过。

注 19: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方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3、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在满足下列条件时, 可以进行分红:

-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公司实现盈利、不存在未弥补亏损、有足够现金实施现金分红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 公司将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每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且公司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4、现金分红的比例和期间间隔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指: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 且绝对值达到 5,000 万元。

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在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可以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 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 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6、决策程序和机制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 经独立董事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 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 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 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如公司当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但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7、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公司应当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及计划。

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应当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应当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为公众股东提供参会表决条件。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 （1）因国家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 （2）因出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而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 （3）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均低于 20%；
- （4）证券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注 20：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所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其持股比例共享。

注 21：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次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2：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本人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次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23：TOKA 作为公司股东，确认在将来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构成中，株式会社 T&K TOKA 同意仅提名 1 名董事候选人且不建议董事会聘任任何高级管理人员。

注 24：为促进证券市场稳定健康发展，本着对社会公众以及公司广大股东负责的态度，TOKA 承诺自通过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方式出让所持有的 14,976,000 股公司股份全部实施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TOKA 减持所持有的杭华股份的股份，将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等机构关于减持事项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机构的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5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滕培彬、艾锋华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滕培彬（2年）、艾锋华（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90,000.00
保荐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注：以上报酬均为不含税金额。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5月10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文件的议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有针对性、全面合理、操作性强的审计方案，且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在履职过程中能够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同意其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中间和彦先生、三輪達也先生回避表决。同时，该事项已提交 202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召开的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株式会社 T&K TOKA 回避表决。	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中间和彦先生、三輪達也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同时该事项已提交 2023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株式会社 T&K TOKA 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24 日、2023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2022-023）、《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2023-001）。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中间和彦先生、三輪達也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实际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和商品	株式会社 T&K TOKA	4,100.00	3,931.86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50.00	136.86
	小计	4,450.00	4,068.72
向关联人采购设备	株式会社 T&K TOKA	7.00	4.29
	小计	7.00	4.2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	株式会社 T&K TOKA	3,199.00	2,994.02

商品	PT.CEMANI TOKA	1,129.00	1,082.97
	Korea Special Ink Ind. Co., Ltd.	225.00	256.22
	TOKA (THAILAND) CO., LTD.	67.00	59.68
	小计	4,620.00	4,392.89
其他	株式会社 T&K TOKA	40.00	31.83
	小计	40.00	31.83
合计		9,117.00	8,497.73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适用 不适用**(六) 其他**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11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市场分割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中间和彦先生、三輪達也先生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同时该事项已提交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的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株式会社T&K TOKA回避表决。公司终止与株式会社T&K TOKA、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三方分别于2013年8月签署的《市场分割协议》和2016年8月签署的《市场分割协议之补充协议》事项，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在充分遵循市场化交易原则的基础上，结合现有的业务资源创造更多的市场机会和实现条件，积极寻求海外市场商机，提升经济业务的国际化水平。本次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12日、2023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市场分割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公告》（编号：2023-048）、《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0,000.00		
其他	募集资金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定期型存款	募集资金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2023-12-08	2024-03-08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浮动收益	1.50%-2.90%			1,000		是	是	
杭州银行之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2023-12-29	2024-06-29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浮动收益	1.75%-2.95%			7,000		是	是	

交通银行下沙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2023-11-13	2024-05-17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浮动收益	1.75%-2.95%			7,000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2023-10-09	2024-01-08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浮动收益	1.05%-2.80%			7,000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2023-11-09	2024-02-07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浮动收益	1.05%-2.70%			3,000		是	是	
中信银行经济开发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2023-11-25	2024-02-23	自有资金	银行	否	浮动收益	1.05%-2.75%			5,000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其他	10,000	2023-12-28	2024-3-29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固定收益	2.60%			10,000		是	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其他	13,000	2023-12-28	2024-6-28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固定收益	2.60%			13,000		是	是	
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其他	2,000	2023-7-7	2024-1-7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固定收益	1.80%			2,000		是	是	
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其他	2,000	2023-7-7	2024-4-7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固定收益	2.00%			2,000		是	是	
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	其他	1,000	2023-10-7	2024-4-7	募集资金	银行	否	固定收益	1.80%			1,000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4日	42,640.00	0.00	36,746.17	38,285.90	36,746.17	7,352.14	20.01	1,863.54	5.07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	2020年12月4日	否	20,408.36	20,408.36	1,155.78	1,197.76	5.87	2024年12月	否	否	因一期工程前期土建安装工程跨雨季施工、项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发行股票											目推进沟通等以及宏观环境因素的不利影响，从而导致二期工程前期准备阶段工作进度有所延长。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4日	否	12,877.54	11,337.81	703.53	1,026.46	9.05	2024年12月	否	否	实施主体调整、实施地点变更及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等原因导致前期准备阶段时间延长。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4日	否	5,000.00	5,000.00	4.23	5,127.92	102.56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中“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与“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相差 127.92 万元，为持有募集资金期间进行现金管理等获得的收益。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2年12月23日	3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12月22日	0.00	否
2023年12月11日	28,000.00	2023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22日	28,000.00	否

其他说明

2022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3年1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杭华功材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8,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理财产品等），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3年12月22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2,792,000	41.50			39,837,600	-172,629,600	-132,792,000	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120,000,000	37.50			36,000,000	-156,000,000	-120,000,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2,792,000	4.00			3,837,600	-16,629,600	-12,792,000	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2,792,000	4.00			3,837,600	-16,629,600	-12,792,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7,208,000	58.50			56,162,400	172,629,600	228,792,000	416,000,0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87,208,000	58.50			56,162,400	172,629,600	228,792,000	416,000,0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20,000,000	100.00			96,000,000	0	96,000,000	416,0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320,0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1,200,000 元，转增 96,000,000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416,000,000 股。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相关日期如下：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5 月 23 日；除权日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为 2023 年 5 月 24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股东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172,629,600 股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4)。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总股本由 320,000,000 股增加至 416,000,000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本公司 2023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相应变动。2023 年度按股本变动前计算每股收益为 0.39 元，按股本变动后计算每股收益为 0.30 元，上年同期按股本变动前计算每股收益为 0.25 元，按股本变动后计算每股收益为 0.19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00	156,000,000	36,000,0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92,000	16,629,600	3,837,60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合计	132,792,000	172,629,600	39,837,600	0	/	/

注 1：“本年增加限售股数”为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所致；
注 2：“本年解除限售股数”为公司股东杭实集团、协丰投资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前限售股 172,629,600 股（IPO 前取得：132,792,000 股，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39,837,600 股），该部分限售股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上市流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总股本由 320,000,000 股增加至 416,000,000 股，资产和负债结构无影响。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25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000,000	156,000,000	37.50	0	无	0	国有法人
株式会社 T&K TOKA	17,186,400	124,394,400	29.90	0	无	0	境外法人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37,600	16,629,600	4.00	0	无	0	其他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4,000,000	0.96	0	无	0	其他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昌雄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4,347	3,304,347	0.79	0	无	0	其他
陈亚东	703,150	1,813,750	0.4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竞涛	565,914	1,726,502	0.4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UBS AG	1,602,094	1,634,275	0.39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6,659	1,546,659	0.37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0,016	1,510,016	0.36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000,000				
株式会社 T&K TOKA	124,394,400	人民币普通股	124,394,400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29,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29,600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 120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昌雄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304,347	人民币普通股	3,304,347				
陈亚东	1,813,750	人民币普通股	1,813,750				
刘竞涛	1,726,502	人民币普通股	1,726,502				
UBS AG	1,634,275	人民币普通股	1,634,27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46,659	人民币普通股	1,546,6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0,016	人民币普通股	1,510,016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18 年 3 月 26 日,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同意共同行使对公司的股东权利，保持一致行动，自该日起对公司形成共同控制。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 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诺德基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浦江120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新增	0	0.00	4,000,000	0.96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昌雄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3,304,347	0.79
UBS AG	新增	0	0.00	1,634,275	0.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546,659	0.3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0	0.00	1,510,016	0.36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0	0.00
李胜军	退出	0	0.00	-	-
谢天	退出	0	0.00	387,480	0.09
荆文	退出	0	0.00	660,000	0.16
袁东红	退出	0	0.00	-	-

注:股东李胜军、袁东红未在报告期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下发的《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前200名明细数据表》内,公司未知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浙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全资子公司	4,000,000	2022年12月12日	-4,000,000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钮健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及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杭实集团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 (1)杭实集团持有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298)股份数量为19,072.2646万股,持股比例为20.39%; (2)杭实集团持有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34)股份数量为10,047.60万股,持股比例为13.59%,同时持有西子转债(债券代码127052)21.76万张,占2023年12月31日存续可转债的比例为1.96%; (3)杭实集团持有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430)股份数量为366.1117万股,持股比例为0.37%; (4)杭实集团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926)股份数量为1,381.9831万股,持股比例为0.23%; (5)杭实集团持有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HK01578)股份数量为4,197.96万股,持股比例为0.69%; (6)杭实集团持有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411)股份数量为132.84万股,持股比例为0.25%; (7)杭实集团持有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70)股份数量为36.504万股,持股比例为0.07%; (8)杭实集团持有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5011)股份数量为1,670.00万股,持股比例为4.16%;

	<p>(9) 杭实集团持有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1055）股份数量为 40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2.56%；</p> <p>(10)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持有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5507）股份数量为 92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5%；</p> <p>(11)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持有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290）股份数量为 833.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8.15%；</p> <p>(12)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物产发展（杭州）有限公司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26）股份数量为 117.60 万股，持股比例为 0.02%；</p> <p>(13)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5011）股份数量为 6,400.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16.00%；</p> <p>(14)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持有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606）股份数量为 2,203.00 万股，持股比例为 5.01%。</p>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柏冬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协丰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无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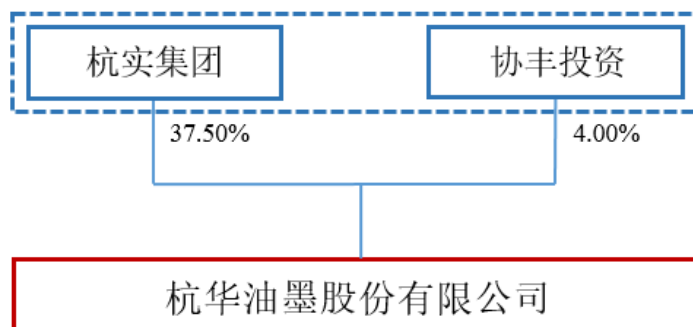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钮健
成立日期	2001 年 11 月 1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及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p>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杭实集团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如下:</p> <p>(1) 杭实集团持有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3298) 股份数量为 19,072.2646 万股, 持股比例为 20.39%;</p> <p>(2) 杭实集团持有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534) 股份数量为 10,047.6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13.59%, 同时持有西子转债(债券代码 127052) 21.76 万张, 占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存续可转债的比例为 1.96%;</p> <p>(3) 杭实集团持有杭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430) 股份数量为 366.1117 万股, 持股比例为 0.37%;</p> <p>(4)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26) 股份数量为 1,381.9831 万股, 持股比例为 0.23%;</p> <p>(5) 杭实集团持有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HK01578) 股份数量为 4,197.96 万股, 持股比例为 0.69%;</p> <p>(6) 杭实集团持有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0411) 股份数量为 132.84 万股, 持股比例为 0.25%;</p> <p>(7) 杭实集团持有浙江富润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070) 股份数量为 36.504 万股, 持股比例为 0.07%;</p> <p>(8) 杭实集团持有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5011) 股份数量为 1,670.0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4.16%;</p> <p>(9) 杭实集团持有张小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301055) 股份数量为 400.0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2.56%;</p> <p>(10)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持有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5507) 股份数量为 920.0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1.65%;</p> <p>(11)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持有杭州景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88290) 股份数量为 833.0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8.15%;</p> <p>(12)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物产发展(杭州)有限公司持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0926) 股份数量为 117.6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0.02%;</p> <p>(13)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丰纸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605011) 股份数量为 6,400.0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16.00%;</p> <p>(14) 杭实集团全资子公司杭实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杭州)有限公司持有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 002606) 股份数量为 2,203.00 万股, 持股比例为 5.01%。</p>
其他情况说明	无
名称	杭州协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朱柏冬
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2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协丰投资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无实际控制人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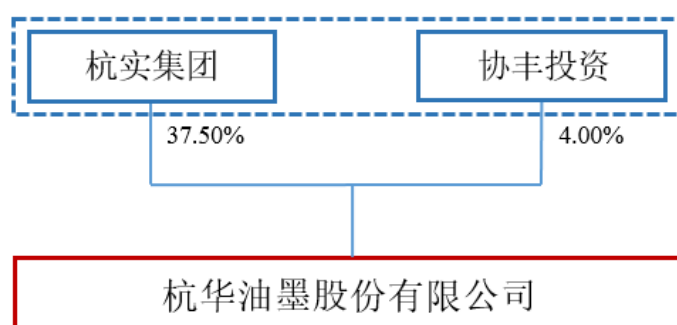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日元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株式会社 T&K TOKA	高見沢昭裕	1949年12月23日	0114-01-004245	2,174	各类印刷用油墨、合成树脂的生产销售
情况说明	TOKA 系于 1949 年 12 月 23 日依据日本法律在日本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株式会社)，控股股东为株式会社 BCJ-74，住所为日本国埼玉县入间郡三芳町大字竹间泽 283 番地 1，主营业务为各类印刷用油墨、合成树脂的生产销售。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1486号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华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华股份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杭华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五（二）1及十五（一）。

杭华股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销售各类油墨等产品。2023年度杭华股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118,951.18万元。

公司油墨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由于营业收入是杭华股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杭华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检查主要的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签收单及运输单等；对于出口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及五(一)4。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杭华股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32,463.77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1,716.39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0,747.38 万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对主要客户进行发函询证，并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杭华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杭华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杭华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杭华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杭华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杭华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滕培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艾锋华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5,406,989.32	723,234,604.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264,204.80	72,158,670.60
应收账款		307,473,828.24	283,731,110.35
应收款项融资		28,645,294.97	10,490,601.25
预付款项		2,800,652.37	1,021,442.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648,130.00	4,418,153.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5,115,840.03	167,271,971.3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9,814.57	283,229.21
流动资产合计		1,582,314,754.30	1,462,609,783.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886,869.85	15,290,90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1,430,557.88	231,363,766.13
在建工程		17,633,594.32	3,698,131.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5,407,346.31	51,263,547.53
开发支出			
商誉		16,236,393.70	
长期待摊费用		12,309.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68,393.54	2,425,718.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475,465.42	304,042,064.61
资产总计		1,943,790,219.72	1,766,651,848.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54,312.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465,832.60	55,604,174.07
应付账款		260,373,527.36	259,009,314.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538,961.50	934,246.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0,701,180.11	37,211,515.35
应交税费		14,684,838.55	8,471,937.81
其他应付款		2,240,963.89	2,812,821.0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6,102.74	117,830.40
流动负债合计		432,515,719.26	364,161,839.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8,130.37	882,686.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64,204.49	322,05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2,049.09	892,049.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94,383.95	2,096,792.06
负债合计		436,810,103.21	366,258,631.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6,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235,404.47	591,775,334.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631,704.62	2,315,574.14
盈余公积		83,449,008.92	73,073,245.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72,457,280.20	411,174,58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479,773,398.21	1,398,338,741.54
少数股东权益		27,206,718.30	2,054,475.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506,980,116.51	1,400,393,216.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943,790,219.72	1,766,651,848.20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0,547,893.93	634,721,78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4,959,143.43	54,924,566.94
应收账款		232,648,369.29	244,837,341.85
应收款项融资		17,324,333.27	8,835,778.46
预付款项		834,975.69	872,033.20
其他应收款		12,951,036.48	25,201,876.8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6,782,742.62	102,922,824.5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7.07	163,081.54
流动资产合计		1,296,048,611.78	1,272,479,286.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4,916,869.85	247,520,900.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724,728.28	132,342,779.53
在建工程		2,298,021.15	2,440,883.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019,806.27	14,028,310.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60,451.30	2,268,944.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5,819,876.85	398,601,818.24
资产总计		1,731,868,488.63	1,671,081,104.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570,337.41	38,021,942.37
应付账款		199,866,828.77	220,410,592.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0,033.36	715,233.32
应付职工薪酬		32,891,794.27	32,446,417.51
应交税费		11,326,578.87	6,023,678.54
其他应付款		1,398,595.84	1,511,491.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9,904.34	92,980.34
流动负债合计		300,314,072.86	299,222,336.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2,05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892,049.09	892,049.09
非流动负债合计		892,049.09	1,214,105.73
负债合计		301,206,121.95	300,436,441.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6,000,000.00	3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612,277.60	592,152,208.0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3,449,008.92	73,073,245.44
未分配利润		427,601,080.16	385,419,208.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0,662,366.68	1,370,644,662.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31,868,488.63	1,671,081,104.26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89,511,770.36	1,139,480,901.90
其中：营业收入		1,189,511,770.36	1,139,480,901.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8,592,264.20	1,066,977,923.35
其中：营业成本		898,275,319.02	926,098,293.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52,692.74	7,560,585.61
销售费用		55,639,485.14	52,825,258.70
管理费用		61,124,211.90	46,302,343.44
研发费用		45,674,595.17	43,540,441.95
财务费用		-11,074,039.77	-9,348,999.59
其中：利息费用		1,056,624.97	
利息收入		12,337,559.61	8,938,395.34
加：其他收益		7,076,105.86	6,078,009.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23,745.84	12,142,453.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7,704.75	290,900.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63,648.63	-350,199.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89,422.92	-3,721,109.8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03.44	32,647.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0,380,589.75	86,684,779.17
加：营业外收入		185,721.07	291,305.16
减：营业外支出		698,149.17	186,303.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9,868,161.65	86,789,780.43
减：所得税费用		15,235,687.87	7,611,412.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632,473.78	79,178,367.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632,473.78	79,178,367.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858,456.64	79,573,892.5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4,017.14	-395,524.9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4,632,473.78	79,178,367.6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		122,858,456.64	79,573,892.54

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4,017.14	-395,524.9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25,753,228.72	912,997,081.99
减：营业成本		696,929,725.65	733,056,368.64
税金及附加		6,315,889.40	6,042,479.37
销售费用		47,329,302.22	45,010,840.38
管理费用		43,588,484.54	35,814,111.53
研发费用		40,030,260.18	41,305,532.33
财务费用		-11,241,224.84	-8,538,775.27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1,601,136.26	8,327,162.69
加：其他收益		6,117,442.30	5,036,855.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55,188.06	11,865,500.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57,704.75	290,900.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9,773.05	1,799,548.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49,295.17	-2,713,199.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302.31	665,759.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052,202.12	76,960,989.51
加：营业外收入		111,391.01	237,365.10
减：营业外支出		528,570.17	163,947.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635,022.96	77,034,406.68
减：所得税费用		12,877,388.19	6,728,144.2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757,634.77	70,306,262.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757,634.77	70,306,262.4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3,757,634.77	70,306,262.4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9,047,143.60	989,523,404.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3,212.89	2,087,91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77,390.77	15,420,98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987,747.26	1,007,032,302.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8,861,156.12	598,051,430.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5,614,639.58	183,621,701.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57,243.03	53,824,336.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51,263.60	24,811,16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1,884,302.33	860,308,635.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3,444.93	146,723,666.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216,041.09	11,851,552.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9,969.02	223,087.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0,000,000.00	1,27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8,386,010.11	1,287,074,640.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60,866.63	21,269,363.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568,814.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000,000.00	9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429,680.65	976,269,36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43,670.54	310,805,277.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1,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253,881.92	6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53,881.92	6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53,881.92	-63,858,3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025.50	290,359.1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3,010,323.69	319,049,32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9,959,241.66	713,010,323.69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108,922.52	792,522,988.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3,901.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5,805.36	13,862,13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584,727.88	806,459,028.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7,331,379.02	466,237,313.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7,043,413.72	162,939,503.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14,295.14	46,902,73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29,599.52	20,417,15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318,687.40	696,496,71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266,040.48	109,962,316.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472,205.47	10,231,004.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451.62	101,020.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609,794.51	1,210,424,21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215,451.60	1,220,756,235.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19,690.28	15,248,23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0,800,000.00	3,284,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000,000.00	8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419,690.28	928,532,23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204,238.68	292,224,005.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200,000.00	64,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00,000.00	6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00,000.00	-6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690.57	131,505.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173,888.77	338,317,827.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721,782.70	296,403,955.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0,547,893.93	634,721,782.70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2,315,574.14	73,073,245.44		411,174,587.04		1,398,338,741.54	2,054,475.10	1,400,393,21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2,315,574.14	73,073,245.44		411,174,587.04		1,398,338,741.54	2,054,475.10	1,400,393,21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00,000.00				-88,539,930.45			2,316,130.48	10,375,763.48		61,282,693.16		81,434,656.67	25,152,243.20	106,586,89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858,456.64		122,858,456.64	1,774,017.14	124,632,473.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71,805.43								6,771,805.43	23,378,226.06	30,150,031.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3,378,226.06	23,378,226.0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71,805.43								6,771,805.43		6,771,805.43
4.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利润分配								10,375,763.48		-61,575,763.48		-51,200,000.00		-5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75,763.48		-10,375,763.4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200,000.00		-51,200,000.00		-51,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6,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316,130.48					2,316,130.48		2,316,130.48
1. 本期提取							3,966,300.36					3,966,300.36		3,966,300.36
2. 本期使用							1,650,169.88					1,650,169.88		1,650,169.88
(六)其他					688,264.12							688,264.12		688,264.12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6,000,000.00				503,235,404.47		4,631,704.62	83,449,008.92		472,457,280.20		1,479,773,398.21	27,206,718.30	1,506,980,116.51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977,418.48	66,042,619.19		402,631,320.75		1,381,426,693.34		1,381,426,69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977,418.48	66,042,619.19		402,631,320.75		1,381,426,693.34		1,381,426,69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8,155.66	7,030,626.25		8,543,266.29		16,912,048.20	2,054,475.10	18,966,523.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9,573,892.54		79,573,892.54	-395,524.90	79,178,367.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50,000.00	2,45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50,000.00	2,4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30,626.25		-71,030,626.25		-64,000,000.00		-64,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030,626.25		-7,030,626.2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3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 分配										-64,000,000.00		-64,000,000.00		-64,0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338,155.66					1,338,155.66		1,338,155.66
1. 本期提取							2,764,407.35					2,764,407.35		2,764,407.35
2. 本期使用							1,426,251.69					1,426,251.69		1,426,251.6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320,000,000.00				591,775,334.92		2,315,574.14	73,073,245.44		411,174,587.04		1,398,338,741.54	2,054,475.10	1,400,393,216.64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73,073,245.44	385,419,208.87	1,370,644,662.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73,073,245.44	385,419,208.87	1,370,644,66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000,000.00			-88,539,930.45				10,375,763.48	42,181,871.29	60,017,704.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757,634.77	103,757,63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771,805.43						6,771,805.4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771,805.43						6,771,805.4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375,763.48	-61,575,763.48	-51,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375,763.48	-10,375,763.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1,200,000.00	-51,2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6,000,000.00			-96,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6,000,000.00			-96,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88,264.12						688,264.12
四、本期末余额	416,000,000.00			503,612,277.60				83,449,008.92	427,601,080.16	1,430,662,366.68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66,042,619.19	386,143,572.66	1,364,338,39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66,042,619.19	386,143,572.66	1,364,338,39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30,626.25	-724,363.79	6,306,262.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306,262.46	70,306,262.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030,626.25	-71,030,626.25	-6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030,626.25	-7,030,626.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000,000.00	-64,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0,000,000.00				592,152,208.05			73,073,245.44	385,419,208.87	1,370,644,662.36

公司负责人：邱克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克家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斌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华油墨化学公司）。杭华油墨化学公司系经浙江省外经贸委批准，由杭州油墨总厂（后收归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管理）、株式会社 T&K TOKA 和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三方投资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于 1988 年 12 月 5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企合浙杭字第 000154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杭华油墨化学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600 万美元。杭华油墨化学公司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在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杭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0609121857N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1,600 万元，股份总数 41,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416,000,0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各类油墨及专用树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胶印油墨、UV 油墨、液体油墨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在建工程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在建工程项目或者募投项目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付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2%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应付账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为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确定依据为票据类型。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为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确定依据为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40.00
3-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存在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逾期回款或财务困难等风险显著增加的证据或迹象, 其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可能显著不同,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 应收票据”内容。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 应收票据”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为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确定依据为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 龄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40.00
3-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如果存在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逾期回款或财务困难等风险显著增加的证据或迹象, 其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可能显著不同,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10%	4.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18%-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房屋建筑物	工程验收合格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35-50 年；按权证所载年限	直线法
专用软件	5-10 年；按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 年；按预计受益年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油墨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合同约定交货地点并由客户确认接受、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无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	无	不适用
--	---	-----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率为 0%、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公司和子公司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其他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5%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00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15.00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20.0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 2021 年 12 月 16 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133008678），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法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优惠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 2022 年 12 月 22 日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2244011204），公司子公司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税法规定，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 2019 年 4 月 24 日梧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认定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松香改性树脂技改扩建项目为国家产业鼓励类项目的函复》，公司子公司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国家发展改革委 2013 年 21 号令）规定中鼓励类产业第一类农林业中的第 54 项“松脂林建设/林产化学品深加工”的规定。并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 2020 年 23 号令《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函复，公司子公司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度适用上述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适用上述政策。

2. 增值税加计抵减优惠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年发布的工信厅财函（2023）267 号文件《关于 2023 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制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公司享受该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40.45	9,470.70
银行存款	679,953,001.21	713,000,852.99

其他货币资金	5,447,747.66	10,224,281.2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685,406,989.32	723,234,604.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
其中：			
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300,000,000.00	20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264,204.80	72,158,670.6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7,264,204.80	72,158,670.6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828,554.0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8,828,554.0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264,204.80	100.00			87,264,204.80	72,158,670.60	100.00			72,158,670.6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7,264,204.80	100.00			87,264,204.80	72,158,670.60	100.00			72,158,670.60
合计	87,264,204.80	/		/	87,264,204.80	72,158,670.60	/		/	72,158,670.6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87,264,204.80		
合计	87,264,204.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2. 应收票据”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人包括大型商业银行、上市股份制银行、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公司依据谨慎性原则对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进行了划分，分类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等六家大型商业银行以及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等九家上市股份制银行。信用等级一般的包括上述银行之外的其他商业银行及财务公司。

对于由信用等级一般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不予终止确认，待票据到期后终止确认。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310,918,992.74	284,817,947.05
7-12 个月	7,373,702.83	8,724,869.56
1 年以内小计	318,292,695.57	293,542,816.61
1 至 2 年	4,750,081.24	5,059,228.83
2 至 3 年	1,503,075.24	505,440.8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865.80	121,608.92
4 至 5 年	31,320.69	23,437.36
5 年以上	31,662.99	11,225.63
合计	324,637,701.53	299,263,758.1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206.38	0.05	157,206.38	100.00		100,725.59	0.03	100,725.59	100.00	
其中：										
全额计提	157,206.38	0.05	157,206.38	100.00		100,725.59	0.03	100,725.59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4,480,495.15	99.95	17,006,666.91	5.24	307,473,828.24	299,163,032.59	99.97	15,431,922.24	5.16	283,731,110.35
其中：										
账龄组合	324,480,495.15	99.95	17,006,666.91	5.24	307,473,828.24	299,163,032.59	99.97	15,431,922.24	5.16	283,731,110.35
合计	324,637,701.53	/	17,163,873.29	/	307,473,828.24	299,263,758.18	/	15,532,647.83	/	283,731,110.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浙江锦辉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23,437.36	23,437.36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广州伊富彩印有限公司	133,769.02	133,769.02	100.00	客户无偿债能力, 预计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合计	157,206.38	157,206.3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8,292,695.57	15,914,634.78	5.00
1-2 年	4,706,992.24	470,699.22	10.00
2-3 年	1,412,395.22	564,958.09	40.00
3-4 年	28,865.80	23,092.64	80.00
4-5 年	31,320.69	25,056.55	80.00
5 年以上	8,225.63	8,225.63	100.00
合计	324,480,495.15	17,006,666.91	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3. 应收账款”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3. 应收账款”内容。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725.59	133,769.02		77,288.23		157,206.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31,922.24	896,643.83		633,469.72	1,311,570.56	17,006,666.91
合计	15,532,647.83	1,030,412.85		710,757.95	1,311,570.56	17,163,873.29

注：“其他变动”为本期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10,757.9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023,847.35		19,023,847.35	5.86	951,192.37
第二名	16,357,047.24		16,357,047.24	5.04	817,852.36
第三名	14,418,054.68		14,418,054.68	4.44	720,902.73
第四名	11,099,191.51		11,099,191.51	3.42	554,959.58

第五名	7,246,176.20		7,246,176.20	2.23	362,308.81
合计	68,144,316.98		68,144,316.98	20.99	3,407,215.85

其他说明

上述各客户账面余额为该客户及受同一控制下的其他企业的合计数，下同。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645,294.97	10,490,601.25
合计	28,645,294.97	10,490,601.2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3,311,074.07	
合计	73,311,074.07	

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大型商业银行或上市股份制银行，由于该等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645,294.97	100.00			28,645,294.97	10,490,601.25	100.00			10,490,601.2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8,645,294.97	100.00			28,645,294.97	10,490,601.25	100.00			10,490,601.25
合计	28,645,294.97	/		/	28,645,294.97	10,490,601.25	/		/	10,490,601.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8,645,294.97		
合计	28,645,29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大型商业银行或上市股份制银行，由于该等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800,652.37	100.00	1,019,947.32	99.85
1至2年				
2至3年			1,494.93	0.15
3年以上				
合计	2,800,652.37	100.00	1,021,442.2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深圳市合诚创达科技有限公司	1,594,680.00	56.94
株式会社 T&K TOKA	327,568.28	11.70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杭州石油分公司	214,782.60	7.67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中心支公司	132,434.66	4.73
上海隆柏机械有限公司	84,000.00	3.00
合计	2,353,465.54	84.0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48,130.00	4,418,153.65
合计	4,648,130.00	4,418,153.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83,091.00	697,190.37
1 年以内小计	983,091.00	697,190.37
1 至 2 年	30,181.50	95,442.00
2 至 3 年	61,842.00	50,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00.00	1,830,000.00
4 至 5 年	1,830,000.00	
5 年以上	2,001,500.00	2,001,500.00
合计	4,956,614.50	4,674,132.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履约保证金	3,831,500.00	3,831,500.00
押金保证金	800,222.00	517,894.00
备用金	109,000.00	124,000.00
其他	215,892.50	200,738.37
合计	4,956,614.50	4,674,132.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26,434.52	9,544.20	20,000.00	255,978.7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509.08	1,509.08		
--转入第三阶段		-6,184.20	6,184.2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4,304.11	-11,580.93	30,512.60	33,235.7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500.00	9,730.00	8,040.00	19,270.00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40,729.55	3,018.15	64,736.80	308,484.50

注：“其他变动”为企业合并增加。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根据信用风险变化程度。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575.00					191,57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403.72	33,235.78			19,270.00	116,909.50
合计	255,978.72	33,235.78			19,270.00	308,484.50

注：“其他变动”为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浙江德清金开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830,000.00	36.92	履约保	4-5年	91,500.00
	2,001,500.00	40.38	证金	5年以上	100,075.00
中华商务联合印刷（广东）有限公司	300,000.00	6.05	押金保	1年以内	15,000.00
	5,000.00	0.10	证金	1-2年	500.00
福建联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180,000.00	3.63	押金保	1年以内	9,000.00
			证金		

松裕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注]	50,000.00	1.01	押金保	2-3 年	20,000.00
	50,000.00	1.01	证金	3-4 年	40,000.00
杭州通达大厦有限公司	63,086.00	1.27	押金保 证金	1 年以内	3,154.30
合计	4,479,586.00	90.37	/	/	279,229.30

[注] 含子公司成都松裕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250,459.21	564,692.82	62,685,766.39	63,555,762.59	15,187.09	63,540,575.50
在产品	13,437,075.85	101,350.43	13,335,725.42	12,841,399.33		12,841,399.33
库存商品	71,843,403.66	1,102,956.21	70,740,447.45	72,063,066.96	1,034,654.82	71,028,412.1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8,587,773.37	233,872.60	18,353,900.77	20,047,422.57	185,838.15	19,861,584.42
合计	167,118,712.09	2,002,872.06	165,115,840.03	168,507,651.45	1,235,680.06	167,271,971.3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187.09	517,036.82	177,847.85	145,378.94		564,692.82
在产品			124,324.89	22,974.46		101,350.43
库存商品	1,034,654.82	4,268,301.52		4,200,000.13		1,102,956.2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185,838.15	672,917.64	607.38	625,490.57		233,872.60
合计	1,235,680.06	5,458,255.98	302,780.12	4,993,844.10		2,002,872.06

注：本期增加金额中的“其他”为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59,814.57	282,222.78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06.43
合计	959,814.57	283,229.2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杭州千石科技有限公司	10,159,379.32			408,859.58		378,194.55	50,000.00			10,896,433.45	
江西中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5,131,521.66			648,845.17		310,069.57	100,000.00			5,990,436.40	
小计	15,290,900.98			1,057,704.75		688,264.12	150,000.00			16,886,869.85	
合计	15,290,900.98			1,057,704.75		688,264.12	150,000.00			16,886,869.85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1,430,557.88	231,363,766.1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41,430,557.88	231,363,766.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7,988,649.20	270,697,474.55	83,789,796.17	17,342,248.88	72,452,451.13	642,270,619.93
2. 本期增加金额	34,439,694.37	10,703,683.82	4,992,445.90	2,761,121.56	2,559,825.58	55,456,771.23
(1) 购置		948,031.83	4,412,169.62	1,714,600.97	1,999,632.65	9,074,435.07
(2) 在建工程转入	23,584.91	3,520,049.42	449,180.06			3,992,814.39
(3) 企业合并增加	34,416,109.46	6,235,602.57	131,096.22	1,046,520.59	560,192.93	42,389,521.77
3. 本期减少金额		2,133,658.11	1,398,202.19	1,943,040.18	909,006.49	6,383,906.97
(1) 处置或报废		2,133,658.11	1,398,202.19	1,943,040.18	909,006.49	6,383,906.97
4. 期末余额	232,428,343.57	279,267,500.26	87,384,039.88	18,160,330.26	74,103,270.22	691,343,484.1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5,795,708.82	196,276,835.37	64,263,719.60	12,903,457.17	51,667,132.84	410,906,853.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6,494,448.20	14,174,713.09	6,288,673.92	1,832,432.40	5,929,623.25	44,719,890.86
(1) 计提	9,514,284.44	10,312,547.40	6,236,849.18	1,376,586.97	5,532,723.75	32,972,991.74
(2) 企业合并增加	6,980,163.76	3,862,165.69	51,824.74	455,845.43	396,899.50	11,746,899.12
3. 本期减少金额		1,991,850.74	1,174,424.77	1,742,779.35	804,763.49	5,713,818.35
(1) 处置或报废		1,991,850.74	1,174,424.77	1,742,779.35	804,763.49	5,713,818.35
4. 期末余额	102,290,157.02	208,459,697.72	69,377,968.75	12,993,110.22	56,791,992.60	449,912,926.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138,186.55	70,807,802.54	18,006,071.13	5,167,220.04	17,311,277.62	241,430,557.8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2,192,940.38	74,420,639.18	19,526,076.57	4,438,791.71	20,785,318.29	231,363,766.1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9,176,813.99	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7,633,594.32	3,698,131.19
工程物资		
合计	17,633,594.32	3,698,131.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11,063,871.37		11,063,871.37	693,395.04		693,395.04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3,740,853.88		3,740,853.88	1,391,252.66		1,391,252.66
年产 35,000 吨绿色 印刷新材料项目	259,672.80		259,672.80			
待安装工程及设备	1,646,810.02		1,646,810.02	813,681.60		813,681.60
其他零星项目	922,386.25		922,386.25	799,801.89		799,801.89
合计	17,633,594.32		17,633,594.32	3,698,131.19		3,698,131.1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1万吨液体油墨及8,000吨功能材料项目(二期工程)	204,083,635.85	693,395.04	10,370,476.33			11,063,871.37	5.42	5.00%				募集资金
新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113,378,100.00	1,391,252.66	5,692,503.86	3,342,902.64		3,740,853.88	8.28	8.00%				募集资金
合计	317,461,735.85	2,084,647.70	16,062,980.19	3,342,902.64		14,804,725.25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有技术	专用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296,270.66			25,600,000.00	9,541,302.34		93,437,57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249,957.50			6,176,000.00	1,062,393.83	11,550.00	17,499,901.33
(1) 购置					1,062,393.83		1,062,393.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0,249,957.50			6,176,000.00		11,550.00	16,437,507.5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8,546,228.16			31,776,000.00	10,603,696.17	11,550.00	110,937,474.3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867,764.48			25,600,000.00	3,706,260.99		42,174,02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7,004.74			531,820.22	1,065,727.59	11,550.00	3,356,102.55
(1) 计提	1,441,934.74			481,820.22	1,065,727.59	11,550.00	3,001,032.55
(2) 企业合并增加	305,070.00			50,000.00			355,07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614,769.22			26,131,820.22	4,771,988.58	11,550.00	45,530,128.0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53,931,458.94		5,644,179.78	5,831,707.59		65,407,346.31
2. 期初账面 价值	45,428,506.18			5,835,041.35		51,263,547.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16,467,560.64		16,467,560.64
合计		16,467,560.64		16,467,560.6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		231,166.94		231,166.94

有限公司			
合计		231,166.94	231,166.94

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基于商誉减值测试目的，将整体商誉划分为两部分：核心商誉和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在企业合并中，资产评估增值会导致其账面价值高于计税基础，形成一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满足初始确认豁免的要求，均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导致多确认同等金额的商誉，该部分商誉不属于核心商誉。对于因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而减少所得税费用，该部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实质上即为减少的未来所得税费用金额。则随着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转回，其可减少未来所得税费用的金额亦随之减少，从而导致其可回收金额小于账面价值，因此应逐步就各期转回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本期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而形成的商誉，转回就递延所得税负债计提同等金额的商誉减值准备 231,166.94 元。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3,703,472.89	78,870,954.54		5年	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2024年12.63%；2025年8.16%；2026年5.47%；2027年3.36%；2028年1.67%。净利润率分别为：2024年11.17%；2025年11.43%；2026年11.83%；2027年12.04%；2028年12.02%。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营业收入增长率：0%；净利润率：12.43%；折现率：11.91%。	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确定，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73,703,472.89	78,870,954.54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2,872.43	20,562.61		12,309.82
合计		32,872.43	20,562.61		12,309.8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550,751.31	2,977,426.66	13,327,723.75	2,159,909.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95,621.77	73,562.96	713,630.28	133,406.66
可抵扣亏损				
递延收益	438,130.37	65,719.56	882,686.33	132,402.95
股权激励费用	6,771,805.43	1,015,770.81		
合计	25,156,308.88	4,132,479.99	14,924,040.36	2,425,718.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	递延所得税	应纳税暂时性	递延所得税

	异	负债	差异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761,363.28	2,964,204.4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金额税前扣除差异	1,760,576.32	264,086.45	2,147,044.24	322,056.64
合计	21,521,939.60	3,228,290.94	2,147,044.24	322,056.6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4,086.45	3,868,39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086.45	2,964,204.4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55,645.48	3,696,582.86
可抵扣亏损	3,226,484.34	7,461,185.8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85,953.98	609,449.35
合计	6,268,083.80	11,767,218.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282,877.34	
2026 年		5,048,237.32	
2027 年	1,130,071.14	1,130,071.14	
2028 年	2,096,413.20		
合计	3,226,484.34	7,461,185.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447,747.66	5,447,747.66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	10,224,281.20	10,224,281.20	质押	银行承兑汇 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8,393,886.99	20,585,568.21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947,342.10	1,606,680.60	抵押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35,788,976.75	27,639,996.47	/	/	10,224,281.20	10,224,281.2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抵押及保证借款	45,054,312.51	
合计	45,054,312.5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5,465,832.60	55,604,174.07

合计	65,465,832.60	55,604,174.07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采购货款	257,272,764.06	255,200,529.12
工程及设备款	3,100,763.30	3,808,785.64
合计	260,373,527.36	259,009,314.7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货款	3,538,961.50	934,246.04
合计	3,538,961.50	934,246.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964,112.97	169,796,369.71	166,059,302.57	40,701,180.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7,402.38	19,344,119.77	19,591,522.1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7,211,515.35	189,140,489.48	185,650,824.72	40,701,180.1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387,883.12	129,622,055.62	125,758,592.03	40,251,346.71
二、职工福利费	535,977.37	12,270,522.94	12,386,608.55	419,891.76
三、社会保险费	9,746.28	15,594,008.46	15,603,754.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328,008.03	14,328,008.03	
工伤保险费	9,746.28	1,266,000.43	1,275,746.71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9,668,024.00	9,668,02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506.20	2,641,758.69	2,642,323.25	29,941.6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6,964,112.97	169,796,369.71	166,059,302.57	40,701,180.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9,905.20	14,024,639.51	14,264,544.71	
2、失业保险费	7,497.18	505,154.76	512,651.94	
3、企业年金缴费		4,814,325.50	4,814,325.50	
合计	247,402.38	19,344,119.77	19,591,522.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49,256.09	3,040,162.1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093,296.69	2,943,944.80
个人所得税	188,806.23	145,165.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4,526.37	202,229.33
房产税	1,449,685.07	1,272,983.02
土地使用税	959,866.00	610,773.00
教育费附加	136,382.63	103,853.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90,921.76	55,113.57
印花税	94,732.97	52,795.77
环境保护税	7,052.82	7,132.12
代扣代缴所得税	10,311.92	37,785.54
合计	14,684,838.55	8,471,937.8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40,963.89	2,812,821.07
合计	2,240,963.89	2,812,82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未付费用	2,134,963.89	2,709,896.07
押金保证金	106,000.00	101,000.00
其他		1,925.00
合计	2,240,963.89	2,812,821.0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456,102.74	117,830.40
合计	456,102.74	117,830.4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82,686.33		444,555.96	438,130.37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相应资产的折旧进度摊销
合计	882,686.33		444,555.96	438,130.3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筹建期间汇兑收益	892,049.09	892,049.09
合计	892,049.09	892,049.09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0,000,000			96,000,000		96,000,000	416,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股份总数 320,0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96,000,000 股，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 416,000,000 股。上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269 号）。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1,775,334.92		96,000,000.00	495,775,334.92
其他资本公积		7,460,069.55		7,460,069.55
合计	591,775,334.92	7,460,069.55	96,000,000.00	503,235,404.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减少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详见附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53、股本之说明。

2) 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7,460,069.55 元，具体内容为：① 公司根据股权激励服务归属期，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6,771,805.43 元，详见本节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②根据江西中石新材料有限公司、杭州千石科技有限公司本期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额，按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10,069.57 元和 378,194.55 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15,574.14	3,966,300.36	1,650,169.88	4,631,704.62
合计	2,315,574.14	3,966,300.36	1,650,169.88	4,631,704.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公司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本期减少主要系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1,650,169.88 元。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3,073,245.44	10,375,763.48		83,449,008.9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3,073,245.44	10,375,763.48		83,449,008.9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系按照本期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1,174,587.04	402,631,320.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1,174,587.04	402,631,320.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858,456.64	79,573,892.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375,763.48	7,030,626.2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1,200,000.00	64,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2,457,280.20	411,174,587.04
---------	----------------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68,506,934.63	881,499,306.45	1,118,222,825.82	909,599,220.04
其他业务	21,004,835.73	16,776,012.57	21,258,076.08	16,499,073.20
合计	1,189,511,770.36	898,275,319.02	1,139,480,901.90	926,098,293.2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UV 油墨	593,714,528.34	389,384,196.17
胶印油墨	347,876,546.05	300,653,308.73
液体油墨	192,687,342.77	157,698,821.22
其他	55,213,924.60	50,538,992.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137,917,689.50	859,081,264.24
境外	51,574,652.26	39,194,054.7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89,492,341.76	898,275,319.02
合计	1,189,492,341.76	898,275,319.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934,246.04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59,043.89	2,629,976.86
教育费附加	1,331,162.55	1,163,822.16
资源税		
房产税	1,944,776.09	1,584,336.24
土地使用税	1,074,521.64	664,566.04
车船使用税	6,154.88	3,556.24
印花税	741,384.73	729,713.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871,231.31	761,759.49
环境保护税	24,417.65	22,854.65
合计	8,952,692.74	7,560,585.6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280,929.22	33,967,902.22
仓储费、保险费	1,203,811.10	983,377.06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4,223,022.23	2,738,109.02
业务招待费	3,539,657.79	2,404,590.28
折旧费	4,936,444.08	5,240,283.94
物料消耗、修理费	2,775,717.43	2,562,944.68
劳务费	2,053,087.77	2,753,904.65
广告宣传费	592,760.05	346,170.34
其他	1,034,055.47	1,827,976.51
合计	55,639,485.14	52,825,258.7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610,642.62	33,094,663.40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952,050.60	3,164,373.32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3,488,897.36	2,482,559.17
中介顾问费	1,927,524.24	1,013,285.39
物料消耗、修理费、检验费	1,338,814.93	1,303,984.69
业务招待费	1,292,953.39	826,112.35
劳务费	1,406,084.24	817,866.68
股份支付	6,771,805.43	
其他	3,335,439.09	3,599,498.44
合计	61,124,211.90	46,302,343.4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627,962.86	33,801,733.43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3,276,247.15	4,940,161.71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2,018,281.49	941,235.50

物料消耗、修理费、检验费	5,862,517.42	2,891,181.52
委外研发费用	526,893.21	436,893.21
其他	362,693.04	529,236.58
合计	45,674,595.17	43,540,441.9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56,624.97	
利息收入	-12,337,559.61	-8,938,395.34
汇兑损益	-18,265.07	-621,995.51
其他	225,159.94	211,391.26
合计	-11,074,039.77	-9,348,999.5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44,555.96	444,555.9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427,499.08	5,523,855.40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加计抵减	4,070,589.7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33,461.08	109,597.75
合计	7,076,105.86	6,078,009.11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7,704.75	290,900.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066,041.09	11,851,552.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123,745.84	12,142,453.37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30,412.85	-721,820.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3,235.78	371,621.3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063,648.63	-350,199.3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58,255.98	-3,721,109.8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231,166.94	
十二、其他		
合计	-5,689,422.92	-3,721,109.85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4,303.44	32,647.33
合计	14,303.44	32,647.33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162,307.49	161,257.30	162,307.49
无须支付的款项	13,082.07	50,521.00	13,082.07
其他	10,331.51	79,526.86	10,331.51
合计	185,721.07	291,305.16	185,721.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16,544.68	82,925.00	516,544.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16,544.68	82,925.00	516,544.6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20,000.00	30,000.0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5,212.93	
其他	151,604.49	68,165.97	151,604.49
合计	698,149.17	186,303.90	698,149.1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986,543.11	7,309,155.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50,855.24	302,257.07
合计	15,235,687.87	7,611,412.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9,868,161.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980,224.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46,798.0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717.9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8,655.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88,234.6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07,541.4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12,286.14
残疾人工资、研发费用、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6,295,367.88
所得税费用	15,235,687.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12,337,559.61	8,938,395.34
政府补助收入	2,560,960.16	5,633,453.15
收到其他及往来净额	578,871.00	849,133.12
合计	15,477,390.77	15,420,981.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6,621,948.74	3,267,653.20
仓租费、保险费	1,203,811.10	983,377.06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7,711,919.59	5,220,668.19
修理费、检验费	1,236,831.86	1,160,660.58
中介顾问费	1,927,524.24	1,013,285.39
广告宣传费	592,760.05	346,170.34
劳务费	3,459,172.01	3,571,771.33
业务招待费	4,832,611.18	3,230,702.63
支付其他及往来净额	5,964,684.83	6,016,878.12
合计	33,551,263.60	24,811,166.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理财产品	1,050,000,000.00	1,275,000,000.00
合计	1,050,000,000.00	1,27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1,150,000,000.00	940,000,000.00
合计	1,150,000,000.00	94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4,632,473.78	79,178,367.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5,689,422.92	3,721,109.85
信用减值损失	1,063,648.63	350,199.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972,991.74	30,214,502.53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3,001,032.55	3,792,161.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562.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03.44	-32,647.3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6,544.68	82,925.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13,599.47	-290,359.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23,745.84	-12,142,45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97,631.66	-19,799.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3,223.58	322,056.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556,594.66	32,854,856.6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804,102.98	47,294,796.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341,645.48	-39,940,205.38
其他	9,087,935.91	1,338,15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3,103,444.93	146,723,666.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9,959,241.66	713,010,323.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13,010,323.69	319,049,320.5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51,082.03	393,961,003.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0,800,000.00
其中：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8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31,185.98
其中：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31,185.98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9,568,814.02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9,959,241.66	713,010,323.69
其中：库存现金	6,240.45	9,470.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9,953,001.21	713,000,852.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9,959,241.66	713,010,323.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321,580,812.06	该款项为募集资金
合计	321,580,812.06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5,447,747.66	10,224,281.2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5,447,747.66	10,224,281.20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银行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352,543,415.82	377,249,530.10
其中：支付货款	352,543,415.82	377,249,530.10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4,248,846.39
其中：美元	592,822.61	7.0827	4,198,784.70
欧元	6,023.50	7.8592	47,339.89
日元	54,205.00	0.0502	2,721.80
应收账款	-	-	593,430.61
其中：美元	83,785.93	7.0827	593,430.61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896,598.99
其中：美元	126,590.00	7.0827	896,598.99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210,334.98	1,180,206.93
合 计	1,210,334.98	1,180,206.93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206,254.6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9,428.60	19,428.60
合计	19,428.60	19,428.6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627,962.86	33,801,733.43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3,276,247.15	4,940,161.71
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	2,018,281.49	941,235.50
物料消耗、修理费、检验费	5,862,517.42	2,891,181.52
委外研发费用	526,893.21	436,893.21
其他	362,693.04	529,236.58
合计	45,674,595.17	43,540,441.9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674,595.17	43,540,441.9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40,800,000.00	51.00	股权转让	2023 年 5 月	取得控制权	61,284,619.79	6,654,206.63	355,324.19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40,8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0,8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4,332,439.3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6,467,560.6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07,264,060.38	85,961,584.18
货币资金	1,231,185.98	1,231,185.98
应收款项	32,814,201.07	32,814,201.07
存货	24,858,719.28	24,858,719.28
固定资产	30,642,622.65	23,780,311.85
无形资产	16,082,437.50	1,642,272.10
其他流动资产	1,357,528.68	1,357,528.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5,043.10	245,043.10
长期待摊费用	32,322.12	32,322.12
负债：	56,358,023.53	56,358,023.53
借款	45,051,569.46	45,051,569.46
应付款项	9,381,696.04	9,381,696.04
应付职工薪酬	1,823,689.95	1,823,689.95

应交税费	60,832.08	60,832.08
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	40,236.00	40,236.00
净资产	50,906,036.85	29,603,560.65
合并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95,371.43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378,226.06	14,505,744.72
取得的净资产	24,332,439.36	15,097,815.9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系参考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公司出具的京信评报字（2023）第 182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2023-10-27	5,000,000.00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	4,500.00	广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杭州	100.00	杭州	商业	100.00		设立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广州	4,458.7085	广州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湖州	12,000.00	湖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云易臻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700.00	杭州	服务业	65.00		设立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杭州	10,000.00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汕头	1200.00	汕头	制造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杭州云易臻彩科技有限公司	35%	-731,398.78		1,323,076.32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	2,505,415.92		25,883,641.9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杭州云易臻彩科技有限公司	755,479.10	3,428,290.08	4,183,769.18	403,551.11		403,551.11	2,260,436.58	3,748,269.17	6,008,705.75	138,776.89		138,776.89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3,241,374.85	24,960,370.37	108,201,745.22	71,929,658.47		71,929,658.4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杭州云易臻彩科技有限公司	715,288.01	-2,089,710.79	-2,089,710.79	-1,527,724.82		-1,130,071.14	-1,130,071.14	-984,427.16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1,284,619.79	6,654,206.63	6,654,206.63	1,772,947.0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886,869.85	15,290,900.9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57,704.75	290,900.9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057,704.75	290,900.9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82,686.33			444,555.96		438,130.3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82,686.33			444,555.96		438,130.3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427,499.08	5,523,855.40
合计	2,427,499.08	5,523,855.4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

11. 金融工具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20.99%（2022 年 12 月 31 日：21.6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5,054,312.51	45,555,743.06	45,555,743.06		
应付票据	65,465,832.60	65,465,832.60	65,465,832.60		
应付账款	260,373,527.36	260,373,527.36	260,373,527.36		
其他应付款	2,240,963.89	2,240,963.89	2,240,963.89		
小 计	373,134,636.36	373,636,066.91	373,636,066.91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应付票据	55,604,174.07	55,604,174.07	55,604,174.07		
应付账款	259,009,314.76	259,009,314.76	259,009,314.76		
其他应付款	2,812,821.07	2,812,821.07	2,812,821.07		
小 计	317,426,309.90	317,426,309.90	317,426,309.9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套期**(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8,645,294.97	28,645,294.9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8,645,294.97	328,645,294.97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购买的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成本代表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期末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株式会社 T&K TOKA	本公司之重要股东
ROYAL DUTCH PRINTING INK FACTORIES VAN SON B. V.	株式会社 T&K TOKA 控制的公司
TOKA (THAILAND) CO., LTD.	株式会社 T&K TOKA 控制的公司
KOREA SPECIAL INK INDUSTRIAL CO., LTD.	株式会社 T&K TOKA 控制的公司
PT. CEMANI TOKA (株式会社チマニートオカ)	株式会社 T&K TOKA 控制的公司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株式会社 T&K TOKA 控制的公司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杭州真生企画印刷有限公司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杭实科技发展(杭州)有限公司	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股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株式会社 T&K TOKA	购买商品	39,318,575.87	41,000,000.00	否	40,912,006.66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368,584.06	3,500,000.00	否	271,840.75
杭实资产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不适用	否	94,339.62
杭州真生企画印刷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74,561.56	不适用	否	452,764.76
杭实科技发展(杭州)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3,362.86	不适用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株式会社 T&K TOKA	胶印油墨、树脂、其他	29,522,973.26	24,019,579.13
	代垫运费等	417,246.83	350,453.75
TOKA (THAILAND) CO., LTD.	胶印油墨、其他	576,720.87	36,180.81
	代垫运费等	20,088.65	9,221.47
PT. CEMANI TOKA	树脂、其他	10,829,654.47	10,178,460.90
KOREA SPECIAL INK INDUSTRIAL CO., LTD.	树脂、其他	2,545,033.67	916,113.85
	代垫运费	17,146.58	29,608.18
ROYAL DUTCH PRINTING INK FACTORIES VAN SON B. V.	胶印油墨、其他		261,011.62
	代垫运费		5,103.5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株式会社 T&K TOKA	购买设备	42,908.92	63,754.4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833,436.17	7,658,021.7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聘任的日籍人员在公司任职期间取得的部分工资性收入由公司委托株式会社 T&K TOKA 在日本代为发放，株式会社 T&K TOKA 每半年统计代发金额，由公司转账给株式会社 T&K TOKA。2023 年度，株式会社 T&K TOKA 代公司支付员工薪酬金额 6,261,648.00 日元。2022 年度，株式会社 T&K TOKA 代公司支付员工薪酬金额 6,261,648.00 日元。

2. 2023 年 12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终止〈市场分割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与株式会社 T&K TOKA、杭州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协商，一致同意拟终止公司与株式会社 T&K TOKA 之间为避免同业竞争于 2013 年 8 月 27 日签署的《市场分割协议》和 2016 年 8 月 30 日签署的《市场分割协议之补充协议》。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株式会社T&K TOKA	460,643.79	23,032.19	1,034,914.76	51,745.74
应收账款	TOKA (THAILAND) CO., LTD.	8,614.69	430.73		
预付账款	株式会社T&K TOKA	327,568.28			
预付账款	杭实科技发展(杭州)有限公司	506.1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迪克东华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86,900.00	111,700.00
应付账款	杭州真生企画印刷有限公司	166,873.31	143,061.62
合同负债	KOREA SPECIAL INK INDUSTRIAL CO., LTD.	849.92	27,858.4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689,000.00	9,267,115.23						
研发人员	2,413,000.00	8,315,934.95						
销售人员	1,742,000.00	6,003,464.02						
生产人员	1,413,000.00	4,869,629.54						
合计	8,257,000.00	28,456,143.74						

2023年9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3年9月7日为首次授予日,以3.4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20名激励对象授予825.70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3-2024 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 2023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12.00 亿元； 2) 2023 年净利润不低于 0.75 亿元。
第二个归属期	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 1) 2023 年—2024 年两年累计营业收入不低于 25.00 亿元； 2) 2023 年—2024 年两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65 亿元。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在本公司（含分公司及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但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该模型以 2023 年 9 月 7 日为计算的基准日，对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测算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1、标的股价：7.00 元/股（首次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2 个月、24 个月 3、历史波动率：13.3336%、15.1080%（分别采用上证指数近 12 个月、24 个月的年化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股息率：1.9394%（采用公司近一年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将行权人数乘以每人授予的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771,805.43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将上述股份支付按照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进行会计处理，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本期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6,771,805.43 元，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2,205,327.22	
研发人员	1,978,971.26	
销售人员	1,428,664.75	
生产人员	1,158,842.20	
合计	6,771,805.43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已出具各类未到期保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具的各类未到期保函如下：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开证银行	申请单位	保函类别	保函金额	开立条件
交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本公司	履约保函	5,000,000.00	占用银行授信
交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本公司	履约保函	350,000.00	占用银行授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开具的各类保函已到期但担保未到期的情况如下：本公司于中国银行浙江省分行开立税款保函，保函金额为 5,000,000.00 元，开立条件为占用银行授信，保函已于 2023 年 11 月 4 日到期，税款保函索赔期 60 天，担保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到期。

2. 已出具的未到期信用证

开证银行	申请单位	信用证余额	开立条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JPY42,090,638.00	占用银行授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本公司	JPY87,750.00	占用银行授信
交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本公司	JPY722,935.00	占用银行授信
交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本公司	JPY27,338,080.00	占用银行授信

3. 除上述事项及本财务报表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事项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1,265,494.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公司2024年4月1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3年末股本416,000,000.00股为基数，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7,563,368股，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61,265,494.80元（含税），上述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2024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截至财务报告批准对外报出日，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7,563,368股，占公司总股本416,000,000股的比例为1.8181%。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经 2009 年 3 月杭华油墨化学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在公司实施企业年金制度。按照国家《企业年金试行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杭华油墨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方案规定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公司和参加方案的职工个人共同缴纳，其中公司缴费总额为参加年金计划的职工上年工资总额的 5%，职工个人缴费金额为公司缴费的四分之一，该方案已经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

截止 2023 年末公司年金计划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详见本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内容。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因股东株式会社 T&K TOKA 出于自身业务发展需要并降低对公司的影响力，以及拟在东京证券交易所实施私有化退市的原因，计划以向特定机构投资者以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4,976,000 股，询价转让价格为 6.22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0%。本次询价转让后，株式会社 T&K TOKA 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33.50% 减少至 29.90%，已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完成权益变动。减持完成后，股东株式会社 T&K TOKA 承诺：自通过本次询价转让出让其持有的 14,976,000 股公司股份全部实施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包括承诺期间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事项产生的新增股份。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内	238,815,482.83	246,005,744.52
7-12 个月	2,222,825.18	7,355,656.21
1 年以内小计	241,038,308.01	253,361,400.73
1 至 2 年	3,269,529.66	4,604,456.85
2 至 3 年	1,199,00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45,506,837.67	257,965,857.58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5,506,837.67	100.00	12,858,468.38	5.24	232,648,369.29	257,965,857.58	100.00	13,128,515.73	5.09	244,837,341.85
其中：										
账龄组合	245,506,837.67	100.00	12,858,468.38	5.24	232,648,369.29	257,965,857.58	100.00	13,128,515.73	5.09	244,837,341.85
合计	245,506,837.67	/	12,858,468.38	/	232,648,369.29	257,965,857.58	/	13,128,515.73	/	244,837,341.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41,038,308.01	12,051,915.41	5.00
1-2 年	3,269,529.66	326,952.97	10.00
2-3 年	1,199,000.00	479,600.00	40.00
合计	245,506,837.67	12,858,468.38	5.2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128,515.73	-270,047.35				12,858,468.38
合计	13,128,515.73	-270,047.35				12,858,468.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8,539,112.77		28,539,112.77	11.62	1,426,955.64
第二名	20,165,408.85		20,165,408.85	8.21	1,008,270.44
第三名	15,311,091.67		15,311,091.67	6.24	765,554.58
第四名	14,757,199.61		14,757,199.61	6.01	737,859.98
第五名	11,072,392.21		11,072,392.21	4.51	553,619.61
合计	89,845,205.11		89,845,205.11	36.60	4,492,260.2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51,036.48	25,201,876.83
合计	12,951,036.48	25,201,876.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601,506.61	26,517,072.66
1 年以内小计	13,601,506.61	26,517,072.66
1 至 2 年	25,000.00	11,842.00
2 至 3 年	11,842.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638,348.61	26,528,914.6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13,000,000.00	26,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387,136.00	244,294.00
其他	142,212.61	175,620.66
备用金	109,000.00	109,000.00
合计	13,638,348.61	26,528,914.6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325,853.63	1,184.20		1,327,037.8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250.00	1,250.00		
--转入第三阶段		-1,184.20	1,184.2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44,528.30	1,250.00	3,552.60	-639,725.7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680,075.33	2,500.00	4,736.80	687,312.1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根据信用风险变化程度。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327,037.83	-639,725.70				687,312.13
合计	1,327,037.83	-639,725.70				687,312.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州杭华油墨 有限公司	13,000,000.00	95.32	拆借款	1年以内	650,000.00
中华商务联合 印刷（广东） 有限公司	300,000.00	2.20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15,000.00
	5,000.00	0.04	押金保证金	1-2年	500.00
浙江天为安全 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	0.44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3,000.00
张禔	50,294.00	0.37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2,514.70
王强	30,000.00	0.22	备用金	1年以内	1,500.00
黄洁侃	30,000.00	0.22	备用金	1年以内	1,500.00
全琪纯	30,000.00	0.22	备用金	1年以内	1,500.00
合计	13,505,294.00	99.02	/	/	675,514.7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8,030,000.00		278,030,000.00	232,230,000.00		232,23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886,869.85		16,886,869.85	15,290,900.98		15,290,900.98
合计	294,916,869.85		294,916,869.85	247,520,900.98		247,520,900.9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西蒙山梧华林产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00.00			45,000,000.00		
杭州杭华印刷器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湖州杭华功能材料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广州杭华油墨有限公司	6,680,000.00			6,680,000.00		
杭州云易臻彩科技有限公司	4,550,000.00			4,550,000.00		
汕头市光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0,800,000.00		40,800,000.00		
杭州杭华绿印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32,230,000.00	45,800,000.00		278,03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杭州千石科技有限公司	10,159,379.32			408,859.58		378,194.55	50,000.00			10,896,433.45	
江西中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5,131,521.66			648,845.17		310,069.57	100,000.00			5,990,436.40	
小计	15,290,900.98			1,057,704.75		688,264.12	150,000.00			16,886,869.85	
合计	15,290,900.98			1,057,704.75		688,264.12	150,000.00			16,886,869.85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96,037,201.69	682,281,964.73	883,639,991.96	719,349,269.66
其他业务	29,716,027.03	14,647,760.92	29,357,090.03	13,707,098.98
合计	925,753,228.72	696,929,725.65	912,997,081.99	733,056,368.6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UV 油墨	534,262,287.32	353,655,240.51
胶印油墨	322,711,049.22	292,744,810.45
液体油墨	32,742,676.01	30,767,383.50
其他	36,017,787.57	19,762,291.1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94,128,014.54	671,555,287.28
境外	31,605,785.58	25,374,438.3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25,733,800.12	696,929,725.65
合计	925,733,800.12	696,929,725.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715,233.32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7,704.75	290,900.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322,205.47	10,231,004.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拆借利息收入	575,277.84	1,343,595.28
合计	8,955,188.06	11,865,500.71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研发费用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30,846,297.59	32,196,031.80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2,794,610.68	4,776,619.54
办公费、差旅费	1,792,260.89	787,232.51
物料消耗	3,741,686.87	2,607,700.02

委外研发费	526,893.21	436,893.21
其他	328,510.94	501,055.25
合计	40,030,260.18	41,305,532.33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2,241.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427,499.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066,041.0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16.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7,465.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16.63	

合计	8,402,933.76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对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币别：人民币

项目	金额
2022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6,065,842.13
2022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145,795.49
差异	920,046.6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7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9	0.28	0.2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邱克家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1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